

股票简称：神农集团

股票代码：605296



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昆明片区经开区阿拉街道办事处普照海子片区
14-06-1#地块

2024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 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说明书 （申报稿）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ZHONGTAI SECURITIES CO.,LTD.

（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86号）

2025 年 4 月

发行人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募集说明书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保证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募集说明书中财务会计报告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上交所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公司的盈利能力、投资价值或者对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证券依法发行后，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重大事项提示

一、本次发行情况

（一）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为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泰康资产悦泰增享资产管理产品、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张家港市金茂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欠发达地区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中央企业乡村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锦绣中和（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和资本耕耘9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公司旗下华泰资管定增汇利6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华泰资管定增汇利7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山东强企兴鲁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表旗下管理组合）、北京衍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衍恒青云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本次发行的所有发行对象均以人民币现金方式并以同一价格认购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

（二）定价方式及发行价格

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即2025年3月3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的80%。根据投资者申购报价情况，并严格按照认购邀请书确定发行价格、发行对象及获配股份数量的程序和规则，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23.01元/股。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将作相应调整。调整公式如下：

派发现金股利： $P1=P0-D$

送股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P1=P0/(1+N)$

两项同时进行： $P1 = (P0 - D) / (1 + N)$

其中，P1 为调整后发行价格，P0 为调整前发行价格，每股派发现金股利为 D，每股送股或转增股本数为 N。

（三）发行数量

根据本次发行的竞价结果，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为12,603,215股，未超过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30%，对应募集资金金额不超过三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或因其他原因导致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及本次发行价格发生调整的，则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最终发行股票数量以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数量为准。

（四）募集资金投向

根据本次发行的竞价结果，发行对象拟认购金额合计为 29,000.00 万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 目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红河弥勒神农畜牧有限公司五山乡年出栏 24 万头优质仔猪扩繁基地建设项目	15,000.00	13,729.53
2	云南神农集团石林畜牧有限公司林口铺养殖场生物安全升级技改建设项目	2,500.00	2,500.00
3	产业链数字化智能化建设项目	6,000.00	4,333.06
4	补充流动资金	8,437.41	8,437.41
合 计		31,937.41	29,000.00

在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范围内，公司可根据项目的进度、资金需求等实际情况，对相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入顺序和具体金额进行适当调整。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以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募集资金到位后，若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

（五）限售期安排

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完成后，特定对象所认购的本次发行的股票限售期需符合《注册管理办法》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

本次发行对象所取得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因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法律法规对限售期另有规定的，依其规定。限售期届满后的转让按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六）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本次发行股票完成后，发行前公司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公司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后的股份比例共享。

（七）关于填补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被摊薄即期回报的相关措施及承诺

为确保公司本次发行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和《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公告[2015]31号）要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对公司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作出了承诺，具体情况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六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声明”之“八、董事会声明”。

（八）本次发行方案取得有关主管部门批准的情况以及尚需呈报批准的程序

2024年4月24日，发行人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2024年5月16日，发行人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有关的全部事宜。

发行人分别于2024年6月4日、2024年6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

议和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发行预案及其他发行相关事宜。

发行人分别于2025年1月22日、2025年2月11日和2025年2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and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其他发行相关事宜。

2025年3月7日，发行人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发行竞价结果和具体发行方案及其他发行相关事宜。

本次发行尚需经上交所审核通过并报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能否通过上述审核和注册程序及相应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特别风险提示

董事会特别提醒投资者仔细阅读本募集说明书“第五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风险因素”有关内容，注意投资风险。其中，特别提醒投资者应注意以下风险：

（一）动物疫病风险

生猪养殖过程中面临的主要疫病包括：猪蓝耳病、猪瘟、猪流行性腹泻、猪伪狂犬病、猪口蹄疫、非洲猪瘟等。生猪疫病具有种类多、频繁发生、影响范围广等特点，是生猪养殖行业面临的主要风险。生猪疫病给公司生产经营带来的负面影响主要包括以下方面：

（1）疫病可能导致生猪死亡，动物防疫部门也可能对潜在患病猪只进行扑杀，直接导致公司生猪出栏数量下降；（2）在疫病高发时期，生猪养殖过程中使用兽药、疫苗的数量将增加，公司也将投入更多的管理成本，导致生猪养殖环节的生产成本增加；（3）在面临重大疫病时，中小规模的生猪养殖户为规避损失可能会将生猪恐慌性出栏，短期内造成生猪市场价格大幅波动；（4）生猪疫病的大规模发生与流行，可能引发消费者对猪肉食品安全的忧虑，导致猪肉消费的终端需求下降，对公司的产品销售造成不利影响；（5）在发生重大疫病时，生猪存栏量的大幅度下降可能导致生猪饲料需求下降，对公司饲料业务造成不利影响。

若未来公司自有养殖场、公司周边地区或全国范围内发生较为严重的动物疫病，公司将面临疫病扩散所带来的产销量及销售价格下降、生产成本上升，甚至产生亏损的风险。

2018年8月以来，我国大部分地区陆续发生了非洲猪瘟，非洲猪瘟是由非洲猪瘟病毒引起的一种急性、热性、高度接触性动物传染病，患病猪只致死率极高，但不会引发人体致病。我国乃至世界范围内目前尚未研制出有效防控或治疗非洲猪瘟的疫苗或药物，对于染疫猪群仍普遍采用扑杀手段防止扩散。若未来公司养殖场发生非洲猪瘟，可能导致生猪的死亡率上升，极端情况下可能导致整个猪舍或猪场的猪群遭受扑杀，使得公司生物资产遭受较为严重的损失，进而引发公司业绩下降乃至亏损的风险。

（二）市场风险

1、生猪及猪肉价格波动风险

从历史数据来看，生猪及猪肉价格受猪的生长周期、存栏量、饲料价格、市场供求等多种因素影响，呈现出较强的周期性波动特征，约3-4年为一个完整波动周期。造成生猪及猪肉价格周期性波动的主要原因是生猪及猪肉供求关系的变动：当生猪价格较高时，生猪养殖户/企业为增加盈利，进行母猪或仔猪补栏，由于生猪具有相对固定的生长周期，市场供应增加具有一定的“时滞效应”，猪价在一定时期内仍然维持高位；但是随着出栏生猪逐渐增加，市场供应增加最终将导致供过于求，生猪价格回落；在生猪价格回落至低点时，生猪养殖户/企业出现亏损或微利状态，则开始逐步减少养殖量并又最终导致供不应求，生猪价格再次进入上涨周期。上述变化规律最终使得我国生猪及猪肉价格呈现周期性波动。

生猪及猪肉价格周期性波动导致生猪养殖行业利润率水平呈现周期性波动，行业层面的疫病（例如非洲猪瘟）也可能打断上述周期性波动。若生猪市场价格因周期性波动出现持续大幅下跌，将会对公司经营业绩及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引发公司业绩下降乃至亏损的风险。

2、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原材料为玉米、豆粕等饲料原料，饲料原料成本是公司配合饲料、商品猪成本的重要构成部分。玉米、豆粕等饲料原料作为大宗商品，市场价格受供求关系影响较大。若玉米、豆粕等饲料原料价格发生大幅波动，将直接影响公司营业成本，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影响。若原料价格大幅上涨，而公司由于市场因素或者其他原因未能及时调整产品销售价格，则存在对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引发公司业绩下降乃至亏损的风险。

（三）业绩波动及下滑的风险

公司经营过程中会面临本募集说明书中所披露的各项已识别的风险，部分风险对公司经营业绩及盈利能力有较大影响，如动物疫病与自然灾害风险、产品价格波动风险、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等，也会面临其他无法预知或控制的内外部因素的影响，可能使公司的经营业绩面临波动、下滑乃至亏损的风险。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不到预期收益水平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经过了充分的市场调研和可行性论证，具有较好的市场前景，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公司的发展规划，公司也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进行了充足准备。但是，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中，公司面临着宏观政策变化、市场变化等诸多风险。此外，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规划是基于当前的产业政策、市场环境等因素做出的，虽然公司已对相关市场进行了充分的前期调研并经过慎重考虑、科学决策，但是如果市场发展未能达到预期、客户开发不能如期实现、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发生变化，或主要客户出现难以预计的经营风险，都可能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项目的投资回报和公司的预期收益产生不利影响。

2、募投项目新增折旧及摊销对发行人经营业绩带来的风险

本次募投资金运用主要为资本性项目支出。在项目建设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公司每年将新增大额折旧费和摊销费。如本次募投项目按预期实现效益，公司预计主营业务收入的增长可以消化本次募投新增的折旧及摊销费用。但鉴于项目建成并产生预期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因此新增的折旧摊销将可能对公司的经

营业绩产生较大不利影响，同时如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能按照原定计划实现预期经济效益，新增资产折旧摊销费用也将对公司业绩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3、摊薄即期回报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股本和净资产将大幅增加。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经济效益存在一定的经营时滞，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等财务指标将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股东即期回报存在被摊薄的风险。

（五）本次发行相关风险

1、审批风险

本次发行尚需经上交所审核通过并报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能否取得监管机构的审核通过并完成注册以及审核通过并完成注册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2、发行风险

投资者的认购意向以及认购能力受到证券市场整体情况、二级市场公司股票价格走势、投资者对本次发行方案的认可程度以及市场资金面情况等多种内外部因素的影响。

此外，不排除因市场环境变化、根据相关规定或监管要求而修改方案等因素的影响，导致原股份认购合同无法顺利履行的可能，本次发行方案可能变更或终止。因此，本次发行存在募集资金不足乃至发行失败的风险。

3、股票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的股票价格不仅取决于公司的经营业绩、发展状况，还受到国际和国内宏观经济周期、资金供求关系、市场心理和各类重大突发事件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公司股票市场价格可能因上述因素出现背离价值的波动，股票价格的波动会直接或间接地对投资者造成影响。因此，提请投资者注意股市风险。

目 录

发行人声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一、本次发行情况	2
二、特别风险提示	5
目 录	9
释 义	12
一、基本术语	12
二、专业术语	14
第一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17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17
二、股权结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17
三、所处行业的主要特点及行业竞争情况	19
四、主要业务模式、产品或服务的主要内容	52
五、现有业务发展安排及未来发展战略	71
六、财务性投资情况	75
七、业绩下滑的原因及合理性	79
八、行政处罚情况	80
九、公司不存在《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三）至（六）的情形	84
十、未决诉讼、仲裁等事项	84
第二节 本次证券发行概要	85
一、本次发行的背景和目的	85
二、本次发行方案概况	89
三、发行对象及其与公司的关系	91
四、募集资金投向	92
五、本次发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92
六、本次发行是否将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93

七、本次发行方案取得有关主管部门批准的情况以及尚需呈报批准的程序	93
八、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行性	94
第三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	106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06
二、本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18
第四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143
一、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的业务及资产的变动或整合计划	143
二、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控制权结构的变化	143
三、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与发行对象及发行对象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从事的业务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143
四、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与发行对象及发行对象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可能存在的关联交易的情况	145
第五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风险因素	146
一、动物疫病风险	146
二、自然灾害风险	147
三、政策风险	147
四、市场风险	148
五、经营管理风险	148
六、财务风险	151
七、业绩波动及下滑的风险	151
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151
九、本次发行相关风险	152
第六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声明	154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54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	155
三、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156
四、发行人律师声明	158
五、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59
六、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60

七、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161

八、董事会声明..... 162

附表..... 165

一、房屋权属证书清单..... 165

二、土地使用权清单..... 174

三、专利清单..... 177

四、商标清单..... 178

释 义

本募集说明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和术语具有如下含义：

一、基本术语

公司、发行人、神农集团	指	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发行、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指	本次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行为
本募集说明书	指	《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说明书》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农业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农村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
商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生态环境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	指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银保监会	指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家质检总局	指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注册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
《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	指	《〈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九条、第十条、第十一条、第十三条、第四十条、第五十七条、第六十条有关规定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
《公司章程》	指	《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董事会议事规则》	指	《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监事会议事规则》	指	《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指	《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指	《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指	《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三会	指	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	指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发行人律师	指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神农有限	指	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2012 年 9 月神农有限整体变更为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神农饲料	指	云南神农饲料有限公司（2004 年 3 月更名为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曲靖伟嘉	指	曲靖伟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神农投资	指	云南神农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神农房地产	指	云南神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正道投资	指	云南正道投资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领誉基石	指	深圳市领誉基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曲靖食品	指	云南神农曲靖食品有限公司，原云南滇东联合食品有限公司
大理饲料	指	云南大理神农饲料有限公司
南宁饲料	指	广西南宁神农饲料有限公司
澄江饲料	指	云南神农澄江饲料有限公司
普洱牧业	指	云南神农普洱牧业有限公司
海韵公司	指	云南神农海韵贸易有限公司
神农肉业	指	云南神农肉业食品有限公司
曲靖猪业	指	云南神农曲靖猪业有限公司
原种猪育种	指	云南神农原种猪育种有限公司
马龙牧业	指	云南神农马龙牧业有限公司
宣威猪业	指	云南神农宣威猪业有限公司
大理猪业	指	云南神农大理猪业有限公司
陆良猪业	指	云南神农陆良猪业有限公司
禄劝猪业	指	云南神农禄劝猪业有限公司
宾川猪业	指	云南神农宾川猪业有限公司
石林畜牧	指	云南神农集团石林畜牧有限公司
神农百蔬	指	云南神农百蔬五谷园种植有限公司
沾益神农	指	曲靖市沾益区神农猪业发展有限公司
武定猪业	指	武定神农猪业发展有限公司
神农畜牧	指	云南神农畜牧有限公司
大新牧业	指	广西大新神农牧业有限公司
兴泰农牧	指	兴泰农牧（英德）有限公司
沾益牧业	指	曲靖沾益神农牧业有限公司
澄江食品	指	云南澄江神农食品有限公司
神农营养	指	云南神农动物营养科技有限公司
崇左畜牧	指	广西崇左神农畜牧有限公司
山海公司	指	云南神农山海供应链有限公司
广东畜牧	指	广东神农畜牧有限公司
红河畜牧	指	红河弥勒神农畜牧有限公司
陆良食品	指	陆良神农食品有限公司
慢慢不慢食品	指	慢慢不慢（云南）食品有限公司
未峨矿业	指	武定未峨矿业发展有限公司
新希望	指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大北农	指	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双胞胎	指	双胞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温氏股份	指	广东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牧原股份	指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巨星农牧	指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双汇发展	指	河南双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得利斯	指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龙大美食	指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禾丰牧业	指	禾丰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唐人神	指	湖南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新农	指	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PIC 公司	指	PIG IMPROVEMENT COMPANY (UK) LIMITED，系英国上市公司 GENUS 的全资子公司，全球最大的种猪改良公司

勃林格	指	Boehringer Ingelheim International GmbH，总部位于德国的制药公司，产品包括人类生物制药、保健品、动物健康产品等
默沙东	指	Merck & Co., Inc.，总部位于美国的制药公司，产品包括处方药及动物保健产品
鼎鑫矿业	指	武定鼎鑫矿业有限公司
安宁永昌	指	昆明安宁永昌物资经贸集团有限公司
杜邦	指	DuPont de Nemours Company，全球第二大化工企业，经营业务包括电子材料、医疗卫生、农业、能源等
美国爱科集团、AGCO	指	AGCO Corporation，美国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AGCO.N），世界知名农机巨头
美国豪格斯莱特公司、HOG SLAT	指	Hog Slat, Inc.，美国最大的猪场设备承包商和生产商之一
谷瑞机械、GSI	指	GSI Group, LLC，全球最大的谷仓制造商之一，2011 年被美国爱科集团收购
思爱普、SAP	指	Systems, Applications & Products in Data Processing，全球最大的企业管理和协同化商务解决方案供应商
USDA	指	美国农业部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泰证券	指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最近三年一期	指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9 月
报告期各期末	指	2021 年末、2022 年末、2023 年末及 2024 年 9 月末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二、专业术语

饲料	指	能够提供动物所需营养素，促进动物生长、生产和健康且在合理使用下安全有效的物质
配合料	指	由添加剂预混合饲料、蛋白质、矿物质、玉米、大麦、小麦和麸皮等农作物按一定比例混合加工而成的饲料产品，属于饲料终端产品，可直接用于畜禽喂养
浓缩料	指	由蛋白质饲料（鱼粉、豆粕等）、矿物质饲料及添加剂预混料配制而成的配合饲料半成品。它是指按照畜禽营养标准的要求，把各种蛋白质原料（鱼粉、豆粕等），加上一定比例的添加剂，科学合理混合而成，是饲料产品的中间产品
预混料	指	将一种或多种微量成分（包括各种微量矿物元素、各种维生素、合成氨基酸、某些药物等添加剂）与稀释剂或载体按要求配比，均匀混合后制成的混合物，预混料是浓缩料、配合料的重要组成部分
生猪	指	种猪、商品猪、仔猪等的统称
种猪	指	以育种、扩繁为目的生产、销售的生猪，包括曾祖代种猪、祖代种猪和父母代种猪
商品猪	指	以提供猪肉为目的生产、销售的生猪
仔猪	指	出生不久的小猪，可以用于继续育肥、育种或者直接出售
淘汰猪	指	生产性能退化的种猪
曾祖代种猪	指	生猪代次繁育体系中的最高层级，遗传基因选育的源头，主要用于繁育祖代种猪，相对于商品猪而言是曾祖代
祖代种猪	指	生猪代次繁育体系中的第二层级，用于遗传基因扩繁，主要用于繁育父母代种猪，相对于商品猪而言是祖代

父母代种猪	指	生猪代次繁育体系中的第三层级，主要用于繁育商品猪，相对于商品猪而言是父母代
PIC 种猪	指	原产于英国，具有生长速度快、饲料报酬高、肉质性状好和适应性强、繁殖性能（年产胎次、胎产仔数、泌乳力和母性等）好等特性
后备猪	指	已确定选留但尚未达到第一次配种之前的母猪
能繁母猪、经产种猪	指	可配种繁育尚未丧失生育能力的母猪
妊娠猪	指	配种后处于怀孕期（也称妊娠期）的母猪
断奶仔猪	指	与母猪分离，不再进行哺乳，开始使用饲料喂养的 21 日龄左右的仔猪
保育猪	指	处于仔猪断奶之后至 63-70 日龄阶段的生猪，置于保育猪舍进行喂养的生猪
育肥猪	指	处于 63-70 日龄之后至出栏阶段以育肥后屠宰使用提供猪肉为目的生产、销售的生猪
热鲜肉	指	畜禽宰杀后不经冷却加工，直接上市的畜禽肉
白条猪肉	指	去除猪头、内脏等部位后进行劈半的生猪胴体，该等猪肉以热鲜方式进行销售
冷鲜肉	指	对屠宰后的畜胴体迅速进行冷却处理，使胴体温度在 24 小时内降为 0-4℃，并在后续加工、流通和销售过程中始终保持 0-4℃范围内的生鲜肉
冷冻肉	指	畜肉宰杀后，经预冷排酸、急冻，继而在-18℃以下储存，深层肉温达-6℃以下的肉品
猪副产品	指	包含猪头、白脏（肚、大肠等）、红脏（心、脾、肾）、小肠、猪尾巴、锯末油、猪鞭、苦胆、猪毛、猪血
非洲猪瘟	指	由非洲猪瘟病毒引起的猪的一种急性、热性、高度接触性动物传染病，对染疫国家的生猪产业影响巨大。世界动物卫生组织（OIE）将其列为法定报告动物疫病，我国将其列为一类动物疫病
种母猪怀孕期及哺乳期配合饲料生产技术	指	一种改善种母猪机体能量代谢效率、提升乳产量、促进胎盘血管增生、提高胎盘存活率的饲料配方技术
乳仔猪配合饲料生产技术	指	一种针对初断奶乳仔猪的生理特殊阶段，抑制杂菌滋生，养护肠道，促进血管扩张，加速蛋白质沉积的饲料配方技术
PIC 五元杂交配套系	指	PIC 公司依据分子遗传学原理，运用基因标记辅助选择技术 BLUP（最佳线性无偏差预测）技术和胚胎冷冻技术，在筛选提取全球优良种猪优良性状的基础上，培育出具有不同特点的专门化父本和母本五元杂交品系
批次管理	指	将一周内转入育肥单元的生猪纳入同一批次进行管理，可以根据不同生长阶段进行有针对性地营养搭配和疫病防控，降低生猪个体差异对饲料、疫苗的不适性，以达到提高生产业绩的效果
EAS 平台	指	金蝶企业应用套件（Kingdee Enterprise Application Suites），一款融合 SOA 架构的企业管理软件。可提供集团财务管控、集团战略管控、集团人力资源管控、企业治理与商业智能分析解决方案；提供基于国产化的操作系统、数据库、应用软件的完全自主可控的解决方案
ERP 系统	指	企业资源管理系统（Enterprise Resource Planning），对企业资源进行有效共享与利用的系统，通过信息系统对信息进行充分整理、有效传递，使企业的资源在购、存、产、销、人、财、物等各个方面能够得到合理地配置与利用，从而实现企业经营效率的提高
TMS 系统	指	运输管理系统（Transportation Management System），是一种物流平台，旨在利用技术来帮助企业计划、执行和优化进出货物的物理移动，确保货运合规，并建立适当的归档

OA 系统	指	办公自动化系统（Office Automation），通过特定流程或特定环节与日常事务联系在一起，使公文在流转、审批、发布等方面提高效率，实现办公管理规范化和信息规范化，降低企业运行成本
MDG 系统	指	主数据治理系统（Master Data Governance），利用统一、可靠的业务视图，帮助企业提高工作效率、制定更佳决策的系统
PDA	指	个人数字助手（Personal Digital Assistant），又称掌上电脑，系辅助个人工作的数字工具
Porcitech	指	一款猪场生产管理分析软件系统，能够对种猪繁育、个体生长、饲料饲喂、疾病治疗等进行记录和分析，并生成一系列分析报表，便于猪场管理者优化猪群的生产性能，提升猪场的生产效率
SNP 系列专业猪场饲料	指	公司针对规模化猪场设计的一种专业配合饲料
自动喂料系统	指	又称盘式自动喂料系统，主要由料塔、输料管、料斗、电子控制器、绞龙组成，通过管道的铺设、参数的设定，最终由开关的控制器将散装料塔中的饲料直接输送至猪舍中每个栏位/料槽中，提高了工作效率
环境控制系统	指	一种智能化的控制（温度、通风）系统，主要根据猪舍内的温度探头及预设定的参数调节变频风机的通风量、加热器的启停、调节通风口的大小，以达到平衡猪舍内温度的目的
全漏缝水泡粪系统	指	以 C30 防渗混凝土及钢筋浇筑防渗漏的粪便发酵深坑，深坑上面采用漏粪地板进行铺盖，猪只饲养在漏缝板上面，养殖过程中猪只排泄的粪便、尿液直接漏到深坑中进行初次发酵，然后通过设备流入二次发酵沉淀池，再通过猪场专用吸粪车运输到周边的果林以及蔬菜种植基地进行灌溉。此系统大大减少了饲喂生猪过程中清理猪舍的劳动力
PIC 生物安全千点评分体系	指	一种在猪场规划选址过程中，测评生物安全风险点的管理工具
料肉比	指	生猪增重一千克消耗的饲料量，是评价饲料转化效率的指标。料肉比越低，说明饲料转化效率越高
PSY	指	Pigs Weaned per Sow per Year，断奶仔猪数/母猪/年
存栏量	指	某一时点实际存养的畜、禽数量
出栏量	指	在一定时间段内对外销售的畜、禽数量
ISO22000	指	一种旨在保证整个食品链不存在薄弱环节从而确保食品供应安全的食品安全管理体系
HACCP	指	HACCP 是国际上共同认可和接受的食品安全保证体系。国家标准 GB/T15091-1994《食品工业基本术语》对 HACCP 的定义为：生产（加工）安全食品的一种控制手段。对原料、关键生产工序及影响产品安全的人为因素进行分析，确定加工过程中的关键环节，建立、完善监控程序和监控标准，采取规范的纠正措施

注：本募集说明书中若出现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直接相加之总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的情况，该等差异均为采用四舍五入运算法则所造成。

第一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Yunnan Shennong Agricultural Industry Group Co., Ltd.
注册地址	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昆明片区经开区阿拉街道办事处普照海子片区14-06-1#地块
注册资本	52,483.9012万元
股票简称	神农集团
股票代码	605296
股票上市地	上海证券交易所
成立时间	1999年8月9日
上市时间	2021年5月28日
法定代表人	何祖训
联系电话	0871-63193176
传真	0871-63193176
邮政编码	650051
办公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东风东路23号昆明恒隆广场办公楼39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300007134134380
电子邮箱	ynsnjt@ynsnjt.com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粮食收购；畜牧渔业饲料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蔬菜种植；薯类种植；豆类种植；谷物种植；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鲜肉批发；食用农产品初加工；鲜肉零售；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饲料生产；饲料添加剂生产；动物饲养；检验检测服务；生猪屠宰；食品生产；食品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股权结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公司的股本结构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为 524,839,012 股，股本结构如下：

股权性质	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55,798,797	86.85
其中：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	454,210,957	86.54
股权激励股份	1,587,840	0.3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69,040,215	13.15
三、股份总数	524,839,012	100.00

注：首次公开发行前有限售条件股份 454,210,957 股已于 2024 年 11 月 28 日上市流通。

（二）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股）	持有限售股数（股）	质押或冻结情况
1	何祖训	境内自然人	49.73	261,016,651	261,016,651	无
2	何乔关	境内自然人	11.48	60,234,612	60,234,612	无
3	正道投资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03	52,646,880	52,646,880	无
4	何月斌	境内自然人	7.65	40,156,407	40,156,407	无
5	何宝见	境内自然人	7.65	40,156,407	40,156,407	无
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农业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4	3,890,538	—	无
7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连一个险投连	其他	0.73	3,826,690	—	无
8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43	2,241,633	—	无
9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农业产业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9	2,044,060	—	无
1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赢消费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0	1,571,045	—	无
合 计			89.13	467,784,923	454,210,957	—

注：首次公开发行前有限售条件股份 454,210,957 股已于 2024 年 11 月 28 日上市流通。

（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 524,839,012 股，何祖训直接持有公司 49.73%的股份，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何祖训、何乔关、何月斌、何宝见为同胞兄弟姐妹，合计直接持有发行人 76.51%的股份；何祖训、何乔关为正道投资的普通合伙人，合计持有正道投资 87.00%的出资份额，实际控制正道投资，通过正道投资控制发行人 10.03%的股份，即何祖训、何乔关、何月斌、何宝见兄妹合计控制发行人 86.54%的股份；何祖训报告期内及目前均担任发行人董事长、总经理，何乔关报告期内及目前均担任发行人董事，且目前担任公司的副董事长，对公司经营决策有重大影响；此外，何祖训、何乔关、何月斌、何宝见于 2016 年 4 月 18 日签订《一致行动协议》，同意一致行使公司股东权利（包括表决权和提案权）、董事权利（包括表决权和提案权）、正道投资合伙人权利，并在其他对公司具有控制或重大影响的事项中一致行动；《一致行动协议》长期有效。基于上述，何祖训、何乔关、何月斌、何宝见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三、所处行业的主要特点及行业竞争情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包括饲料加工和销售、生猪养殖和销售、生猪屠宰、生鲜猪肉食品及深加工肉制品销售，对外销售的主要产品包括饲料、生猪（商品猪、仔猪、种猪等）、生鲜猪肉（主要为白条猪肉）、猪副产品（猪头、内脏等）和深加工肉制品（香肠、午餐肉等）等，此外还对外提供生猪屠宰服务。

公司系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2020 年 12 月，公司核心种猪场之一普乐猪场被农业农村部畜牧兽医局评为 2020 年农业农村部畜禽养殖标准化示范场；2023 年 3 月，公司子公司神农肉业被农业农村部评选为 2022 年度生猪屠宰标准化建设示范单位；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下属花山种猪场、下坡种猪场等 6 个养殖场被农业农村部评选为国家级非洲猪瘟无疫小区。

公司主营业务分为饲料加工、生猪养殖、生猪屠宰及食品深加工等三大业务板块。公司 2023 年度生猪养殖业务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超过 50%，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畜牧业，代码 A03。

（一）行业主管部门、行业监管体制、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

1、行业主管部门与监管体制

公司饲料加工和生猪养殖业务由农业农村部管理；生猪屠宰及生鲜猪肉食品加工和销售的行业准入、技术质量标准制定和卫生标准制定由农业农村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地方农牧部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卫生部门等负责本行政区域内行业企业的监督管理工作。生猪及相关肉产品的国内流通和国际贸易归商务部门管理。

饲料加工、生猪养殖、生猪屠宰及食品深加工等行业的自律管理组织分别为中国饲料工业协会、中国畜牧业协会和中国肉类协会。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

行业内主要法律法规情况如下：

序号	行业法规	颁布时间	颁布机构	主要内容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	2022年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主要对农产品的质量安全风险管理和标准制定、产地、生产、销售、监督管理等方面作出了规定。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	2022年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主要对畜禽遗传资源保护、种畜禽品种选育与生产经营、畜禽养殖、草原畜牧业、畜禽交易与运输、畜禽屠宰、保障与监督等作出了规定。
3	《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生产许可管理办法》	2022年	农业农村部	制定了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生产许可证的核发、变更及补发的具体规定。饲料添加剂和添加剂预混合饲料生产许可证由农业部核发。单一饲料、浓缩饲料、配合饲料和精料补充料生产许可证由省级人民政府饲料管理部门核发。
4	《动物防疫条件审查办法》	2022年	农业农村部	动物饲养场、养殖小区、动物隔离场所、动物屠宰加工场所以及动物和动物产品无害化处理场所，应当符合相关动物防疫条件，并取得《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
5	《生猪屠宰管理条例》	2021年	国务院	规定了国家实行生猪定点屠宰、集中检疫制度。国务院农业农村主管部门负责全国生猪屠宰的行业管理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农业农村主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生猪屠宰活动的监督管理。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	2021年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主要对动物疫病的预防、报告通报及公布、动物疾病的控制和扑灭、动物和动物产品的检疫、病死动物和病害动物产

序号	行业法规	颁布时间	颁布机构	主要内容
				品的无害化处理、动物诊疗、兽医管理等方面作出了规定。
7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	2021年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主要对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和评估、食品安全标准、食品生产经营、食品生产经营、标签、说明书和广告、特殊食品、食品检验、食品进出口、食品安全事故处置等方面作出了规定。
8	《兽药管理条例》	2020年	国务院	主要对新兽药研制、兽药生产、兽药经营、兽药进出口及兽药使用等作出了规定。
9	《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条例》	2017年	国务院	主要对新饲料及新饲料添加剂的审定和登记、生产、经营和使用等方面作出了规定。
10	《饲料质量安全管理规范》	2017年	农业部	规范了饲料企业原材料采购与管理、生产过程控制、产品质量控制、产品贮存与运输、产品投诉与召回等过程中的行为。
11	《家畜遗传材料生产许可办法》	2015年	农业部	规定从事家畜遗传材料生产应当具备的条件，并应取得《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
1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2014年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明确规定“保护优先、预防为主、综合治理、公众参与、损害担责”的原则，对防治污染设施，污染物排放等事项作出了规定。
13	《畜禽规模养殖污染防治条例》	2013年	国务院	对畜禽规模养殖的布局选址、环评审批、污染防治配套设施建设、废弃物的处理方式、利用途径等作出了规定。
14	《饲料添加剂和添加剂预混合饲料产品批准文号管理办法》	2012年	农业部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生产的饲料添加剂、添加剂预混合饲料产品，在生产前应当取得相应的产品批准文号。饲料添加剂、添加剂预混合饲料生产企业应当向省级人民政府饲料管理部门提出产品批准文号申请。
15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法》	2012年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主要对农业生产经营体制、农业生产、农产品流通与加工及农民权益保护、农村经济发展等做出概括性规定。
16	《生猪定点屠宰厂（场）病害猪无害化处理管理办法》	2008年	商务部、财政部	国家对生猪定点屠宰厂（场）病害生猪及生猪产品实行无害化处理制度，国家财政对病害猪损失和无害化处理费用予以补偿。
17	《无公害农产品管理办法》	2007年	农业部、国家质检总局	主要对无公害农产品的产地条件与生产管理、产地认证及无公害农产品认证等做出了规定。

序号	行业法规	颁布时间	颁布机构	主要内容
18	《中央储备肉管理办法》	2007年	商务部、财政部	储备肉是国家用于应对重大自然灾害、公共卫生事件、动物防疫或者其他突发事件引发市场异常波动和市场调控而储备的肉类产品，储备肉实行常年储备、定期轮换制度。

畜牧业作为我国农业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承担着改善居民膳食结构、提升国民营养水平、增加农民收入等重要社会任务。近年来，中共中央及国务院相关部委出台了一系列与畜牧业相关的政策性文件，地方政府也对区域内产业发展提出指导性意见，近年来发布的主要产业政策如下：

产业政策名称	发文时间	发布机构	主要内容
《生猪产能调控实施方案（2024年修订）》	2024年	农业农村部	以能繁母猪存栏量为核心调控指标，坚持预警为主、调控兜底、及时介入、精准施策的原则，落实生猪稳产保供省负总责和“菜篮子”市长负责制，分级压实责任，优化“三抓两保”（抓产销大省、养殖大县、养殖大场，保能繁母猪合理存栏量、保规模猪场合理数量）任务，建立不同层级的生猪产能调控基地，按照“长期调母猪，短期调肥猪”的调控策略，构建完善上下联动、响应及时的生猪生产调控机制，促进生猪产业持续健康发展，不断提升猪肉供应安全保障能力。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做好2023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意见》	2023年	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国务院	落实生猪稳产保供省负总责，强化以能繁母猪为主的生猪产能调控。严格“菜篮子”市长负责制考核。抓好非洲猪瘟等重大动物疫病常态化防控和重点人兽共患病源头防控。
《畜禽屠宰“严规范促提升保安全”三年行动方案》	2023年	农业农村部	通过实施三年行动，到2025年，全国畜禽屠宰布局结构进一步优化，屠宰产能向养殖主产区集聚，与养殖产能匹配度明显提高；落后产能有序压减，牛羊禽集中屠宰扎实推进，畜禽屠宰产能利用率和行业集中度稳步提高，畜禽屠宰规范化机械化智能化水平明显提升；生猪屠宰企业全部实施屠宰质量管理规范，部级生猪屠宰标准化建设示范单位达200家以上，其他畜禽屠宰标准化创建稳步开展；畜禽屠宰法规标准体系进一步完善，监管能力和水平进一步提升，屠宰环节畜禽产品质量安全得到有效保障。
《饲用豆粕减量替代三年行动方案》	2023年	农业农村部	通过实施饲用豆粕减量替代行动，基本构建适合我国国情和资源特点的饲料配方结构，初步形成可利用饲料资源数据库体系、低蛋白高品质饲料标准体系、高效饲料加工应用技术体系、饲料节粮政策支持体系，畜禽养殖饲料转化效率明显提高，养殖业节粮降耗取得显著成效，实现“一降两增”。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	2022年	中国共产党	稳定生猪生产长效性支持政策，稳定基础产能，防止生

产业政策名称	发文时间	发布机构	主要内容
于做好 2022 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意见》		中央委员会、国务院	产大起大落。
《“十四五”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规划》	2022年	国务院	健全生猪产业平稳有序发展长效机制，推进标准化规模养殖，将猪肉产能稳定在5,500万吨左右，防止生产大起大落。
《农业农村部关于落实党中央国务院 2022 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部署的实施意见》	2022年	农业农村部	促进畜牧业稳定发展。稳定生猪基础产能。围绕能繁母猪存栏量和规模养殖场（户）保有量等核心指标，分级落实产能调控责任，稳定环保、贷款、保险等长效性支持政策，确保能繁母猪存栏量稳定在4,100万头左右。推动大型猪企组建产能调控联盟，强化市场监测预警和信息发布，引导养殖场（户）合理安排生产，防止生产大起大落。
《关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的意见》	2021年	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国务院	加快构建现代养殖体系，保护生猪基础产能，健全生猪产业平稳有序发展长效机制，积极发展牛羊产业，继续实施奶业振兴行动，推进水产绿色健康养殖。
《“十四五”全国畜牧兽医行业发展规划》	2021年	农业农村部	落实生猪稳产保供省负总责和“菜篮子”市长负责制，确保猪肉自给率保持在95%左右，猪肉产能稳定在5,500万吨左右，生猪养殖产业达到1.5万亿元以上，着力提升发展质量，加强产能调控，缓解“猪周期”波动，增强稳产保供能力。
《关于印发〈完善政府猪肉储备调节机制做好猪肉市场保供稳价工作预案〉的通知》	2021年	国家发改委、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商务部、市场监管总局	科学选择监测预警指标，不断丰富完善逆周期调控手段，注重预调早调微调，提升储备调节能力，合理把握时机、节奏和力度，不断提升政策效能；构建政府猪肉储备调节机制，合理平滑“猪周期”波动，有效调控市场异常影响，促进生猪产业持续健康发展。对应生猪生产盈亏平衡点的猪粮比价约为7:1，将猪粮比价6:1和9:1作为预警点。
《关于促进生猪产业持续健康发展的意见》	2021年	农业农村部、国家发改委、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商务部、银保监会	用5-10年时间，基本形成产出高效、产品安全、资源节约、环境友好、调控有效的生猪产业高质量发展新格局，产业竞争力大幅提升，疫病防控能力明显增强，政策保障体系基本完善，市场周期性波动得到有效缓解，猪肉供应安全保障能力持续增强，自给率保持在95%左右。
《关于抓好“三农”领域重点工作确保如期实现全面小康的意见》	2020年	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国务院	坚持补栏增养和疫病防控相结合，推动生猪标准化规模养殖，加强对中小散养户的防疫服务，做好饲料生产保障工作。严格落实扶持生猪生产的各项政策举措，抓紧打通环评、用地、信贷等瓶颈。纠正随意扩大限养禁养区和搞“无猪市”“无猪县”问题。严格执行非洲猪瘟报告制度和防控措施，加快疫苗研发进程。
《关于促进畜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	2020年	国务院办公厅	为促进畜牧业高质量发展、全面提升畜禽产品供应安全保障能力。要求猪肉自给率保持在95%左右；实施生猪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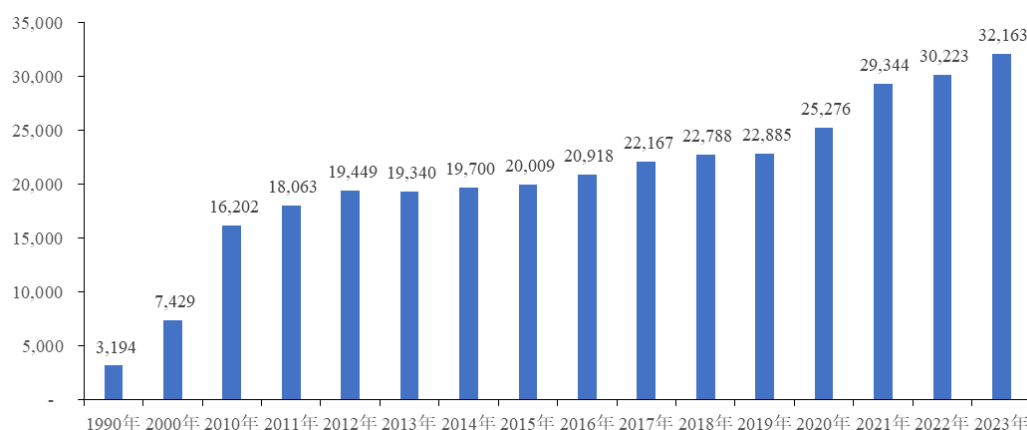
产业政策名称	发文时间	发布机构	主要内容
			种补贴和牧区畜牧良种补贴，加快优良品种推广和应用。
《国家发展改革委、农业农村部关于支持民营企业发展生猪生产及相关产业的实施意见》	2020年	国家发改委、农业农村部	积极支持生猪养殖企业通过发行股票债券等开展直接融资。
《关于稳定生猪生产促进转型升级的意见》	2019年	国务院办公厅	内容涵盖五大项共20条措施，提出了促进生产加快恢复，规范禁养区划定和管理，保障种猪、仔猪及生猪产品有序调运，持续加强非洲猪瘟防控，加强生猪产销监测，完善市场调控机制等六方面具体政策措施；围绕加快生猪产业转型升级，提高综合生产能力，提出了加快构建现代养殖体系、完善疫病防控体系和健全现代生猪流通体系三大体系，从加大金融政策支持、保障生猪养殖用地、强化法治保障三个方面提供政策保障。
《关于加大农机购置补贴力度支持生猪生产发展的通知》	2019年	农业农村部	就优化农机购置补贴机具种类范围，支持生猪养殖场（户）购置自动饲喂、环境控制、疫病防控、废弃物处理等农机装备作出部署。
《关于加快畜牧业机械化发展的意见》	2019年	农业农村部	统筹设施装备和畜牧业协调发展，着力推进主要畜种养殖、重点生产环节、规模养殖场（户）的机械化。到2025年，畜牧业机械化率总体达到50%以上。其中，生猪、蛋鸡、肉鸡规模化养殖机械化率达到70%以上，大规模养殖场基本实现全程机械化。

（二）行业供求状况及竞争格局

1、饲料加工行业供求状况及竞争格局

我国饲料工业起步于 20 世纪 70 年代，伴随着我国国民经济的持续、快速发展而迅速壮大。1990 年至 2010 年，我国饲料产量从 3,194 万吨增长至 16,202 万吨，年均复合增长率达 8.46%，呈现了较高的增长速度。2010 年起，我国饲料工业产量增速有所放缓，2010 年至 2019 年全国饲料产量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3.91%。2020 年起，随着下游生猪养殖行业快速发展，全国饲料产量迅速增长，2019-2023 年全国饲料产量年均复合增长率高达 8.88%，2023 年我国饲料产量为 32,163 万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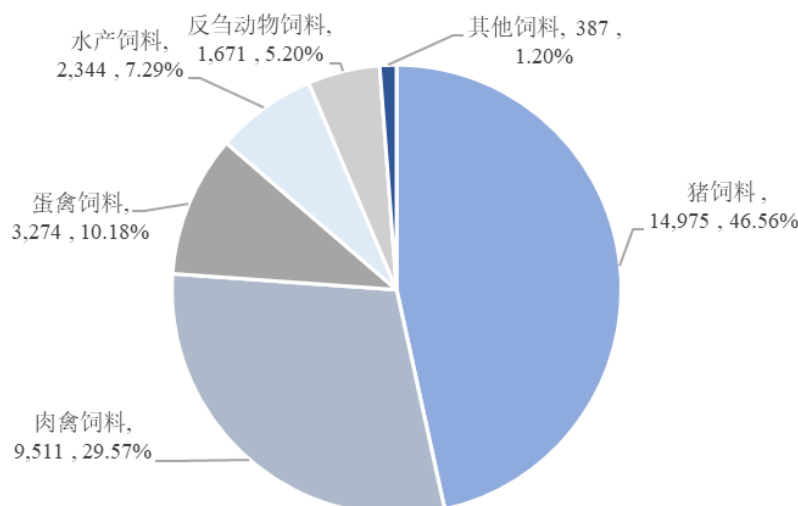
1990-2023 年全国饲料产量情况（万吨）



数据来源：中国饲料工业协会、农业农村部

从饲料品种结构看，不同饲料品种的产量与下游不同养殖领域的发展规模相关，且随之波动。猪饲料、肉禽饲料、蛋禽饲料是当前我国产量最大的三个饲料品种。2023 年度，猪饲料、肉禽饲料、蛋禽饲料产量分别为 14,975 万吨、9,511 万吨和 3,274 万吨，占饲料总产量的比例分别为 46.56%、29.57%和 10.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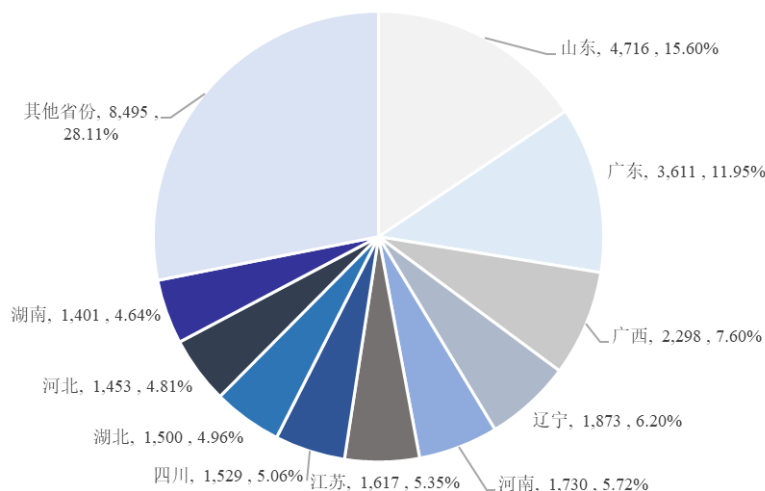
2023 年全国饲料产量按品种分布情况（万吨）



数据来源：中国饲料工业协会、农业农村部

我国饲料行业的地区分布受畜禽和水产养殖产区、交通运输条件等因素的影响，主要集中在东部沿海地区及河北、湖南等部分内陆省份。2023 年，我国饲料产量排名前十的省份分别为山东、广东、广西、辽宁、河南、江苏、四川、湖北、河北和湖南，十省饲料产量占全国总产量的比例达 71.89%。

2023 年全国各省份饲料产量情况（万吨）



数据来源：中国饲料工业协会、农业农村部

当前我国饲料加工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主要体现以下特点：

（1）行业规模化程度与产业集中度持续提高

我国饲料行业内企业众多，市场竞争激烈，产品同质化程度较高，属于充分竞争行业。近年来，我国饲料行业市场竞争日趋激烈，大型饲料加工企业在采购成本控制、质量控制、品牌体系建设等方面体现出更为明显的优势；小型饲料加工企业分散式、区域化的经营模式受到较为严重的冲击，部分企业退出市场，导致行业集中度提升。同时，近年来下游养殖行业集中度不断提升，中小散户大量减栏或退出，大型养殖企业养殖规模不断增加，且其普遍建设自有饲料厂，进一步导致饲料加工行业集中度提升。

根据中国饲料工业协会统计数据，2018 年全国饲料行业 10 万吨以上规模厂家有 656 家，其合计饲料产量占全国总产量 49.7%；到 2023 年，10 万吨以上规模厂家增长到 1,050 家，其合计饲料产量占全国总产量的比例达到了 61.1%。单厂年产量超过 50 万吨的饲料厂在 2018 年有 8 家，到 2023 年达到 11 家。年产量超过 1,000 万吨的企业集团在 2019 年还仅有 3 家，到 2023 年达到 7 家。大型饲料加工企业由于综合实力较强，在竞争中优势越来越明显。

（2）饲料加工企业积极推进外延式发展

受养殖业行情和产业形势变化影响，饲料企业加快调整产品结构和产业链布局。部分以商品饲料为主要产品的企业不断向下游养殖业务发展，部分产能转为生产自用饲料。大北农、新希望等传统饲料行业上市公司近年来持续布局生猪养殖行业，通过打通养殖链上下游环节享受产业一体化经营带来的成本优势。部分企业为优化产能布局，实现产品结构多样化，扩大市场占有率，加快收购兼并步伐，提升自身的综合实力。与具备产业链一体化优势的大型饲料加工企业相比，单体的饲料加工企业将面临更大的市场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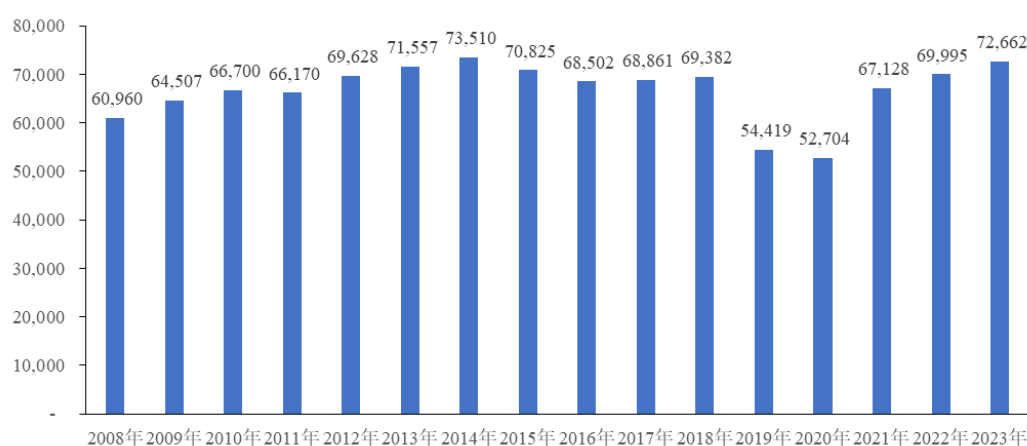
（3）由追求规模转变为依靠质量、服务的差异化发展

随着饲料行业市场竞争加剧，饲料企业从过去单纯追求扩大生产规模，转变为通过提供差异化产品和服务以获取较高的毛利率。一方面，饲料企业不断推出差异化的饲料产品，满足不同阶段动物的营养需求，同时满足不同养殖企业对产品的多样化需求；另一方面，饲料企业通过提供技术指导等增值服务，提升对养殖户和小规模养殖企业的吸引力和产品黏性。

2、生猪及猪肉供求状况及行业竞争格局

2008 年以来，我国生猪出栏量变动情况如下图所示：

2008-2023 年全国生猪出栏量变动情况（万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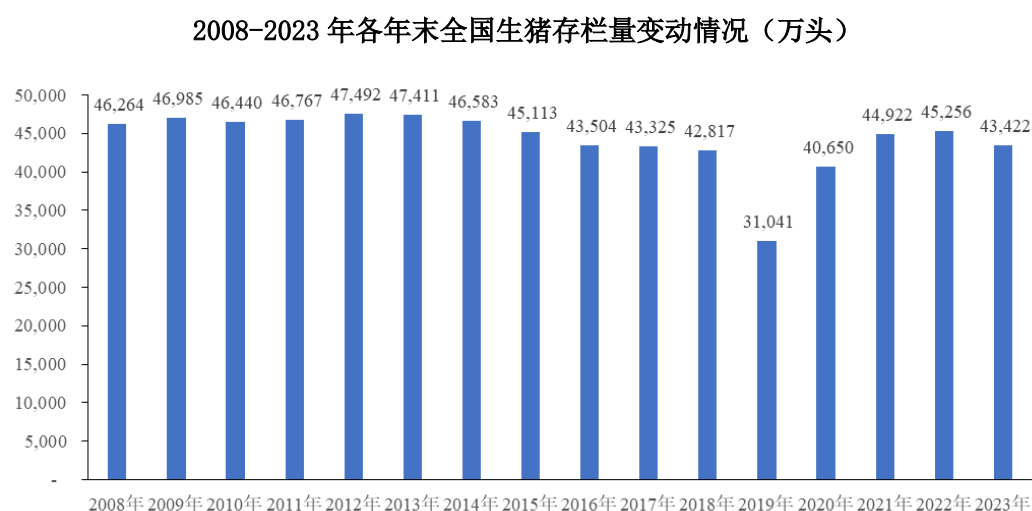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2008 年以来，我国生猪出栏量存在一定波动：全国生猪出栏量由 2008 年的 60,960 万头增长至 2014 年 73,510 万头，2016 年降至 68,502 万头，2017-2018 年全国生猪出栏量呈小幅上升趋势；2019 年度，受猪周期、非洲猪瘟疫病、部

分地区不合理禁限养等因素叠加影响，我国生猪出栏量出现较大幅度减少，同比下降 21.57%。2020 年，全国生猪出栏 52,704 万头，同比下降 3.15%。2021 年随着非洲猪瘟影响减弱和国家政策的支持，我国生猪出栏 67,128 万头，同比增长 27.4%。2022-2023 年，我国生猪出栏量分别为 69,995 万头和 72,662 万头，已恢复至非洲猪瘟爆发前的水平。

2008 年以来，我国生猪存栏量变动情况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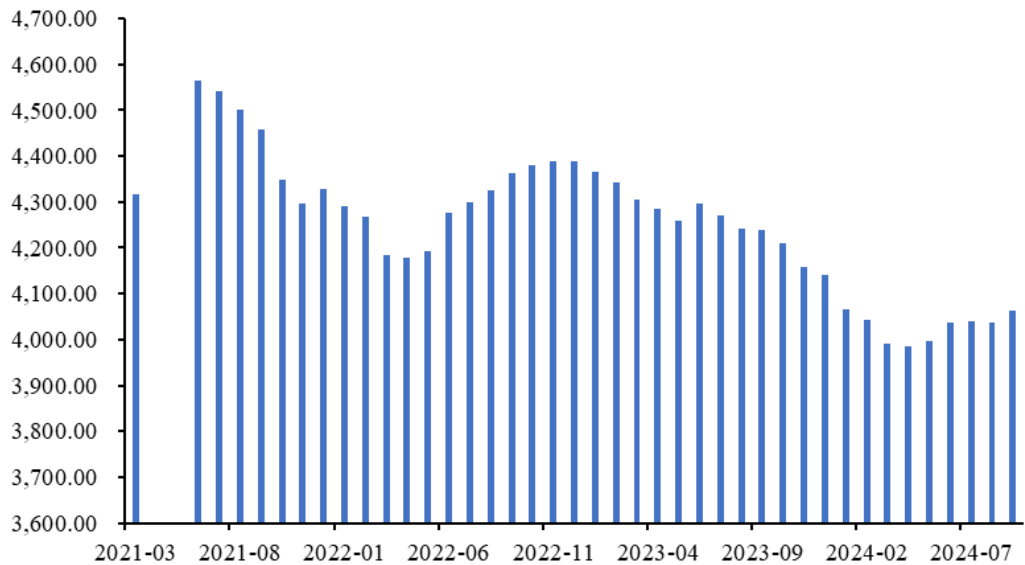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2008-2013 年，我国生猪存栏量基本保持稳定，2013 年末生猪存栏量达 47,411 万头；2014-2019 年，生猪存栏量呈逐年下降趋势，2019 年末降至 31,041 万头。2020-2022 年，生猪养殖企业积极补栏，生猪存栏量显著回升，至 2022 年末全国生猪存栏恢复至 45,256 万头。2023 年，猪价低迷导致农牧企业和养殖户补栏意愿受挫，期末全国生猪存栏量减少至 43,422 万头。

2021 年以来，我国能繁母猪存栏量变动情况如下图所示：

2021 年以来全国能繁母猪存栏情况（万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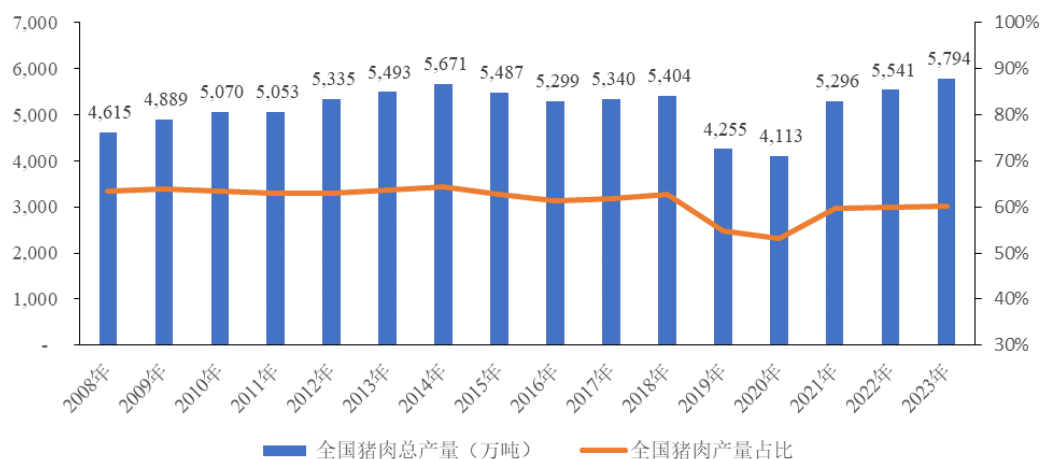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农业农村部

能繁母猪存栏量是决定未来一段时间生猪出栏量的重要前置性指标，也是我国调控生猪产能的重要调控指标。农业农村部印发的《生猪产能调控实施方案（2024 年修订）》要求全国能繁母猪正常保有量稳定在 3,900 万头左右的参考值，之后将根据猪肉消费和生猪生产效率等变化情况，动态调整能繁母猪正常保有量。报告期内，我国能繁母猪存栏量存在一定波动，由于 2023 年生猪市场价格长期处于低位运行，能繁母猪存栏量也呈现持续减少趋势。截至 2025 年 1 月，我国能繁母猪存栏量为 4,062 万头。

2008 年以来，我国猪肉产量及占比情况如下图所示：

2008-2023 年全国猪肉产量及占比情况（万吨）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2008-2018 年，我国猪肉产量从 4,615 万吨增长至 5,404 万吨，年复合增长率为 1.59%，猪肉产量占猪牛羊禽肉类总产量的比例保持在 60%-65% 左右。2019 年度，受猪周期、非洲猪瘟疫病、部分地区不合理禁限养等因素叠加影响，生猪出栏量下降，进而导致猪肉产量也出现较大幅度的下降。2019 年全年猪肉产量 4,255 万吨，同比下降 21.26%，猪肉产量占猪牛羊禽肉类总产量的比例下降至 55.63%；2020 年，我国猪肉产量进一步下降至 4,113 万吨。2021 年起，随着生猪养殖户及农牧企业积极补栏，我国猪肉产量逐年增加；2023 年，我国猪肉产量增加至 5,794 万吨，为 2008 年以来的最高值。

当前我国生猪养殖、生猪屠宰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主要体现以下特点：

（1）生猪养殖行业集中度不断提升

我国生猪养殖行业的参与主体主要包括农民散养户、小型生猪养殖企业以及规模化的生猪养殖场。农民散养户历来是生猪养殖行业最为主要的经营主体，导致行业市场集中度较低。随着动物检疫制度、环保制度和食品安全制度趋严，我国的生猪养殖模式将逐渐由散养向规模化养殖、一体化养殖等方向转变，行业规模化程度将进一步提高。此外，非洲猪瘟对猪场生物安全条件、日常管理水平等提出了更高要求，加速了行业规模化进程，众多小型散养户被挤出市场。2018 年，我国养殖规模在 500 头以下的养殖场数量为 31,372,759 个，至 2022 年已减少至 19,083,231 个，较 2018 年减少了近 39%。具体如下：

养殖规模（头）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养殖场数量（个）	养殖场数量占比（%）	养殖场数量（个）	养殖场数量占比（%）	养殖场数量（个）	养殖场数量占比（%）
1-49	17,982,140	93.35%	18,792,785	93.50%	19,489,215	93.80%
50-99	692,220	3.59%	706,476	3.51%	710,439	3.42%
100-499	408,871	2.12%	423,810	2.11%	415,613	2.00%
500-999	95,893	0.50%	95,304	0.47%	92,176	0.44%
1,000-2,999	54,123	0.28%	53,276	0.27%	47,346	0.23%
3,000-4,999	15,669	0.08%	14,508	0.07%	11,804	0.06%
5,000-9,999	8,568	0.04%	8,072	0.04%	6,507	0.03%
10,000-49,999	5,247	0.03%	4,854	0.02%	3,729	0.02%
50,000 以上	993	0.01%	849	0.00%	554	0.00%
合 计	19,263,724	100.00%	20,099,934	100.00%	20,777,383	100.00%

养殖规模（头）	2019 年		2018 年	
	养殖场数量（个）	养殖场数量占比（%）	养殖场数量（个）	养殖场数量占比（%）
1-49	21,445,792	94.32%	29,862,082	94.62%
50-99	733,678	3.23%	982,969	3.11%
100-499	404,688	1.78%	527,708	1.67%
500-999	90,508	0.40%	112,628	0.36%
1,000-2,999	44,360	0.20%	52,770	0.17%
3,000-4,999	9,849	0.04%	10,990	0.03%
5,000-9,999	5,373	0.02%	6,228	0.02%
10,000-49,999	3,101	0.01%	3,630	0.01%
50,000 以上	373	0.00%	443	0.00%
合 计	22,737,722	100.00%	31,559,448	100.00%

数据来源：Wind，中国畜牧兽医年鉴

（2）生猪养殖环节现代化、规模化、生物安全化水平有待提高

2018 年以来我国发生的非洲猪瘟疫病对生猪养殖模式的转型升级提出了更为紧迫的要求。我国当前多数养殖户或养殖场采用的传统养殖模式管理粗放，既没有建立完善的生物安全管理机制，也没有建立系统的产品可追溯体系。养殖者与管理者主观上的生物安全理念与意识也存在不足。与传统生猪养殖模式不同，现代化养殖模式在采购、养殖和销售等各环节实现精细化管理，效率更高、生物安全更可控、环保优势更加突出。同时，现代化养殖模式充分考虑厂区选址、建筑设计、工作区域划分、工作流程管理等各方面要素，打造全方位的生物安全管理体系，能够有效应对动物疫病风险。

国务院办公厅 2019 年 9 月印发的《关于稳定生猪生产促进转型升级的意见》要求大力发展标准化规模养殖、推动生猪生产科技进步、提升动物疫病防控能力，提出：“深入开展生猪养殖标准化示范创建，在全国创建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高质量标准化示范场”；“调整优化农机购置补贴机具种类范围，支持养猪场（户）购置自动饲喂、环境控制、疫病防控、废弃物处理等农机装备”；“加快推进生猪全产业链信息化，推广普及智能养猪装备，提高生产经营效率”。

（3）政府引导生猪产能调控，行业更加注重成本控制与高质量发展

农业农村部于 2024 年印发了《生猪产能调控实施方案（2024 年修订）》（以下简称《方案》）。《方案》要求全国能繁母猪正常保有量稳定在 3,900 万头左右的参考值，之后将根据猪肉消费和生猪生产效率等变化情况，动态调整能繁母猪正常保有量；同时，按照生猪产能调控要求，将能繁母猪存栏量变动划分为绿色（能繁母猪月度存栏量处于正常保有量的 92%-105%区间）、黄色（能繁母猪月度存栏量处于正常保有量的 85%-92%或 105%-110%区间）和红色（能繁母猪月度存栏量低于正常保有量的 85%或高于正常保有量的 110%）3 个区域。其中绿色区域以市场调节为主，不需要启动调控措施，黄色及红色区域则将采取不同程度的调控措施。截至 2025 年 2 月，我国能繁母猪存栏量为 4,066 万头，处于《方案》规定的绿色区域内。

在当前生猪产能相对充足的情况下，各大生猪养殖企业将“成本竞争”作为企业生存的重要经营策略。牧原股份、温氏股份、巨星农牧等上市公司均提出将提升生产技术水平、降低养殖成本作为未来的工作重心，由高速发展转向高质量发展。

（4）规模化已成为当前我国屠宰加工行业发展的主流趋势

由于生鲜猪肉的销售半径较短，我国生猪定点屠宰场分布具有明显的地域性，全国范围的行业集中度也较低。根据中国兽医网（中国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主办，<http://www.cadc.net.cn>）公布数据，截至 2024 年 10 月 25 日，全国共有生猪定点屠宰企业 5,569 家，其中云南省生猪定点屠宰企业 289 家。

近年来，我国大型屠宰加工企业的生产设备和工艺日趋现代化，极大地提高了屠宰效率，部分手工、半机械式的小型屠宰企业逐渐被市场所淘汰，行业集中

度得以提高；同时，我国政府不断提高防疫、环保和食品安全等方面的要求，从政策上推动屠宰企业的规模化、规范化发展，《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修订本）》明确将“年屠宰生猪 15 万头以下”的生猪屠宰项目界定为限制类行业；此外，大型养殖企业也主动向产业链下游延伸，积极打造“养殖-屠宰-肉加工”产业链一体化的生产模式。

综上所述，规模化已成为当前我国屠宰加工行业发展的主流趋势，屠宰行业市场集中度未来将进一步提升。

（三）行业利润水平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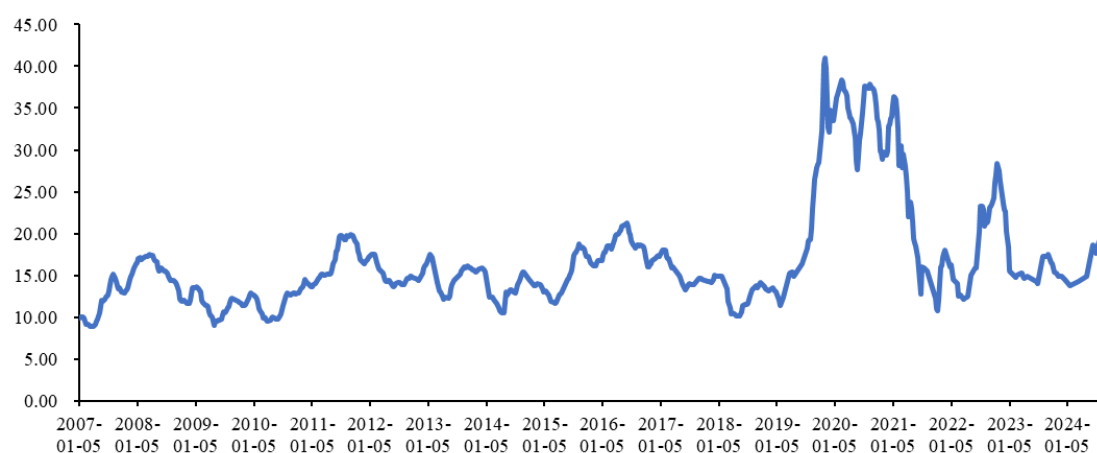
1、饲料行业利润水平的变动趋势及变动原因

饲料行业利润水平受供需两方面因素的影响。供给方面的影响因素主要包括：玉米、豆粕等原材料价格，人工、物流等其他生产成本，行业集中度提升趋势等；需求方面的影响因素主要是下游畜禽、水产等养殖行业的养殖规模。此外，不同饲料产品的毛利率也有一定差异。饲料加工业上市公司的饲料业务毛利率普遍维持在 5%-15%。

2、生猪养殖行业利润水平的变动趋势及变动原因

从历史数据看，生猪价格及生猪养殖行业利润水平体现为较强的周期性波动，三年至四年约为一个完整市场波动周期。周期性波动的具体过程为：生猪饲养盈利增加——种猪存栏增加——生猪供应增加——生猪价格下跌——生猪饲养盈利下降——种猪存栏下降——生猪供应下降——生猪价格上涨——生猪饲养盈利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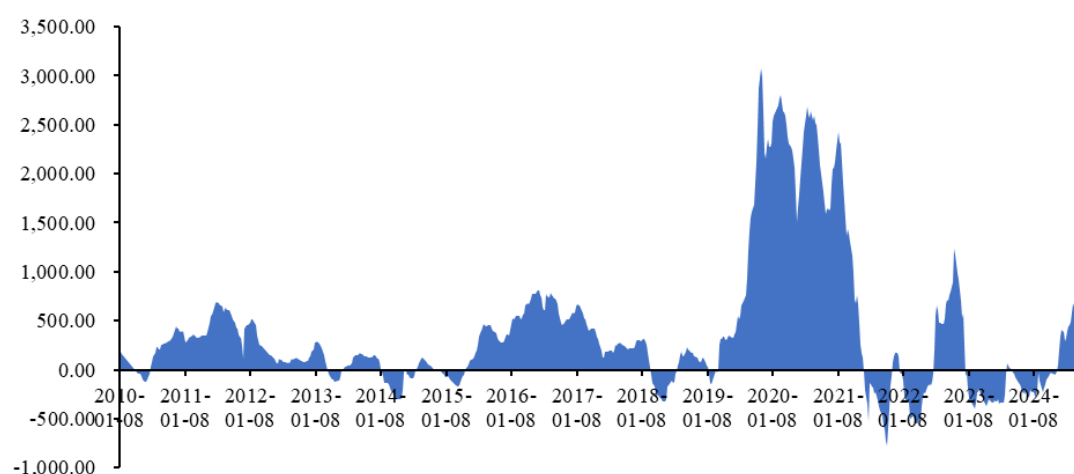
2007 年-2024 年 9 月我国生猪价格走势（元/千克）



资料来源：Wind

2010 年以来，我国自繁自养生猪的养殖利润变动情况如下：

2010 年以来我国自繁自养生猪养殖利润（元/头）



资料来源：Wind

2018 年以前，受“猪周期”的影响，生猪养殖行业的利润水平存在一定波动，且约 3-4 年为一个相对固定的周期。2019-2020 年，由于生猪出栏量大幅减少、生猪价格高企，生猪养殖利润水平也达到历史最高水平。2021 年下半年至 2024 年上半年，生猪养殖行业进入长期亏损状态，仅 2022 年下半年有短暂反弹；其中，2023 年养殖利润几乎全年处于亏损状态，行业内上市公司普遍业绩亏损。2024 年 6 月起，生猪市场价格走高，生猪养殖行业利润转为盈利。

生猪养殖行业利润水平周期性波动的原因主要包括：

（1）固有的养殖周期

从父母代种猪怀孕计算，到商品猪育成上市一般需要 9-10 个月，而若从祖代种猪怀孕计算，到商品猪育成上市则需要约 21 个月。生猪价格的深度下跌及长期低位运行还可能会导致养殖户大量淘汰父母代种猪，从而进一步延长市场供给恢复时间，拉长价格波动周期。

（2）饲料成本变动

生猪养殖成本主要包括饲料成本、仔猪成本、人工成本及能源成本等。其中，饲料成本约占生猪养殖成本的 60%-70%，而玉米是生猪饲料的主要组成部分。行业内通常用生猪价格与玉米价格的比率即猪粮比判断生猪养殖行业盈利情况。

（3）动物疫病的影响

生猪疫病可能导致生猪发病、死亡，也可能导致消费者产生恐慌情绪，进而导致猪肉需求下降、生猪价格下跌，给生猪养殖企业造成经济损失。同时，生猪疫病打击养殖企业的补栏积极性，导致其弃养或缩减规模，引发下一轮的供给不足，导致价格上涨。

3、生猪屠宰行业利润水平的变动趋势及变动原因

我国生猪屠宰加工行业主要包括收购生猪屠宰模式、产业链一体化模式以及受托代宰模式三种，三种模式的具体介绍参见本募集说明书本节之“三、所处行业的主要特点及行业竞争情况”之“（四）行业经营模式”之“3、生猪屠宰行业经营模式”。生猪屠宰行业的利润水平主要由生猪采购价格与热鲜肉、冷鲜肉等猪肉价格的差异决定，当猪肉价格与生猪采购价格差异较大时，盈利水平较高；反之，则盈利水平较低。

（四）行业经营模式

1、饲料行业经营模式

饲料行业受市场分布、运输成本的影响，存在明显的销售半径。我国大型饲料企业普遍采取“统一管理、分散经营”的经营模式，总部制定统一的发展战略、市场规划以及生产标准，并对各分支机构业务进行指导和考核；在重点需求区域

设立分、子公司等分支机构，由分支机构根据公司总部发展战略、市场规划以及生产标准，结合当地市场状况组织生产销售。

由于我国养殖行业集中度较低，散养户和小型养殖企业数量众多且分布分散，我国饲料企业普遍采用经销模式，通过区域经销商覆盖特定地区的养殖客户群体，在满足客户需求的同时提高产品销售效率。当前饲料行业市场竞争日益激烈，同时下游养殖行业不断向规模化方向发展。部分饲料行业上市公司顺应产业链发展趋势，积极发展直销模式，深化与终端养殖场的业务合作，力求开拓新的业务增长点。

2、生猪养殖行业经营模式

生猪养殖行业主要包括农户散养、公司自养以及“公司+农户”三种经营模式，各自特点如下：

项 目	农户散养	公司自养	“公司+农户”
投资规模	投资小	投资大	投资较大
养殖场规模	养殖规模较小	养殖规模较大	养殖规模较大
抗风险能力	抗风险能力较差	抗风险能力强	抗风险能力较强
质量控制	未建立生物安全、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质量控制能力较差	对养殖端具有充分的控制能力，食品安全体系可测、可控，管理成本较低	公司需对合作养殖户的食品安全、防疫等方面进行监控，管理成本较高
生产计划性	产量波动大，根据价格波动随时调整产量，补栏和弃养具有盲目性	综合考虑市场因素制定生产计划，产量稳定	综合考虑市场因素制定生产计划，产量稳定
扩张速度	散养户自身经济实力有限，扩张速度较慢	需自建养殖场，规模扩张速度较慢	通过发展合作农户扩大产量，规模扩张速度较快

当前大型生猪养殖企业通常采用自建养殖场自主养殖和“公司+农户”合作养殖两种模式，前者代表性企业为牧原股份，后者代表性企业为温氏股份。公司当前的生猪养殖模式包括自繁自养模式及“公司+现代化专业农户”的合作养殖模式，具体参见本募集说明书本节之“四、主要业务模式、产品或服务的主要内容”之“（三）主要经营模式”。

3、生猪屠宰行业经营模式

生猪屠宰加工行业经营模式主要包括收购生猪屠宰模式、产业链一体化模式

以及受托代宰模式三种，各自特点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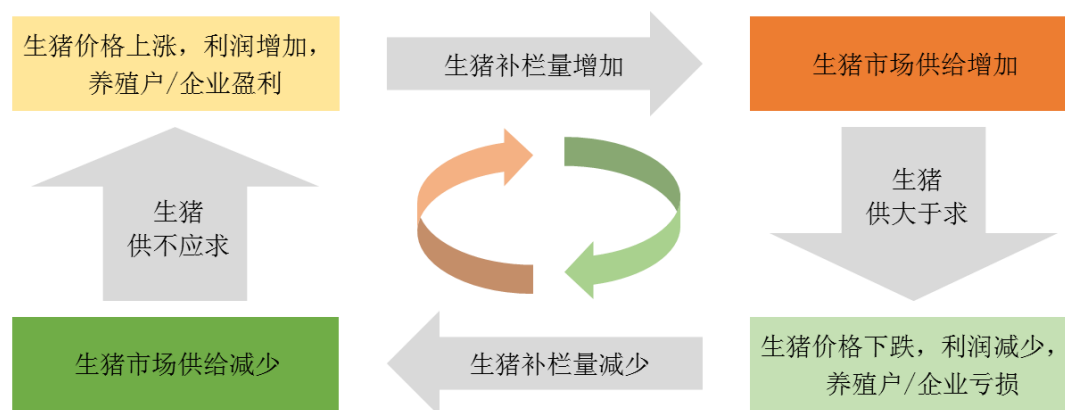
项 目	收购生猪屠宰模式	产业链一体化模式	受托代宰模式
提供产品或服务	公司对外销售猪肉产品	公司对外销售猪肉产品	公司仅提供屠宰服务，生猪及猪肉产品的权属归客户所有
资金要求	需收购生猪，对资金要求相对较高	拥有饲料加工、生猪养殖、生猪屠宰等完整产业链，对资金要求高	无需收购生猪，对资金要求较低
猪只供应	猪源竞争相对激烈	猪源供应稳定可控	猪源竞争相对激烈
收入形式	猪肉产品按市价销售	猪肉产品按市价销售	收取屠宰加工费

公司屠宰业务的经营模式主要包括产业链一体化模式（自营屠宰业务）与受托代宰模式（代宰业务），具体参见本募集说明书本节之“四、主要业务模式、产品或服务的主要内容”之“（三）主要经营模式”。屠宰行业上市公司中，双汇发展以收购生猪屠宰模式为主，并向饲料业和养殖业发展；得利斯主要为收购生猪屠宰模式；龙大美食与华统股份兼有产业链一体化模式与收购生猪屠宰模式。

（五）行业的周期性、区域性和季节性特征

1、行业的周期性

生猪及猪肉价格具有较强的周期性波动特征，通常三年至四年为一个完整市场波动周期。造成生猪及猪肉价格周期性波动的主要原因是生猪及猪肉供求关系的变动。当生猪价格较高时，生猪养殖户/企业为增加盈利，进行母猪或仔猪补栏，由于生猪具有相对固定的生长周期，市场供应增加具有一定的“时滞效应”，猪价在一定时期内仍然维持高位；但是随着补栏生猪逐渐出栏，市场供应增加并导致供过于求，生猪价格回落；在生猪价格回落至低点时，生猪养殖户/企业达到亏损或微利状态，逐步减少养殖量并导致供不应求，生猪价格再次进入上涨周期。同时，我国生猪养殖行业市场集中度较低，散养户与小规模养殖企业数量众多，散养户与小规模养殖企业缺乏合理的生产计划与市场预判能力，补栏不理性，加大了生猪市场周期性波动幅度。



此外，行业范围内的疫病也会影响生猪供给水平，从而影响市场价格的周期性波动。以 2018 年以来的非洲猪瘟疫病为例，非洲猪瘟病毒致死率高导致大量猪只死亡或被扑杀，同时部分生物安全条件较差的养殖户对疫病存在恐慌心理而减产或退出，进一步减少了生猪供给规模，从而推动生猪价格上升，在一定程度上打破了原有的猪周期波动规律。

对于饲料行业，生猪行业整体存栏量的周期性波动会影响对猪饲料的需求，从而导致饲料行业也表现出一定的周期性波动。

2、行业的区域性

饲料行业受原料采购及产品销售运输成本的影响，大多分布集中于原料产地、原料进口港口以及养殖产区。2023 年，我国饲料产量排名前十的省份分别为山东、广东、广西、辽宁、河南、江苏、四川、湖北、河北和湖南，十省饲料产量占全国总产量的比例达 71.89%。

我国传统的生猪主产区主要为西南、中原和两广等地区。2023 年，全国公布生猪出栏量在 4,000 万头以上的省份包括四川、湖南、河南、山东、云南及湖北。

3、行业的季节性

受重大节假日及消费旺季的影响，包括生猪饲料、生猪养殖以及生猪屠宰加工在内的整个生猪产业链均存在一定的季节性波动。每逢春节、中秋节、国庆节等重大节假日，猪肉产品需求量增加导致销量提升，而在节假日后销量相应回落。

（六）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1、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

（1）国家产业政策支持生猪产业的发展

畜牧业是我国农业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关系国计民生，对我国社会发展具有重要的战略意义。其中，生猪产业（包括饲料、养殖、屠宰等行业）的发展受到国家及社会的重点关注。国家政策、产业政策以及税收政策都给予上述行业较大支持。

在国家政策方面，自 2004 年起的历年中央一号文件均关注农业发展，将三农问题列为国家发展的关键问题。2020 年中央一号文件着重提出生猪稳产保供是当前经济工作的一件大事，严格落实扶持生猪生产的各项政策举措，抓紧打通环评、用地、信贷等瓶颈；2021 年 8 月，农业农村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商务部、银保监会联合颁布《关于促进生猪产业持续健康发展的意见》，意见提出：“用 5-10 年时间，基本形成产出高效、产品安全、资源节约、环境友好、调控有效的生猪产业高质量发展新格局，产业竞争力大幅提升，疫病防控能力明显增强，政策保障体系基本完善，市场周期性波动得到有效缓解，猪肉供应安全保障能力持续增强，自给率保持在 95%左右。”在产业政策方面，《全国饲料工业“十三五”发展规划》提出饲料工业“十三五”发展的总体目标是：“饲料产量稳中有增，质量稳定向好，利用效率稳步提高，安全高效环保产品快速推广，饲料企业综合素质明显提高，国际竞争力明显增强”；《全国生猪生产发展规划（2016-2020 年）》提出“大力发展适度规模养殖，建设现代生猪种业，提高标准化、集约化、机械化、自动化水平，实现数量增长向数量质量效益并重转变。推行标准化屠宰和质量安全风险分级管理，实现养殖到屠宰全程可追溯”。

在税收政策方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对于从事牲畜、家禽饲养的企业，免征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饲料产品免征增值税问题的通知》（财税〔2001〕121 号）规定，国家对“单一大宗饲料、混合饲料、配合饲料、复合预混料、浓缩饲料”免征增值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免征部分鲜活

肉蛋产品流通环节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75号）规定，对从事农产品批发、零售的纳税人销售的部分鲜活肉蛋产品免征增值税。

（2）国内生猪产品消费市场空间广阔

猪肉符合我国居民的饮食习惯，是我国消费量最大的肉类品种，该偏好较长一段时期内不会发生根本性的改变。同时，随着我国居民收入水平的不断提高，猪肉等动物性食品的需求亦随之增长。2010年-2023年，我国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从19,109元提高至51,821元，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从5,919元提高至21,691元，持续提升的居民消费水平将为猪肉消费创造新的增长空间。我国巨大的人口基数以及人民收入水平的不断提高将为生猪产业链的健康发展提供坚实的市场基础。

（3）食品安全问题日益受到重视，促进规模化生猪养殖企业发展

近年来，我国食品监督管理部门及广大消费者对于食品安全问题日益重视。国家及政府相关部门相继颁布多项法律法规，加强食品质量安全的规范要求。《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规定，“食用农产品生产者应当按照食品安全标准和国家有关规定使用农药、肥料、兽药、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等农业投入品，严格执行农业投入品使用安全间隔期或者休药期的规定，不得使用国家明令禁止的农业投入品”。《生猪屠宰管理条例》规定，“生猪定点屠宰厂（场）应当建立严格的肉品品质检验管理制度。肉品品质检验应当遵守生猪屠宰肉品品质检验规程，与生猪屠宰同步进行，并如实记录检验结果”。

规模化、一体化养殖企业具备生物安全、食品质量控制、产品可追溯等方面的管理和技术优势。食品安全问题备受重视的市场环境有利于规模化、一体化养殖企业不断提升市场占有率。

2、行业发展的不利因素

（1）动物疫病对行业的冲击

动物疫病容易导致生猪的大规模死亡，造成生猪养殖行业直接的经济损失。同时，动物疫病可能使消费者产生恐慌心理，进而导致消费者对肉类产品需求下降，不利于生猪产业的平稳发展。

（2）融资较为困难

生猪生产者普遍缺乏抵押物，因此很难向金融企业进行间接融资。而现代化生猪产业的投资规模普遍较大，融资困难导致生产经营规模难以扩大，阻碍生猪行业的发展。

（3）行业集中度、规范化程度较低

我国生猪养殖长期以农户、小型养殖企业散养为主，生猪屠宰产业也较为分散，导致行业管理水平整体较低，不利于生猪产业的健康可持续发展。目前，国内规模化、一体化的生猪养殖企业市场占有率较低，行业迫切需要培养一批管理规范、产业链完整的大型企业发挥龙头示范效应，引导行业健康发展。

（七）进入行业的主要障碍

1、生产技术与管理能力壁垒

相对于制造业，畜禽养殖行业具有生产流程长、环境影响因素复杂等特点，对企业各环节的生产管理、生物安全管理、质量安全管控等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规模化养殖企业，特别是兼有饲料生产、养殖和屠宰加工业务的一体化养殖企业，在动物疾病防控、食品安全控制等方面比散养户和小型养殖企业具有明显优势。

畜禽养殖行业的关键技术包括饲料生产配方技术以及工艺控制流程、疾病防治技术、种猪繁育技术、现代化的屠宰加工技术等。随着消费者对于产品品质要求的提高以及市场竞争的加剧，畜禽养殖企业需要持续提升自己的技术水平以增强自身综合实力。

2、资金壁垒

一体化生猪养殖企业需投入大量资金新建规模化饲料厂、规模化养殖场、大型屠宰加工场以及其他相应的配套设施，并建立种猪繁育、疾病防控、养殖废弃物处理、产品营销等一系列管理体系。同时，由于玉米、豆粕等饲料原材料价格波动幅度较大，生猪养殖周期较长，生猪产业对流动资金的需求较大，存在一定的资金壁垒。

3、养殖场地壁垒

我国具有人口数量庞大、人口分布范围广、人均土地占有量较少的特点，用于农业生产特别是畜禽养殖方面的土地资源较为紧缺。而规模化畜禽养殖企业的生产场地对于水源、生物隔离条件、人员活动、环境保护等方面的要求更高。因此，适宜开展规模化畜禽养殖的土地资源稀缺，存在较为明显的养殖场地壁垒。

（八）行业上下游行业情况及对本行业发展的影响

公司业务覆盖生猪产业链中的饲料加工、生猪养殖、生猪屠宰等环节，主要的上游行业为种植业，主要的下游行业为食品加工业、餐饮业、食品批发与零售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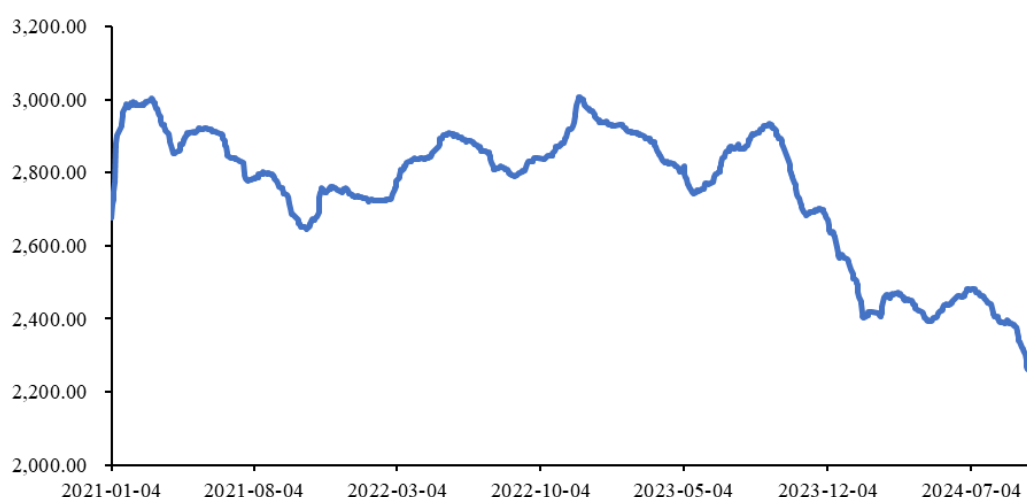
1、行业上游情况及对本行业发展的影响

生猪产业链的上游主要是以玉米、大豆等为代表的粮食种植业。玉米、豆粕作为饲料中主要的能量和蛋白质来源，对应的成本占饲料成本 60%以上。因此，玉米、大豆、豆粕等农产品的价格变动将直接影响饲料产品的成本，并进一步向生猪产业链下游传导。

（1）玉米价格波动情况

2020 年，我国玉米供给持续偏紧，玉米市场价格不断走高，至 2021 年初已上涨至约 3,000 元/吨。2021 年至 2023 年三季度，我国玉米市场价格持续处于高位震荡阶段。2023 年四季度起，玉米市场价格开始逐步回落。至 2024 年 9 月，玉米市场价格已经下降至约 2,250 元/吨。

2021 年-2024 年 9 月我国玉米现货价格走势（元/吨）



数据来源：Wind

（2）豆粕价格波动情况

豆粕价格主要受大豆及豆油的市场价格、油脂厂的压榨效益、养殖行业景气程度等因素的影响。报告期内，我国豆粕市场价格波动较大：2021-2022 年整体呈现震荡上涨走势；2022 年 11 月，豆粕市场价格升至约 5,700 元/吨的高点，此后震荡下行；2024 年 8 月，豆粕市场价格已降至约 2,950 元/吨的阶段低点。

2021 年-2024 年 9 月我国豆粕现货价格走势（元/吨）



数据来源：Wind

2、行业下游情况对本行业发展的影响

我国猪肉产品（包括生鲜猪肉、猪副产品等）主要通过农贸市场、商场超市、

餐饮企业以及食品加工企业等渠道销售给终端消费者。其中农贸市场主要销售热鲜肉，商场超市销售品种包括热鲜肉、冷鲜肉等，餐饮和食品加工企业主要生产和销售加工后的猪肉制品。

近年来，我国不断加强消费内需的调控政策，社会保障体系不断健全，批发零售及餐饮业市场空间巨大。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23 年我国餐饮收入 52,890 亿元，同比增长 20.4%；商品零售额 418,605 亿元，其中在限额以上单位商品零售额中，粮油、食品类零售额同比增长 5.2%。鉴于猪肉属于消费者日常食用的必需品，预计未来生猪产业链仍将保持持续健康发展。

（九）公司市场地位

公司以改变传统落后的农业发展模式为目标，以“帮养殖户养好猪，让消费者吃好肉”为企业宗旨，建立了集饲料加工和销售、生猪养殖和销售、生猪屠宰和生鲜猪肉食品销售三大业务板块为一体的完整生猪产业链，是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

公司经过在生猪产业链的多年深耕，逐渐形成了先进的生产技术和丰富的管理经验，凭借过硬的产品品质与服务质量赢得了良好的市场声誉。公司先后荣获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云南省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中国饲料工业协会副会长单位、中国畜牧业协会猪业分会副会长单位、中国畜牧行业百强优秀企业、中国饲料前五十强企业、全国养猪行业百强优秀企业、云南省优秀民营科技企业等荣誉。公司凭借优异的产品质量荣获“云南省放心肉体系建设先进企业”称号，公司屠宰业务子公司神农肉业被评为云南省、昆明市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和云南省食品安全示范单位。

（十）主要竞争对手的简要情况

1、饲料业务主要竞争对手

我国饲料加工企业数量众多，且国内消费市场容量巨大，行业集中度较低。行业内以猪饲料业务为主的饲料加工行业上市公司包括大北农、金新农、邦基科技、播恩集团等，未上市企业包括正大集团、双胞胎等。上述公司简要情况如下：

名 称	简 介
-----	-----

名 称	简 介
大北农	大北农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饲料业务。2023 年度，饲料业务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为 72.85%，在猪预混料领域具备市场优势。2023 年饲料产量和销量分别为 582.44 万吨和 585.05 万吨。
金新农	金新农主营业务为猪饲料的研发、生产、销售。2023 年饲料产量和销量分别为 90.07 万吨和 68.01 万吨。
邦基科技	邦基科技自成立以来一直从事猪饲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主要产品包括猪预混料、猪浓缩料、猪配合料等。2023 年，邦基科技猪饲料销售收入占比为 93.08%，饲料产量和销量分别为 40.09 万吨和 40.06 万吨。
播恩集团	播恩集团的主营业务聚焦幼小动物营养，作为多年深耕幼小动物营养产品的企业，建立起以教槽料与乳猪料类幼小动物营养产品为核心的产品格局。2023 年，播恩集团猪饲料销售收入占比为 97.39%，饲料产量和销量分别为 31.30 万吨和 31.43 万吨。
正大集团	正大集团由华裔实业家谢易初、谢少飞兄弟在 1921 年创建于泰国曼谷，从农作物种子的销售开始，逐步发展壮大，形成了由种子—种植—饲料—养殖—农牧产品加工、物流配送、商业零售、餐饮、进出口贸易等组成的完整现代农牧食品产业链。
双胞胎	双胞胎集团成立于 1998 年，是一家专业从事生猪养殖、养猪服务、饲料销售、粮食种植与贸易、生猪屠宰与深加工为一体的全国性大型企业集团，下设分公司 500 余家。2023 年饲料产销量达 1,366 万吨。

资料来源：各公司网站、上市公司年度报告等公开资料，下同。

2、生猪养殖业务主要竞争对手

我国生猪养殖行业内的代表性企业包括温氏股份、牧原股份、巨星农牧等，此外新希望、大北农、双胞胎、正大集团等饲料加工企业也积极开拓生猪养殖业务。温氏股份、牧原股份和巨星农牧的简要情况如下：

名 称	简 介
牧原股份	牧原股份是集饲料加工、生猪育种、种猪扩繁、商品猪饲养、屠宰加工为一体的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是我国最大的自育自繁自养大规模一体化的生猪养殖企业之一，也是我国最大的生猪育种企业之一。2023 年销售生猪 6,381.6 万头，2022 年销售生猪 6,120.1 万头，2021 年销售生猪 4,026.3 万头，在云南省设有养殖业务子公司。
温氏股份	温氏股份主要业务是黄羽肉鸡和商品肉猪的养殖和销售，商品肉猪采用紧密型“公司+农户（或家庭农场）”的委托养殖模式。2023 年销售肉猪（含毛猪和鲜品）2,626.22 万头，同比增长 46.65%，占全国生猪总出栏量 3.6%，在同行业上市企业中排名第二。在云南省设有养殖业务子公司。
巨星农牧	巨星农牧是以生猪养殖为主的大型畜禽养殖企业，是西南地区集种猪、商品猪、饲料生产于一体的农业产业化经营的重点龙头企业之一。2023 年巨星农牧销售生猪 267.37 万头。

3、生猪屠宰业务主要竞争对手

我国屠宰行业具有较强的区域性，目前国内从事生猪屠宰业务的上市公司包括双汇发展、得利斯、龙大美食、华统股份等。上述公司简要情况如下：

名 称	简 介
双汇发展	双汇发展以屠宰和肉类加工业为核心，向上游发展饲料业和养殖业，向下游发展包装业、商业，是中国最大的肉类供应商，主营产品包括冷鲜肉、冻肉、肉制品等。2023 年生产生鲜猪产品 146.47 万吨。
得利斯	得利斯是以生猪屠宰、冷却肉、低温肉制品、调理食品加工为主的大型食品专营企业，2023 年冷却肉、冷冻肉、低温肉制品等的产量达 13.46 万吨。
龙大美食	龙大美食主要从事生猪养殖、生猪屠宰、冷鲜肉、冷冻肉、熟食制品的生产加工及销售。经过多年经营发展，已逐步发展成为一家集种猪繁育、饲料生产、生猪养殖、屠宰分割、肉食品加工及销售以及食品安全检测为一体的“全产业链”肉食品加工企业。2023 年肉类加工产品产量达 73.41 万吨。
华统股份	华统股份是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同时也是浙江省畜禽屠宰龙头企业；华统股份一直坚持以畜禽屠宰业务为核心，全力打造产业链一体化经营模式。目前华统股份已形成“饲料加工—畜禽养殖—畜禽屠宰加工—肉制品深加工”四大业务环节，对外销售的产品主要包括饲料、生鲜猪肉、生鲜禽肉、金华火腿、酱卤制品等。2023 年屠宰及肉类加工产品产量达 50.83 万吨。

（十一）公司的竞争优势

1、产业链一体化优势

公司聚焦于生猪产业链的建设和发展，形成了集饲料加工和销售、生猪养殖和销售、生猪屠宰、生鲜猪肉食品销售为一体的完整生猪产业链，在成本控制、生物安全及食品安全、业务拓展等方面具备竞争优势。

首先，公司养殖所需配合饲料主要为自有饲料基地生产，养殖出栏生猪可通过自有屠宰场屠宰。相较于单一环节的生猪养殖企业，产业链一体化经营模式能够有效减少产业链各环节间的外部交易成本，获取较高的利润水平。同时，产业链一体化经营模式可以统筹调节饲料、养殖和屠宰环节的生产计划，针对各环节市场价格波动作出迅速灵活的反应，更加有效地抵御由市场价格波动导致的市场风险，有利于企业的长期健康发展。

其次，产业链一体化经营模式能够实现产品质量源头控制和可追溯，保证生物安全及食品安全。公司从源头抓起，主要饲料原料在进厂时实现 100%抽样检验合格，在饲料生产、种猪扩繁、育肥猪养殖、屠宰加工等环节均严格按照质量控制标准执行，通过实施生猪全产业链经营，形成食品安全的可追溯体系，从根本上保证生产经营的稳定性、猪肉食品的可靠安全。

最后，产业链一体化经营模式有利于增强公司扩张能力。在产业链一体化经营模式下，成熟子公司能够通过就近输送饲料、仔猪等方式，带动新设子公司尽快扩展业务规模，有助于缩短新设子公司投资回收期，实现生产规模的快速扩张。

2、企业文化及人才团队建设优势

公司始终将企业文化建设作为支撑企业高质量、可持续发展的核心任务。公司以农业行业发展趋势与自身发展目标为基础，经过多年的积累、沉淀与总结，逐步形成具有竞争力的企业文化体系。同时，在企业文化的激励与感召下，公司员工队伍的归属感、荣誉感、责任感与使命感不断提升，逐步建立起年轻化、知识化、专业化的人才团队。

公司在生猪产业链深耕二十余年，以饲料业务起家，分别于 2002 年和 2005 年开始拓展生猪养殖与生猪屠宰业务。在产业链延伸与养殖模式升级的同时，公司深刻感受到农业科技与信息化管理对行业发展的深远影响，树立起“改变农村传统生产模式，致力发展优质、高效农牧业，用科技武装农民，造就‘现代神农’——知识型农民”的事业目标。公司秉承“帮养殖户养好猪，让消费者吃好肉”的经营宗旨，在生产流程、产品质量、人力资源管理、环保安全等方面制定了与公司文化及发展现状相适应的管理制度，通过制度体系的建立和执行支撑“神农”品牌的品牌价值与文化内涵。此外，公司始终将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列为首要任务，在内部树立起“重视质量，更重视质量保证的方法、程序；重视产品的质量，更重视人的质量”的产品质量观，“神农肉，放心肉”的企业形象得以深入人心。

公司制定了分工明确、按劳取酬、优升劣汰的人力资源管理机制，建立了阶段化的管理层储备制度，为公司长远发展创造活力，同时通过外部学习、内部培训、团队竞争等方式提高员工整体的业务能力和技术水平。公司坚持“与员工共享发展成果”的原则，不断提升员工福利待遇，优化人才激励机制，实现人力资源的可持续发展。

3、现代化管理经验优势

公司经过二十余年的生猪产业链经营实践与创新，积累了丰富的管理经验，立足于养殖环境、营养供给、科学保健和质量控制等关键要素，形成了以猪只健康和生物安全为核心的现代化生猪产业链管理体系。

（1）科学的养殖环境控制

良好的养殖环境能够有效降低猪只的应激反应，防止疫病传播，是猪只健康

生长的基础，其内涵不仅包括适宜猪只生长的温度、光照、空气质量、饮水等环境条件，也要求养殖场具备良好的生物安全条件和管理体系。

在养殖场选址方面，公司参考 PIC 生物安全千点评分体系进行科学选址，并就场址征询 PIC 公司专家的建议，为养殖环境安全奠定了坚实基础。PIC 生物安全千点评分体系通过对场址周边的天然屏障（如山岭、沟壑、树林等）、气候条件、人员聚集区、公共道路、养殖及屠宰设施等外界条件进行系统分析，全面识别场址周围的生物安全风险点，选择生物安全条件突出的地点建设养殖场。同时，公司引入国际先进的猪场设计和管理理念，建成了符合环保和食品安全要求的规模化、现代化、生物安全化的生猪养殖场。公司采用现代化的全漏粪地板、自动环境控制系统、自动饲喂系统等养殖设备，改善了猪舍内温度、光照、空气质量、饮水等环境条件，从根本上为猪只的健康提供了保证。

（2）全面的营养供给

饲料是猪只生长的能量来源，为猪只提供矿物质、氨基酸及微量元素等必需营养，是猪只健康生长的决定性因素。公司养殖生猪所用饲料主要为自主生产，始终坚持使用高标准的饲料原料，严格控制饲料原料采购，在原料入厂前经过 100% 抽样检验合格；品管部门不断加强对质量过程管理，对饲料生产车间的环境及工艺流程进行实时检查，并对每批次饲料质量进行抽样分析。通过上述措施保证了饲料产品的优良品质，进而为猪只健康打下坚实基础。

在保证品质的基础上，公司精细化管理饲料配方，研制出 SNP 系列专业猪场饲料，满足公猪、母猪、育肥猪生产及全生长周期的营养需要。育肥阶段 SNP 系列专业猪场饲料分为多种型号，匹配不同生长阶段的猪只，为不同日龄和体重的猪只提供全面的营养供给，进一步提升规模化养殖效率。同时，猪舍中装配的自动饲喂系统能够根据设定每日定时定量地向料槽中传送饲料，保障猪只科学、规律地摄入营养。

（3）科学的猪只保健

公司根据生猪配种、生产、保育以及生猪育肥等不同阶段生猪生长特点，分别制定了不同养殖猪舍的标准作业指导书。各养殖场均建立了“外围—厂区—猪群”三位一体的生物安全管理体系，从养殖场外部到内部生物安全等级逐渐提高，

人员、物资等进入生物安全等级高的区域必须进行消毒、隔离处理，有效防控各类重大特异性疾病的发生。

公司制定了系统的免疫接种制度，各养殖场按兽医主管部门的统一布置和要求，开展猪瘟、口蹄疫、高致病蓝耳病等重大疫病的免疫工作；严格按场内制定的免疫程序做好其它疫病的免疫接种工作，严格免疫操作规程，确保免疫质量。公司选用勃林格等国际知名公司的疫苗产品，提升猪只抵抗疫病的能力；选用杜邦、默沙东等公司的消毒剂和清洁剂，创造洁净安全的生产环境。

公司始终坚持“以健康为中心，以生物安全为核心”的健康养殖理念，打造高健康度重大疫病全阴性种猪群为整体健康管理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公司拥有 20 年的生猪养殖及疫病防控经验，在内部建立了完整的疫病防控管理体系，建立了完善的生物安全和管理制度，通过猪场选址评分筛选最优猪场建设位置，避开高风险区域。采取猪场多级隔离、洗消烘中心等设施设备加持，和内部“大区域、小单元”布局，防止疫病通过人员、车辆、物资和媒介动物侵入和交叉感染。公司全面升级猪舍设计，通过增加高效空气过滤系统，有效过滤细菌病毒；饮水超滤消毒、出风灭菌除臭，提升全程疾病防控能力。同时通过重大疫病净化技术和空气过滤场的建设，筑牢未来疫病防控的最坚实“护城河”。目前存栏母猪群的 60%比例母猪为蓝耳、PED、伪狂犬双阴猪群，未来健康保障相关的疫苗、动保费用将持续降低，猪只生产速度提升，成本有望进一步下降。

（4）可追溯的屠宰加工体系

公司屠宰业务子公司按照农业农村部的相关要求建立了官方兽医派驻制度，地方动物检疫所常年在屠宰业务现场派驻 40 余名工作人员，分别负责监督生猪采血及检测、核查入厂生猪的检疫票证、宰前检疫、屠宰过程中的同步检疫等工作，对公司屠宰业务全流程进行监督和指导。公司屠宰业务通过了 ISO22000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建立了可追溯体系，在生猪进场时需登记生猪来源、检验检疫合格证及猪只健康状态等，屠宰过程中逐头同步检疫，猪肉出场时出具屠宰凭证和检疫合格证。公司对生猪入厂、宰后出厂等的流向信息建立台账，从而实现了对屠宰猪只的准确追踪。公司凭借优异的产品质量荣获“云南省放心肉体系建设先进企业”称号，公司屠宰业务子公司神农肉业被评为云南省昆明市农业产

业化龙头企业和云南省食品安全示范单位。

4、现代化养殖设备优势

公司现代化养殖场采用美式养殖模式，选用的自动环境控制系统、自动饲喂系统等专业设备技术指标先进，采购自美国爱科集团（AGCO）及其下属的谷瑞机械（GSI）、美国豪格斯莱特公司（HOGSLAT）等国际著名的养殖设备生产商。其中，爱科集团在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是世界知名农机制造商；豪格斯莱特公司是美国最大的猪场设备承包商和生产商之一。公司在多年的发展过程中，与上述设备供应商建立了良好、稳定的合作关系，从而能够始终紧跟国际先进的养殖设备的发展方向。

公司猪舍内装配的自动化环境控制系统，能够按照养殖人员设定的系统参数维持内部环境稳定舒适。公司通过经验积累形成了一套系统的环境控制标准，猪舍内温度根据猪只日龄增长阶梯下降，通风量根据猪只日龄和季节因素进行调节。自动饲喂系统一方面能够控制饮水器的水流速度，合理调节猪只供水量；另一方面能够根据设定，定时定量地将饲料自动传送至料槽中。公司猪舍配有全漏缝水泡粪系统，以防渗混凝土及钢筋浇筑防渗漏的粪便发酵深坑，深坑上面采用全漏粪地板进行铺盖，猪只饲养在漏粪地板上面，养殖过程中猪只排泄的粪便、尿液直接漏到深坑中进行初次发酵，然后通过设备流入二次发酵沉淀池，避免出现大量粪便堆积，有效提升猪舍内部的空气质量和卫生防疫条件。

5、信息化优势

公司经过多年的积累与探索，已经建成对产业链统一管理、支撑多种业务的集成化信息平台。公司以产品质量全流程追溯和成本精细化管理为目的，依托EAS平台对公司信息系统进行改造升级，将公司个性化的管理需求融入信息系统中，形成了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信息平台，实现了饲料加工、猪群管理、屠宰加工、客户管理等环节的全流程信息化管理。

公司饲料配方在EAS平台中进行日常管理，饲料基地采用成套加工设备，中控系统直接从EAS平台提取饲料配方并根据配方自动投料生产。种猪养殖场不断推进精细化管理，采用国际先进的Porcitech猪场生产管理系统，对每头种猪建立档案，从进场开始采集免疫、采精、配种、产仔等信息，公司以此数据分析每

头种猪的配种性能和分娩性能，及时淘汰生产性能不符合标准的种猪。公司保育及育肥猪通过 EAS 平台实现批次管理，公司按照预先设定的不同日龄猪只的饲料品种和用量标准自动计算并投放饲料，保证每头猪摄取最适合其生长阶段的营养物质，提高生产性能，降低料肉比，争取效益最大化。

在客户管理方面，公司开发了饲料客户进销存管理系统，对重点饲料经销商的库存情况进行动态监测和管理；在白条猪肉客户交易环节引入面部识别系统，有利于对数量较多的白条猪肉客户进行日常管理，加强对于收款环节的内部控制，同时增强了产品的可追溯性。此外，公司屠宰点猪系统已经正式上线使用，使用电子单据对原有纸质单据进行替换，客户能够通过手机客户端了解屠宰进程，过磅消息自动推送，以及自助打印相关凭证，进一步提升屠宰业务管理效率。

公司自主研发的“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养殖系统”和“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屠宰与结算系统”均已取得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6、技术研发优势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研究开发项目管理制度和研发人员考核激励制度，公司技术研发中心于 2006 年被认定为省级企业技术中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已授权专利 51 项，其中发明专利 3 项，实用新型专利 48 项。此外，公司组织或参与完成了一系列具有较强实用性的科研项目。其中部分项目所获荣誉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所获荣誉	颁发单位
1	福利化健康养猪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	中华农业科技奖二等奖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中国农学会
2	规模化猪场健康养殖清洁生产工艺及配套设备	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3	液体酶制剂复合技术和后喷涂工艺技术在畜禽饲料中的应用研究及产业化	云南省科学技术进步三等奖	云南省科学技术厅
4	云南省健康养猪生产工艺模式研究应用及产业化示范	云南省科学技术进步三等奖	云南省科学技术厅
5	云南省无公害生猪养殖综合标准	云南省科学技术进步三等奖	云南省科学技术厅
6	云南省健康养猪生产工业模式研究应用及产业化示范	昆明市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	昆明市科学技术局
7	饲料生产企业 HACCP 体系的构建研究及产业化应用	昆明市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	昆明市科学技术局

序号	项目名称	所获荣誉	颁发单位
8	农村畜禽养殖营养体系构建在饲料生产中的应用	昆明市科学技术进步三等奖	昆明市科学技术局

此外，公司持续对配合饲料的核心技术进行优化升级，公司猪用配合饲料的核心技术主要包括种母猪怀孕期及哺乳期配合饲料生产技术和乳仔猪配合饲料生产技术等。公司根据国外先进经验及公司在云南地区的多年实际养殖经验，优化配方后设计的高能量饲料能够满足高产母猪哺乳期高泌奶量和乳仔猪快速生长的能量需求。

7、区位优势

云南省具备良好的生态环境，工业污染较少，是我国重要的绿色农产品生产基地。近年来云南省不断推进农业供给侧改革与高原特色现代农业发展，2023 年全省农林牧渔业总产值达 6,834.50 亿元，比上年增长 4.3%，取得了较为突出的成效。云南省四季温差不大且适合生猪生长，同时该地区光照充足，对厂房内人工调节光照、供热与通风的需求也大大降低，适宜发展畜牧业。同时，云南省山地相对较多，在山地建设规模化养殖场不占用耕地，土地成本较低。另一方面，由于山区地区封闭性好，周边人流物流较少，形成了天然的地理隔离带，有利于提升生猪养殖过程中的生物安全水平。

四、主要业务模式、产品或服务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

公司的主营业务包括饲料加工和销售、生猪养殖和销售、生猪屠宰、生鲜猪肉食品及深加工肉制品销售，对外销售的主要产品包括饲料、生猪（商品猪、仔猪、种猪等）、生鲜猪肉（主要为白条猪肉）、猪副产品（猪头、内脏等）和深加工肉制品（香肠、午餐肉等）等，此外还对外提供生猪屠宰服务。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公司下设 32 家子公司，产品销售市场覆盖云南、广西、广东等地区。

公司系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2020 年 12 月，公司核心种猪场之一普乐猪场被农业农村部畜牧兽医局评为 2020 年农业农村部畜禽养殖标准化示范场；2023 年 3 月，公司子公司神农肉业获评 2022 年度国家级生猪屠宰标准化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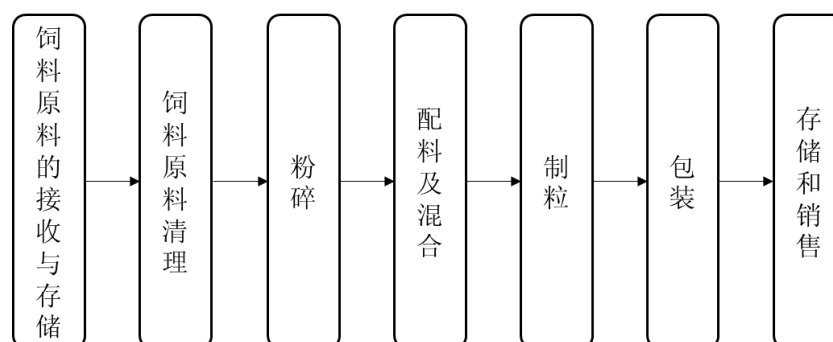
设示范单位；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下属花山种猪场、下坡种猪场等 6 个养殖场被农业农村部评选为国家级非洲猪瘟无疫小区。

公司聚焦生猪产业链的建设和发展，形成了集饲料加工、生猪养殖、生猪屠宰及食品深加工等业务为一体的完整生猪产业链。在饲料加工领域，公司坚持优质优价原则和绿色生产理念，注重饲料配方营养均衡，取得了良好的市场声誉；在生猪养殖领域，公司自建规模化、现代化、生物安全化的猪场，减少了重复繁重的体力劳动，大幅提高了工作效率，通过构建“外围—厂区—猪群”三位一体的生物安全管理体系，实现了对动物疫病的有效防控；在生猪屠宰领域，公司从德国、韩国引入国际先进生产设备，严格按照 HACCP 和 ISO22000 标准进行生产，公司自养生猪部分通过自有屠宰场屠宰并销售，在提高生产效率的同时实现了食品安全全流程可追溯。

（二）主要产品及服务的业务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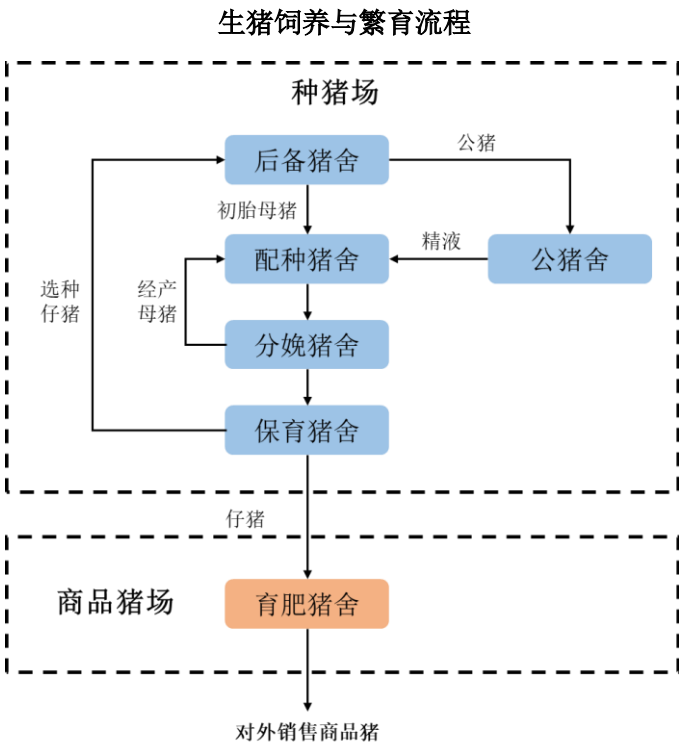
公司配合饲料的生产工艺流程如下：

配合饲料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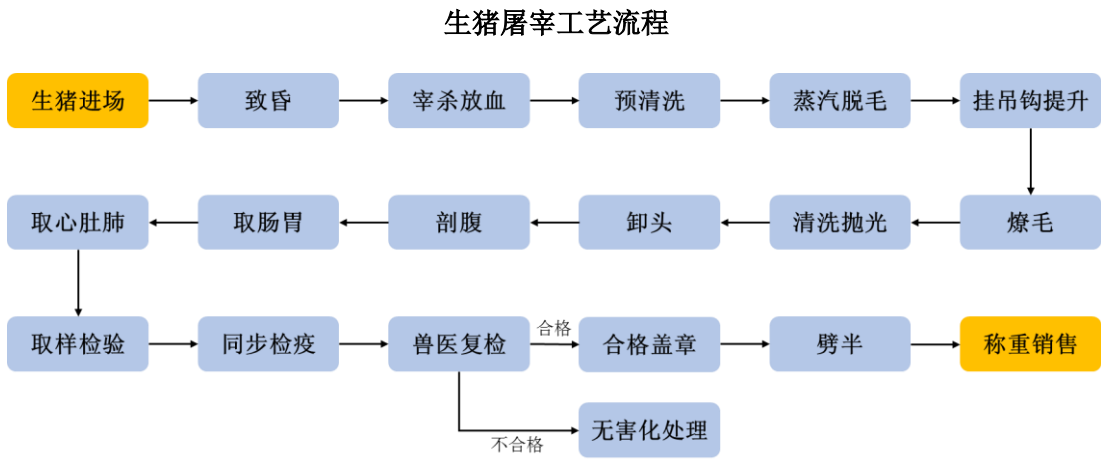


注：预混料、浓缩饲料生产工艺流程中不存在制粒环节，配料混合后直接进入包装环节。

公司生猪饲养与繁育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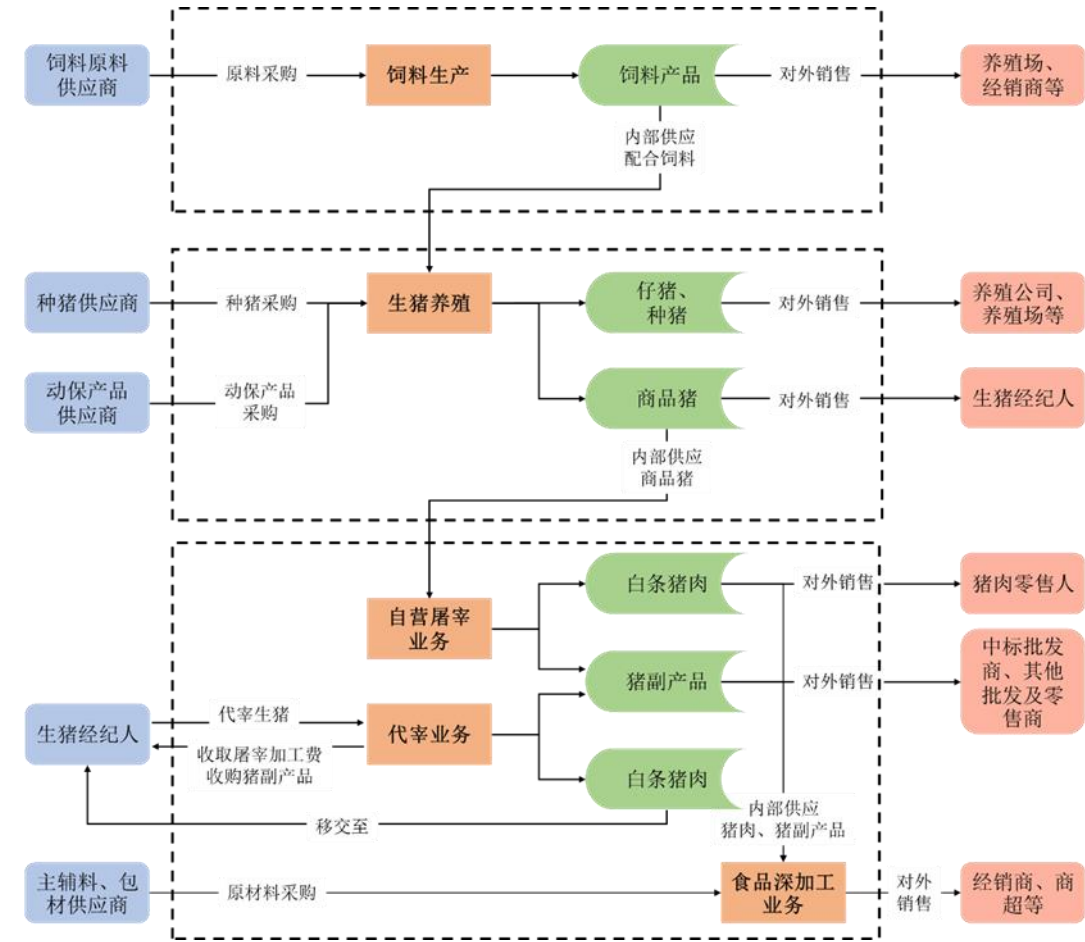


生猪屠宰过程分为击晕、放血、脱毛、抛光、清洗、去头、取内脏、劈半等环节。经上述环节后，产出白条猪肉和猪副产品两种产品。公司屠宰业务具体工艺流程如下：



（三）主要经营模式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形成了集“饲料加工、生猪养殖、生猪屠宰及食品深加工”三大业务板块为一体的完整生猪产业链，产业链上各环节及之间的传导关系如下：



注：自 2023 年起，公司逐步开始试点由公司自营销售猪副产品给相关批发商或零售商。

1、饲料业务的经营模式

(1) 采购模式

①采购管理模式

公司采购中心负责统筹公司及子公司的饲料原料、动保产品、备品备件等的采购工作。公司饲料生产所需的原料主要包括玉米、豆粕、鱼粉等，添加剂主要包括氨基酸、维生素、酶制剂等。对于主要的饲料原料及饲料添加剂，公司实行集中采购，以发挥成本和质量控制方面的优势。

公司制定了《饲料事业部饲料原料采购业务管理制度》《采购中心标准作业程序》等内部制度文件，在岗位职责、采购计划、采购执行、合同签订、货物验收等方面形成了标准化的操作规范，并形成了供应商准入制度、安全库存管理制度、采购例会制度等内部制度，采购中心严格按照制度规定的业务权限及操作规范开展采购业务。饲料原料及添加剂采购、内部调拨等数据均录入 EAS 平台，从

而实现对饲料原料及添加剂实时库存的监督和管理。

②供应商管理

公司与多家大型饲料原料及添加剂生产企业、贸易商保持稳定的合作关系，保障玉米、豆粕等大宗饲料原料稳定供应。

在供应商日常管理方面，公司制定了供应商准入制度。供应商在与公司进行业务合作之前，需提供营业执照、检验报告、生产许可证及其他必要资质证照，公司据此建立供应商档案。公司通过现场考察评估、样品检测评估对供应商进行初步评价，资质齐全、信誉可靠、检验结果合格的供应商可以进入合格供应商名录，公司在合格供应商名录中进行询价采购。公司采购部、品管部、财务部定期对供应商的资质变化、供货质量、供货能力及合同执行能力进行评价打分，将评分低的供应商剔除出合格供应商名录。

③采购计划管理

公司制定了安全库存管理制度。玉米、棉粕原则上保持 1 个月以上库存，豆粕、鱼粉保持 20 天库存，其它物料保持在 15 天以上库存。月用量小于 5 吨的物料，可以直接根据库存情况订购补货。同时，采购中心通过每周定期召开采购例会的形式，对各类饲料原料进行行情分析、库存动态分析，并对重要合同的执行情况进行追踪，确保采购计划及时、准确履行。

（2）生产模式

公司饲料业务主要根据内部养殖场及外部客户的订单需求编制生产计划。根据饲料种类的差异，公司饲料业务采用集中生产和分散生产相结合的生产模式。

集中生产：预混料生产工艺复杂，对产品质量和安全性要求较高，公司在昆明设立专业化的预混料生产基地，按照公司质量体系要求及生产工艺统一进行预混料生产。

分散生产：公司的配合饲料业务采取区域化生产经营模式，分区域设立饲料业务子公司，专门负责当地市场的配合饲料生产及业务拓展。该模式不仅有利于公司降低产品运输损耗及成本，更有利于了解当地客户的个性化需求，进而优化产品配方及结构，为养殖户提高效益，增强公司产品的竞争力。

公司各饲料生产基地均使用全自动成套生产设备，玉米等大宗原料实现自动投料，并对投料数量进行自动记录，中控室根据设定好的饲料配方进行自动配料，在饲料生产的投料、粉碎、混合、冷却、打包等过程都实现精细化控制。饲料原料的入库及领用、饲料成品的入库、库存数据等数据全部在 EAS 平台中维护和更新，能够实现对生产计划的实时监测与管理。

（3）销售模式

公司饲料销售分为内部销售和外部销售，其中内部销售主要是销售给公司各养殖场，外部销售包括直销、经销、兼营三种销售模式。

报告期内，经销模式销售收入占饲料外部销售收入的比例相对较高，主要是饲料终端客户分布分散的特点所致。云南地区养殖业以小规模散养为主，分布在广阔的农村地区，单个客户需求较小，市场集中度低，通过经销商进行销售可以拓展业务覆盖范围，降低营销成本和管理成本；同时，公司也积极发展中大型养殖场等直销客户。

2、养殖业务的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养殖业务的主要采购内容包括种猪、饲料以及疫苗、兽药等动保产品。其中，公司曾祖代种猪均采购自 PIC 种猪体系，PIC 公司为全球最大的种猪改良公司，是英国上市公司 Genus PLC.（股票代码 LSE：GNC）的全资子公司。公司祖代种猪和父母代种猪大部分通过上一代际的种猪繁育获得，部分向外采购。公司生猪养殖业务所需饲料主要系向内部饲料业务板块采购，饲料事业部安排生产计划，将成品饲料运输至各养殖场。公司动保产品通过向行业内大型生产商、经销商等供应商进行采购，供应商按照合同要求将动保产品运输至各养殖场，养殖场仓库管理人员清点验收后确认入库。

（2）生产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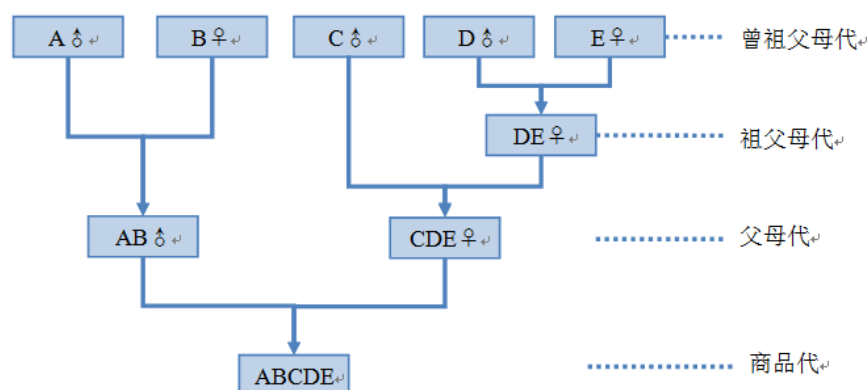
公司自建现代化种猪场进行种猪繁育，保育及育肥猪的养殖分为自繁自养模式及“公司+现代化专业农户”的合作养殖模式。

①种猪养殖及繁育模式

公司自建现代化种猪场，实行全封闭管理。种猪场内建筑根据功能不同划分为不同的猪舍，包括后备舍、公猪舍、配种舍、分娩舍、保育舍等。

公司种猪繁育技术采用 PIC 五元杂交配套系繁育体系。PIC 种猪父系突出选择其生长速度快、饲料转化率高、肉质性状好和适应性强等特点；母系突出选择其繁殖性能（年产胎次、胎产仔数、泌乳力和母性等）。充分利用杂交优势和性状互补原理，通过五系优化配套，使其后代综合表现出 5 个亲本的优良性状。

公司 PIC 五元杂交配套系繁育示意图



②保育及育肥猪的自繁自养模式

父母代种猪繁殖出具有饲料转化率高、生长速度快的优质商品代仔猪，仔猪出生后 21 天断奶并转入保育育肥舍，饲养约 24 周左右后体重达到 125-130 千克，即可出栏销售。

③保育及育肥猪的合作养殖模式

2018 年起，公司尝试探索“公司+现代化专业农户”的合作养殖模式，有条件地选择部分农户在保育及育肥猪养殖环节开展委托养殖业务。公司要求农户采用自动化的饲喂设施，在养殖场所周边设置生物安全隔离带。不符合公司要求条件的农户需按照公司要求对猪舍进行改造升级后，方可与公司进行合作。

在合作养殖模式下，猪舍的权属归农户所有，公司向农户提供猪苗、饲料、药品、疫苗等生产资料，并成立合作养殖部进行日常管理和技术指导。保育及育肥猪饲养至出栏销售，公司根据出栏生猪的重量和质量向农户结算养殖收入。公司制定了合理的猪苗、饲料、药物等生产资料的内部结算价格；农户养殖结束之

后，公司根据出栏生猪的重量和质量核算，扣除猪苗、饲料、药物等生产资料结算金额后，支付合作养殖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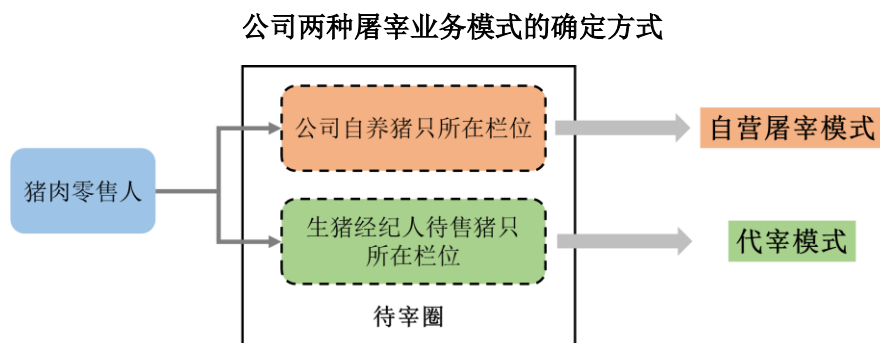
（3）销售模式

“自繁自养”模式下，公司主要对外销售 PIC 高遗传性能种猪、仔猪及商品猪。“公司+现代化专业农户”的委托养殖模式对外销售商品猪。公司出栏商品猪一部分销售给公司屠宰板块，由其屠宰后对外出售白条猪肉及猪副产品，另一部分直接对外销售。除商品猪外，公司还向部分客户销售种猪和商品代仔猪，客户均以大型生猪养殖公司为主。公司与客户主要采取先款后货或现款现货的结算方式，对于部分交易规模较大的客户给予一定信用额度，收款方式采用银行转账收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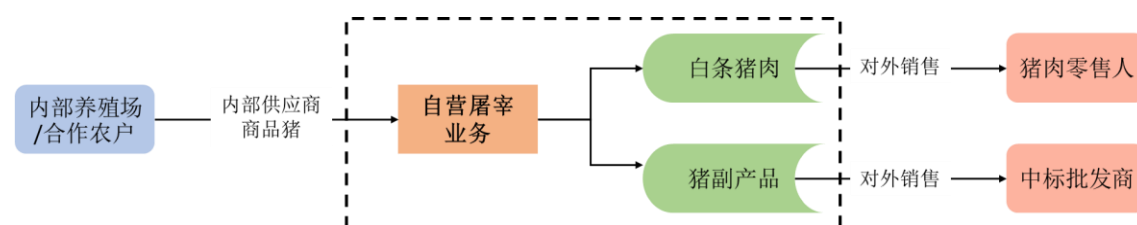
3、屠宰业务的经营模式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日，公司在昆明市、曲靖市布局建设了生猪定点屠宰场。公司下属的生猪定点屠宰场集生猪屠宰加工与交易平台于一身。一方面，公司作为市场参与者与其他生猪经纪人开展市场竞争，猪肉零售人可在公司或生猪经纪人之间自由选择，挑选猪只并完成交易；另一方面，公司在屠宰自有猪只的同时，也为生猪经纪人提供屠宰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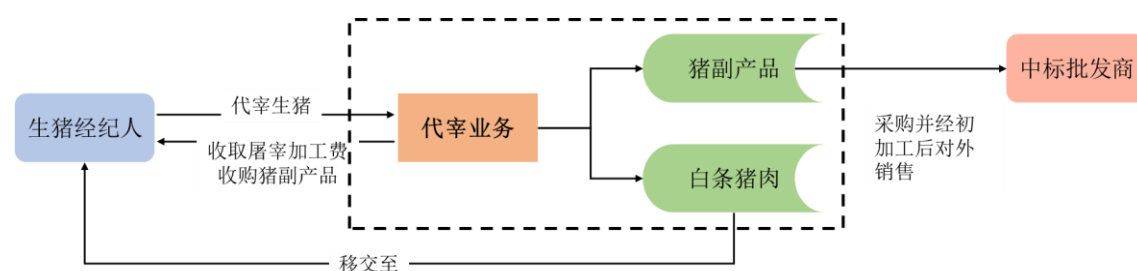
根据猪只来源不同，公司屠宰业务模式分为自营屠宰业务和代宰业务。自营屠宰及代宰业务的开展情况取决于屠宰前猪肉零售人的具体采购意向：公司自养商品猪与生猪经纪人待售商品猪均置于公司下属屠宰场待宰圈不同的栏位中，猪肉零售人每日凌晨前往待宰圈中挑选生猪并与销售人员（公司销售员或生猪经纪人）协商价格，若猪肉零售人所选猪只为公司所有，则属于自营屠宰业务；若所选猪只为生猪经纪人所有，则属于代宰业务。



自营屠宰业务，即屠宰加工公司自有养殖场及合作农户出栏的商品猪。上述生猪屠宰后，白条猪肉销售给猪肉零售人，后者通常在农贸市场将猪肉分割销售给最终消费者；屠宰产生的猪副产品如猪头、猪尾、红脏、白脏等销售给中标的猪副产品批发商，后者直接销售或加工后对外销售。具体交易模式如下：



代宰业务，即公司与生猪经纪人签订委托屠宰加工协议，为其提供屠宰服务，并向其收取屠宰加工费，屠宰完成后由生猪经纪人和猪肉零售人自行结算白条猪肉。同时，对于代宰业务产生的猪副产品，公司向生猪经纪人统一采购，销售给中标的猪副产品批发商。具体交易模式如下：



（1）自营屠宰业务的经营模式

①采购模式

自营屠宰业务的生猪来源主要为公司自有养殖场或合作农户，采购价格参考当地市场价格确定。各养殖场每日按计划将生猪运输至屠宰业务子公司，生猪在待宰圈中静养，等待猪肉零售人挑选并进行屠宰销售。

②生产模式

生猪屠宰过程分为击晕、放血、脱毛、抛光、清洗、去头、取内脏、劈半等环节。经上述环节后，产出白条猪肉和猪副产品两种产品。

③销售模式

自营屠宰业务的销售包括向猪肉零售人销售白条猪肉以及向猪副产品批发

商销售猪副产品。

A、白条猪肉的销售模式

公司白条猪肉的客户主要为农贸市场经营鲜肉销售的猪肉零售人，销售价格随行就市。猪肉零售人需在农贸市场有固定的商铺或摊位，具备一定销售经验，有较强的资金实力与良好的市场形象和商业信誉，满足公司对客户选取的要求。在此基础上，公司销售人员收集客户信息并为客户建立档案。

公司与猪肉零售人的主要结算方式包括 POS 刷卡、银行转账、微信转账、现金等，通常采用现款现货方式结算，对于部分交易规模较大的客户给予一定信用额度。

B、猪副产品的销售模式

2021-2022 年，公司通过招标方式择优选择猪副产品批发商，中标的猪副产品批发商将在合同期内采购公司屠宰场某条屠宰生产线的某品类猪副产品（红脏、白脏、小肠、猪头、猪尾巴、碎肉等），猪副产品批发商的销售方式主要包括鲜销和加工成冻品后对外销售。公司与猪副产品客户的结算方式主要为 POS 刷卡、银行转账，猪副产品客户在预交保证金的限额内赊销。自 2023 年起，公司逐步开始试点由公司自营销售猪副产品给相关批发商或零售商，结算方式以现款现货为主。

（2）代宰业务的经营模式

①采购模式

代宰业务过程中公司不向生猪经纪人采购生猪，仅向其提供屠宰服务并向其采购生猪屠宰后产生的猪副产品。公司与生猪经纪人签订生猪委托屠宰加工协议，协议约定公司为其提供生猪屠宰加工服务，后者将屠宰加工过程中所产生的猪副产品出售给公司，具体价格由双方根据市场行情协商确定。公司在代宰过程中完成猪副产品的采购，采购交货地点为公司屠宰车间。公司生成采购入库单并计入猪副产品采购成本，生猪经纪人每月末对采购数量及金额签字确认。

②生产模式

公司代宰业务的生产模式与自营屠宰模式相同。生猪屠宰过程分为击晕、放

血、脱毛、抛光、清洗、去头、取内脏、劈半等环节。经上述环节后，产出白条猪肉和猪副产品两种产品，其中白条猪肉由生猪经纪人自行销售。

③销售模式

公司为生猪经纪人提供屠宰生猪服务，按照屠宰生猪头数及屠宰加工费标准向其收取屠宰加工费。公司代宰业务中猪副产品的销售模式与自营屠宰下模式相同。

（四）主要产品的生产和销售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4 年 1-9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饲料	23,198.17	5.71%	49,839.07	12.87%	56,963.17	17.52%	79,803.17	28.89%
生猪	274,183.20	67.44%	209,216.54	54.02%	175,003.15	53.83%	102,644.09	37.15%
猪肉制品及猪副产品	102,387.05	25.18%	114,718.18	29.62%	85,818.33	26.40%	86,066.19	31.15%
其他产品	6,808.58	1.67%	13,556.01	3.50%	7,326.86	2.25%	7,765.42	2.81%
合 计	406,577.00	100.00%	387,329.79	100.00%	325,111.51	100.00%	276,278.8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的主要产品包括饲料、生猪、猪肉制品及猪副产品等。其中生猪是公司最主要的销售产品，报告期各期生猪销售收入占比分别为 37.15%、53.83%、54.02%和 67.44%，随着公司生猪出栏量的增长，生猪销售收入占比逐年提升。

（五）主要原材料和能源的供应情况

公司的主要原材料为玉米、豆粕等饲料原料、猪副产品和兽药疫苗。报告期内，公司在我国西北、东北等玉米主产区采购玉米；豆粕主要向国内大型粮油生产企业或者豆粕经销商采购；生猪养殖所需要的兽药及疫苗主要向国内生产厂家或经销商采购；猪副产品向生猪经纪人进行采购。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饲料原料的金额占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74.95%、77.96%、70.53%和 59.11%，是采购总额中最主要的组成部分。报告期内，公司采购原材料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4 年 1-9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采购金额	占比	采购金额	占比	采购金额	占比	采购金额	占比
饲料原料	157,480.88	59.11	246,893.90	70.53	202,513.17	77.96	165,720.43	74.95
猪副产品	16,978.87	6.37	47,529.26	13.58	27,545.98	10.60	22,727.75	10.28
药品疫苗	13,809.93	5.18	13,166.09	3.76	11,095.50	4.27	15,594.83	7.05
包装物	950.30	0.36	1,742.55	0.50	1,043.18	0.40	1,163.54	0.53
外购猪只	26,287.50	9.87	10,925.19	3.12	6,917.57	2.66	2,141.70	0.97
外购饲料	35,054.34	13.16	17,546.69	5.01	-	-	-	-
其他	15,877.89	5.96	12,275.30	3.51	10,644.80	4.10	13,769.46	6.23
合 计	266,439.71	100.00	350,078.98	100.00	259,760.19	100.00	221,117.71	100.00

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9 月，公司外购成品饲料金额较大，主要原因系公司在广西、广东地区养殖规模增加，配套饲料厂产能尚未建成投产，故从外部采购了部分成品饲料；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9 月，公司外购猪只金额较大，主要原因系广东、广西地区子公司采购仔猪及屠宰板块外购生猪。

（六）主要业务资质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日，崇左畜牧下属新隆猪场的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尚在办理中。崇左市江州区农业农村局已出具书面证明，确认报告期内上述主体不存在因违反种畜禽生产经营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除此之外，公司及其子公司已经取得从事其自身业务经营所需的主要业务资质，具体情况如下：

1、饲料生产许可证

序号	持有人	证照编号	颁发机关	有效期	产品类别
1	神农集团	滇饲预（2023）01003	昆明市农业农村局	2023.12.19 -2028.12.18	添加剂预混合饲料
2	神农集团	滇饲证（2023）01006	昆明市农业农村局	2023.05.08 -2028.05.07	配合饲料、浓缩饲料
3	大理饲料	滇饲证（2023）13027	云南省农业农村厅	2023.08.23 -2028.08.22	配合饲料、浓缩饲料、精料补充料
4	澄江饲料	滇饲证（2023）03026	云南省农业农村厅	2023.09.06 -2028.09.05	配合饲料、浓缩饲料
5	南宁饲料	桂饲证（2024）01012	广西壮族自治区农业农村厅	2024.04.28 -2029.04.27	配合饲料、浓缩饲料
6	神农肉业	滇饲证（2023）01007	昆明市农业农村局	2023.04.23 -2028.04.22	单一饲料

序号	持有人	证照编号	颁发机关	有效期	产品类别
7	大理猪业	滇饲证（2025） 13256	云南省农业农村 厅	2025.03.07 -2030.03.06	配合饲料、 浓缩饲料
8	陆良猪业	滇饲证（2022） 02007	云南省农业农村 厅	2022.03.03 -2027.03.02	配合饲料、 浓缩饲料
9	大新牧业	桂饲证（2024） 13013	广西壮族自治区 农业农村厅	2024.09.04-202 9.09.01	配合饲料 （畜禽、幼 畜禽、种畜 禽）；浓缩 饲料（畜禽、 幼畜禽）

2、农业转基因生物加工许可证

序号	持有人	证照编号	颁发机关	核发日期
1	神农集团	（昆）农基安加字（2023） 第3号	云南省农业农村厅	2023.06.16 -2026.06.16
2	澄江饲料	（云）农基安加字（2023） 第6号	云南省农业农村厅	2023.6.30 -2026.6.29
3	大理猪业	（云）农基安加字（2023） 第8号	云南省农业农村厅	2023.6.30 -2026.6.29
4	大理饲料	（云）农基安加字（2020） 第7号	云南省农业农村厅	2023.6.30 -2026.6.29
5	陆良猪业	（云）农基安加字（2022） 第8号	云南省农业农村厅	2022.10.20 -2025.10.19

3、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

序号	持有人	对应经营场所	证照编号	颁发机关	核发日期
1	马龙牧业	太平地猪场	（马）动防合字第 20200008号	曲靖市马龙 区行政审批 局	2020.07.29
2	马龙牧业	袜度猪场	（马）动防合字第 20200009号	曲靖市马龙 区行政审批 局	2020.07.29
3	宣威猪业	宣威猪场	（宣）动防合字第 2013031号	宣威市畜牧 兽医局	2013.12.19
4	陆良猪业	炒铁猪场	（陆）动防合字第 20170007号	陆良县畜牧 兽医局	2017.02.23
5	陆良猪业	普乐猪场	（陆）动防合字第 20170029号	陆良县畜牧 兽医局	2017.06.22
6	陆良猪业	挪岩猪场	（陆）动防合字第 20190006号	陆良县畜牧 兽医局	2019.03.11
7	陆良猪业	雨麦红猪场	（陆）动防合字第 20180014号	陆良县畜牧 兽医局	2018.12.10
8	陆良猪业	甘和猪场	（陆）动防合字第 20170028号	陆良县畜牧 兽医局	2017.06.22
9	陆良猪业	老母寨猪场	（陆）动防合字第 20200044号	陆良县畜牧 兽医局	2020.09.30

序号	持有人	对应经营场所	证照编号	颁发机关	核发日期
10	陆良猪业	兴隆猪场	（陆）动防合字第20230011号	陆良县行政审批局	2023.09.06
11	大理猪业	挖色猪场	（大）动防合字第20190004号	大理市农业局	2019.01.21
12	大理猪业	花椒箐猪场	（大）动防合字第20200006号	大理市农业农村局	2020.12.28
13	宾川猪业	茈村猪场	（宾）动防合字第0009号	宾川县农业局	2019.01.08
14	宾川猪业	鸡坪关猪场	（宾）动防合字第0020号	宾川县农业农村局	2021.07.02
15	沾益神农	花山猪场	（沾）动防合字第20200105号	曲靖市沾益区行政审批局	2020.09.03
16	沾益神农	菱角猪场	（沾）动防合字第20210004号	曲靖市沾益区行政审批局	2021.01.15
17	沾益神农	大坡猪场	（沾）动防合字第20210028号	曲靖市沾益区行政审批局	2021.12.31
18	沾益神农	岗路猪场	（沾）动防合字第20210014号	曲靖市沾益区行政审批局	2021.07.14
19	沾益神农	下坡猪场	（沾）动防合字第20210022号	曲靖市沾益区行政审批局	2021.10.19
20	沾益神农	月亮洞猪场	（沾）动防合字第20230007号	曲靖市沾益区行政审批局	2023.09.25
21	沾益牧业	盘江牛场	（沾）动防合字第20210021号	曲靖市沾益区行政审批局	2021.10.09
22	石林畜牧	林口铺猪场	（石）动防合字第20200003号	石林县农业农村局	2020.04.03
23	石林畜牧	螺蛳塘猪场	（石）动防合字第20210010号	石林县农业农村局	2021.07.29
24	武定猪业	文笔山猪场	（云武）动防合字第20230005号	武定县行政审批局	2023.05.23
25	大新牧业	雷平猪场	（桂崇新）动防合字第20210003号	大新县农业农村局	2021.09.28
26	大新牧业	振兴猪场	（桂崇新）动防合字第20220007号	大新县农业农村局	2022.12.14
27	大新牧业	涵熙猪场	（隆）动防合字第20210016号	隆安县农业农村局	2022.12.09
28	曲靖食品	生猪屠宰场	（麒）动防合字第20220004号	曲靖市麒麟区行政审批局	2022.11.07
29	曲靖食品	越州食品站	（麒）动防合字第20150130号	曲靖市麒麟区行政审批局	2020.03.27

序号	持有人	对应经营场所	证照编号	颁发机关	核发日期
30	曲靖食品	牛羊屠宰场	（麒）动防合字第 20190004 号	曲靖市麒麟区行政审批局	2021. 07. 08
31	曲靖食品	东山食品站	（麒）动防合字第 20150105 号	曲靖市麒麟区行政审批局	2020. 03. 27
32	神农肉业	屠宰场	（滇昆经开）动防合字第 20220002 号	昆明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事务局	2022. 12. 09
33	曲靖猪业	茨营猪场	（麒）动防合字第 20160133 号	曲靖市麒麟区行政审批局	2020. 04. 10
34	崇左畜牧	逐渌猪场	（桂崇江）动防合字第 20230003 号	崇左市江州区农业农村局	2023. 08. 11
35	兴泰农牧	白沙猪场	（粤英）动防合字第 20230007 号	英德市农业农村局	2023. 12. 28
36	崇左畜牧	新隆猪场	（桂崇江）动防合字第 20240001 号	崇左市江州区农业农村局	2024. 07. 09

4、畜禽养殖（标识）代码

序号	持有人	对应经营场所	畜禽养殖（标识）代码
1	马龙牧业	袜度猪场	15303210045
2	马龙牧业	大平地猪场	15303210048
3	宣威猪业	宣威猪场	530381010000092
4	陆良猪业	炒铁猪场	530322010005402
5	陆良猪业	普乐猪场	530322010008323
6	陆良猪业	挪岩猪场	530322010008343
7	陆良猪业	雨麦红猪场	530322010008265
8	陆良猪业	甘和猪场	530322010008275
9	陆良猪业	老母寨猪场	530322010009644
10	陆良猪业	兴隆猪场	530322010009820
11	大理猪业	挖色猪场	15329010023
12	大理猪业	花椒箐猪场	532901010000479
13	宾川猪业	茼村猪场	532924010001067
14	宾川猪业	鸡坪关猪场	532924010001125
15	沾益神农	花山猪场	530303010002681
16	沾益神农	菱角猪场	530303010002720
17	沾益神农	大坡猪场	530303010003117
18	沾益神农	下坡猪场	530303010003107
19	沾益神农	岗路猪场	530303010003069

序号	持有人	对应经营场所	畜禽养殖（标识）代码
20	沾益神农	月亮洞猪场	530303010003310
21	沾益牧业	盘江牛场	530328010000920
22	石林畜牧	林口铺猪场	530126010011484
23	石林畜牧	螺蛳塘猪场	530126010011592
24	武定猪业	文笔山猪场	532329010001361
25	大新牧业	雷平猪场	451424010000608
26	大新牧业	涵熙猪场	450123010000516
27	曲靖猪业	茨营猪场	15303020001
28	大新牧业	振兴猪场	451424010000631
29	兴泰农牧	白沙猪场	441881010023802
30	崇左畜牧	逐淶猪场	451402010000617
31	崇左畜牧	新隆猪场	451402010000668

5、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

序号	持有人	对应经营场所	证照编号	颁发机关	有效期
1	大理猪业	挖色猪场	（2023）编号：滇010916	大理市农业农村局	2023.02.08 -2026.02.07
2	陆良猪业	普乐猪场	（2024）编号：滇010118	陆良县行政审批局	2024.01.29 -2027.01.28
3	陆良猪业	老母寨猪场	（2024）编号：滇011129	陆良县行政审批局	2024.01.29 -2027.01.28
4	陆良猪业	兴隆猪场	（2023）编号：滇011178	陆良县行政审批局	2023.11.15 -2026.11.14
5	马龙牧业	太平地猪场	（2023）编号：滇010141	曲靖市马龙区行政审批局	2023.07.30 -2026.07.29
6	石林畜牧	林口铺猪场	（2023）编号：滇010129	石林彝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2023.07.10 -2026.07.09
7	沾益神农	花山猪场	（2023）编号：滇010175	曲靖市沾益区行政审批局	2023.09.19 -2026.09.18
8	沾益神农	下坡猪场	（2024）编号：滇010076	曲靖市沾益区行政审批局	2024.11.25 -2027.11.24
9	沾益神农	月亮洞猪场	（2023）编号：滇010077	曲靖市沾益区行政审批局	2023.10.30 -2026.10.29
10	武定神农	文笔山猪场	（2021）编号：滇010325	武定县行政审批局	2024.07.15 -2027.07.14
11	大新牧业	雷平猪场	（2022）编号：桂M030101	崇左市农业农村局	2022.11.16 -2025.11.15
12	兴泰农牧	白沙猪场	（2024）编号：粤R060101	英德市农业农村局	2024.05.21 -2027.05.20

序号	持有人	对应经营场所	证照编号	颁发机关	有效期
13	大新牧业	涵熙猪场	（2022）编号：桂A230104	隆安县农业农村局	2024.10.11-2027.10.10
14	宣威猪业	宣威猪场	（2024）编号：滇010172	宣威市行政审批局	2024.06.21-2027.06.20
15	崇左畜牧	逐淥猪场	（2022）编号：桂M010104	崇左市农业农村局	2024.12.18-2027.12.17

注：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之日，崇左畜牧下属新隆猪场的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尚在办理中。崇左市江州区农业农村局已出具书面证明，确认报告期内上述主体不存在因违反种畜禽生产经营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6、生猪定点屠宰证

序号	持有人	对应经营场所	证照编号	颁发机关	地址	有效期
1	曲靖食品	生猪屠宰场	云曲屠准字 001 号	曲靖市人民政府	云南省曲靖市麒麟区太和街道荷花塘社区长征路北側	2022.10.26-2025.10.25
2	曲靖食品	东山食品站	云曲屠准字 015 号	曲靖市人民政府	云南省曲靖市麒麟区东山镇	2022.10.26-2025.10.25
3	曲靖食品	越州食品站	云曲屠准字 013 号	曲靖市人民政府	云南省曲靖市麒麟区越州镇北门街	2022.10.26-2025.10.25
4	神农肉业	神农肉业	云昆屠准字 2021 号	昆明市人民政府	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昆明片区经开区洛羊街道办事处七家村拓翔路 138 号	-

7、其他主要资质

序号	许可类型	持有人	证照编号	颁发机关	有效期
1	兽药经营许可证	海韵公司	（2020）兽药经营许可证字 5301J018 号	昆明经济技术开发区农业局	2020.06.17-2025.06.17
2	兽药经营许可证	海韵公司昆明分公司	兽药经营许可证字 530103002 号	昆明市盘龙区农业农村局	2022.10.17-2027.10.16
3	食品生产许可证	澄江食品	SC10453048100055	玉溪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04.18-2028.01.09
4	食品经营许可证	曲靖食品	JY15303020297321	曲靖市麒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02.06-2028.02.05
5	食品生产许可证	神农肉业	SC10453010102113	昆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08.06-2026.08.05

8、发行人子公司整体租赁的养殖场所具备的业务许可

序号	承租主体	对应猪场	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号	畜禽养殖（标识）代码
----	------	------	------------	------------

序号	承租主体	对应猪场	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号	畜禽养殖（标识）代码
1	宣威猪业	新排猪场	（沾）动物合字第 20200029 号	530303010002259
2	沾益神农	炎方猪场	（沾）动防合字第 20200112 号	530303010002770
3	陆良猪业	小百户猪场	（陆）动防合字第 20210006 号	530322010009674

（七）固定资产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等，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252,468.72	55,014.12	1,928.66	195,525.94
机器设备	122,361.78	38,753.35	19.00	83,589.43
运输设备	14,557.94	8,013.55	69.22	6,475.18
办公设备	14,659.71	7,332.86	37.83	7,289.02
合 计	404,048.15	109,113.87	2,054.71	292,879.57

1、生产经营设备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公司的主要生产经营设备为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及办公设备等，账面价值合计为 97,353.63 万元。公司生产经营设备合法取得，不存在权属纠纷，亦不存在担保或其他权利限制的情形。

2、房屋及建筑物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已取得权属证书的自有房产共 133 项，具体情况参见附表之“一、房屋权属证书清单”。

（八）无形资产

1、土地使用权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已取得土地使用权证 29 项，具体情况参见附表之“二、土地使用权清单”。

2、专利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共拥有专利 51 项，其中发明专利 3 项、实用新型专利 48 项，具体情况参见附表之“三、专利清单”。

3、著作权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共拥有软件著作权 3 项，均拥有全部权利，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著作权人	软件名称	登记号	权利取得方式	开发完成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1	神农集团	神农集团车辆信息采集系统 V1.0	2019SR0077169	原始取得	2018/8/8	2018/9/12
2	神农集团	神农集团屠宰与结算系统 V1.0	2014SR137022	原始取得	2013/12/2	2014/6/30
3	神农集团	神农集团养殖系统 V1.0	2014SR137198	原始取得	2013/12/2	2014/6/30

4、商标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共拥有商标 184 项，具体情况参见附表之“四、商标清单”。

5、林地使用权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取得的林地使用权情况如下：

使用权权利人	证号	所有权权利人	坐落	终止日期	面积（亩）
沾益神农	530328104211000Q2DYMSY0035	盘江镇谭家营村委会	沾益区盘江镇谭家营村委会	2080/4/30	200.70
	530328104211000Q2DYMSY0036				158.90
	530328104211000Q2DYMSY0037				3,765.4
	530328104211000Q2DYMSY0038				104.00
	530328104211000Q2DYMSY0039				188.20
	530328104211000Q2DYMSY0040				612.90
	530328104211000Q2DYMSY0041	盘江镇谭家营村委会第七村民小组	沾益区盘江镇谭家营村委会小白珠龙潭村	2080/4/30	1,365.10
		盘江镇谭家营村委会第八村民小组	沾益区盘江镇谭家营村委会大白珠		314.20

使用权权利人	证号	所有权权利人	坐落	终止日期	面积（亩）
			龙潭村		

五、现有业务发展安排及未来发展战略

（一）公司发展战略与发展目标

公司始终坚持“面向竞争、面向未来”的可持续高质量发展理念，已形成了“饲料加工、生猪养殖、生猪屠宰及食品深加工”三大业务板块。公司将持续专注于打造生猪产业链一体化的龙头企业，进一步增加公司养殖场数量，扩大屠宰业务产能及深加工食品市场占有率，通过发挥现有的先进养殖技术、屠宰技术与管理经验，进一步提升公司仔猪、育肥猪、生鲜猪肉和深加工食品的生产规模。未来公司将坚持“生猪产业链一体化”的发展战略，聚焦云南生猪产业链市场，大力发展工业化养猪模式，发展并完善公司生猪产业链，确保食品安全和环保安全，秉承“帮养殖户养好猪，让消费者吃好肉”的企业宗旨，致力于发展成为国内领先的具备完整生猪产业链的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此外，在非洲猪瘟发展蔓延的行业背景下，公司将更加重视生物安全管理，积极影响和推动我国生猪产业链的转型和升级，促进我国生猪养殖行业向规模化、现代化、生物安全化的方向不断发展。公司管理层将秉承勤劳正直、勇敢创新的信念，继续探索生猪产业链中新的消费模式，使公司发展成为国内规模化生猪养殖的标杆企业。

主要业务经营目标：

- 1、加大饲料配方研发力度，研发营养成分充足、经济效益突出的饲料配方，助力公司养殖板块及终端养殖客户提升养殖成绩；进一步强化饲料原料采购质量，从源头推动猪肉食品安全；稳步提升产能，满足公司养殖业务规模不断增长带来的饲料需求。
- 2、进一步发展工业化养殖模式，复制现有猪场的工业化养殖经验，通过增加种猪扩繁场和育肥猪场数量，提高母猪存栏规模、仔猪及育肥猪年出栏规模，发展并完善生猪产业链。公司力争于 2025 年实现出栏生猪 320-350 万头的目标。

3、大力推广“神农放心肉”品牌，提高市场知名度和美誉度，树立“神农肉，放心肉”的企业形象；探索猪肉食品的创新消费模式，满足消费者丰富多样的消费需求。

4、进一步探索深加工业务，神农集团澄江食品厂坚持“神农放心肉”标准，专注生产具有云南特色、高品质美味深加工肉制品。同时，魔芋制品等创新零食也已列入研发计划。通过不断加大研发，提高产能，澄江食品深加工产品将以云南为核心，辐射西南，拓展全国市场。

（二）实现发展战略与发展目标采取的措施

1、不断推动公司 ESG 治理体系建设

公司持续引领全体神农人坚持高质量发展观念，持续推动集团层面的 ESG 治理体系建设。在环境方面，加大绿色技术、环保投入，提升员工环保意识，推动节能减排新技术的应用，节水节电节气，加大废弃物污染和管理政策，提升动物福利；在社会层面，通过“公司+家庭农场”合作养殖模式，在技术推广、产业融合和乡村振兴方面进行助力；同时通过对社区弱势群体（留守儿童、五保老人、残障人士等）进行关注和支持，为社区慈善贡献力量；在公司治理层面，通过标准化流程体系、全面预算体系、风险管理体系、内控制度等，保障公司治理走向规范化、多样性和董事会独立性，进一步提升决策的科学性和风险可控性。未来随着公司 ESG 治理体系的进一步完善，公司的高质量发展道路必将更加宽阔。

2、强化生猪养殖产能和成本的可复制能力

继续以集团战略目标为指引，夯实云南战区生产基础，强化养殖事业部在广西、广东战区的产能发展和成本控制能力，随着 2024 年广东和广西战区 2.4 万头母猪产能全部投产，两广战区的基础母猪存栏达到 4.05 万头，年出栏目标由 2023 年的 25 万头增长为 80 万头。同时，经过 2023 年相关团队的努力，两广战区的完工成本已经做到比云南战区低 0.5-1.00 元/千克的水平，并且随着 2024 年广西大新年产 40 万吨饲料营养工厂的投产，广西战区的饲料成本必将进一步下降。

3、进一步优化健康管理体系，提升猪群健康水平

在非洲猪瘟新型重组变异毒株已开始在各地蔓延的行业背景下，公司一方面组织核心人员不断向优秀同行交流学习，提前掌握重组变异毒株特点和防控技术发展，及时在养殖事业部内部通过各类研讨学习会议，萃取行业优秀经验，对现行生物安全管理体系进行升级或调整，系统防范非洲猪瘟及其他重大疫病的发生。通过数字化管理技术的应用，将生物安全审计结果和整改进度进行实时跟进，确保生物安全查缺补漏工作能做到不留死角，及时整改到位。另一方面强化健康管理团队能力建设，继续优化种群健康水平，提高重大疫病病原（如蓝耳病、PED、伪狂犬）阴性群体数量和质量（2024年阴性群体数量目标在2023年基础上提升20%以上），为后续养殖端降低动保成本奠定良好基础；推动公司设施设备环境控制系统标准化、规范化、科学化、智能化，目前养殖部所有猪场的设备已经陆续实现了实时线上监控、维修保养计划全推送和跟进，确保所有猪场养猪环境达到标准化，同时结合广西广东气候特点，进行硬件升级，提升猪只舒适度，降低猪群应激提高猪群整体免疫力。通过1年多的经验积累，不断优化公司在广西广东区域“公司+家庭农场”模式的科学运营模式，以生物安全为基准，高标准硬件设施设备为保障，从养户选择、猪苗保障、生产和健康保障服务、推进“公司+家庭农场”模式高速发展。

4、构筑全面的屠宰业务体系，持续维持领先地位

公司未来将进一步完善各类业务，开拓渠道与客户资源，提升市场份额与品牌影响力；持续推进白条、分割品、猪副产品等在省内外销售渠道与客户资源的开发，稳固各类业务，提高屠宰量的同时，也为公司提供积极健康且持久的竞争力；同时通过完善副产品深加工业务、拓展省外市场冻品门店、寻找优质经销商合作等方式，逐渐夯实神农品牌地位与品牌价值，进一步放大猪副产品价值，同时提高屠宰板块各屠宰场猪副产品的鲜销占比，让消费者买的安心吃的放心。

5、加强人才引进，完善人力资源体系、增强组织活力

随着养殖业务在云南和广西广东战区的不断发展，公司将根据业务发展需要，不断优化人力资源配置方式，通过引进成熟专业人才或者定向培养应届毕业

生的方式打造“人才蓄水池”，同时通过业绩评比，淘汰落后人员，不断提升干部队伍的全面能力和活力。

坚持“与优秀员工共享发展成果”的原则，不断提升员工福利待遇，优化人才激励机制，实现人力资源的可持续发展。随着公司事业版图的扩张，未来公司将进一步优化分工明确、按劳取酬、优升劣汰的人力资源管理机制，完善阶段化的管理层干部储备制度，并通过外部学习、内部培训、团队竞争等方式提高员工整体的业务能力和技术水平。通过不断地输入优秀人才，辅以科学的薪酬体系和晋升机制留住人才，最大限度地激发组织活力，为企业创造价值。

6、全面提升数字化水平，通过全面预算推动目标管理

2023 年以来，养殖部已专门成立数据中心部门，通过该部门的职能，已陆续实现生产数据收集与分析、核心生产数据与财务数据模型建立、饲料计划与销售计划制定与执行等功能，为养殖部生产经营决策制定以及经营分析奠定基础。未来，在集团全面数字化转型目标的牵引下，配合集团数字化管理项目的落地，推动从原料端、饲料端到养猪端、屠宰销售端和质量端的一体化进程，通过数字化助推全面预算的落地执行，保障经营结果的实现。

7、进一步完善食品安全管理体系

公司将进一步完善食品安全管理体系，严格执行疫病防治制度，加大在饲养技术、营养保健、疾病预防、生产安全、食品安全等方面的技术和资金投入，提高疫病防控、药残控制能力，提高产品品质，为生产规模的扩大提供安全保证，为公司的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8、进一步完善环保治理体系

环保安全是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基础，2022 年以来，结合最新环保法规要求和多年猪场环保治理的经验，公司已陆续投入上亿元资金，建设或者优化各猪场环保设施设备和处理工艺，并与昆明理工大学、云南省农科院等科研单位开展环保项目研究合作，深入研究粪污处理技术（在粪污、废气排放方面做到持续优化标准），进一步推进猪粪还田还林工作，改善猪场周边土壤质量和农业生态环境，

实现猪粪资源化、生态化利用，实现公司与农户双赢的局面，最终达成猪场与周边环境和谐共存的循环系统。

畜牧业循环可持续发展是经济与社会可持续发展的基础，未来公司坚持“推行控源减污、种养循环、绿色发展”的环保理念，持续学习和改进环保处理工艺和技术，提升环保标准，发展“养殖—沼肥—生态农业”为一体的循环经济模式，通过数字化的跟踪体系，实现处理的可视化、可控化目标。建立综合处理及循环利用的系统措施，有效控制利用生猪养殖产生的粪尿污水、废渣对环境的污染，实现养猪生产由污染型向生态友好型转变的良性循环。

9、积极探索食品深加工项目

2024 年公司食品深加工项目以“提质、提量、增效”为经营目标。通过一年的营运实践，内部加强组织与流程优化，生产精益管理，实现降本增效，同时聚焦重点产品工艺与产品结构优化，加快新品研发储备，外部加强销售组织能力提升与变革，重点市场、重点渠道客户开发，提升销量，用更美味更优质更安全的品质开拓市场，赢得好口碑。

六、财务性投资情况

（一）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的定义

1、财务性投资的认定依据

证监会 2023 年 2 月发布的《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对财务性投资界定如下：

（1）财务性投资包括但不限于：投资类金融业务；非金融企业投资金融业务（不包括投资前后持股比例未增加的对集团财务公司的投资）；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股权投资或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拆借资金；委托贷款；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等。

（2）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者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以收购或者整合为目的的并购投资，以拓展客户、渠道为目的的拆借资金、委托贷款，如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及战略发展方向，不界定为财务性投资。

（3）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参股类金融公司的，适用本条要求；经营类金融业务的不适用本条，经营类金融业务是指将类金融业务收入纳入合并报表。

（4）基于历史原因，通过发起设立、政策性重组等形成且短期难以清退的财务性投资，不纳入财务性投资计算口径。

（5）金额较大是指，公司已持有和拟持有的财务性投资金额超过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百分之三十（不包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类金融业务的投资金额）。

（6）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次发行前新投入和拟投入的财务性投资金额应当从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投入是指支付投资资金、披露投资意向或者签订投资协议等。

（7）发行人应当结合前述情况，准确披露截至最近一期末不存在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的基本情况。

2、类金融业务的认定标准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规定，除人民银行、银保监会、证监会批准从事金融业务的持牌机构为金融机构外，其他从事金融活动的机构均为类金融机构。类金融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融资租赁、融资担保、商业保理、典当及小额贷款等业务。

（二）最近一期末发行人不存在持有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业务）的情形

1、货币资金

截至2024年9月30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95,172.71万元。其中，银行存款84,205.97万元；其他货币资金10,966.74万元，主要为在途资金、票据保证金、期货保证金账户中的可用余额及保证金等。

报告期末，①公司银行存款以及其他货币资金中的票据保证金、在途资金等不涉及赚取投资收益为目的的投资行为，不属于财务性投资。②其他货币资金中期货保证金账户余额为8,465.32万元，其中因持有期货期权头寸而被占用的保

证金为 1,458.45 万元。公司期货期权保证金账户中的余额大于实际占用的保证金，主要原因是为了预留资金在期货期权价格波动时及时补充保证金，同时期货账户中存放的资金也可以取得较高的利息。

报告期末，公司持有的商品期货期权系降低饲料原料价格和生猪价格波动风险的重要手段，符合公司业务特点，系为满足公司实际经营需要，非以赚取投资收益为目的，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2、交易性金融资产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为 0.06 万元，为公司购买的豆粕期权合约，公司购买该等原材料期权合约系降低饲料原料价格波动风险的重要手段，符合公司业务特点，系为满足公司实际经营需要，非以赚取投资收益为目的，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3、其他应收款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为 7,181.84 万元，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金 额	占 比
外部拆借款	3,621.84	50.43%
应收暂付款	1,926.33	26.82%
押金保证金	371.51	5.17%
保险赔付款及其他	1,262.16	17.57%
合 计	7,181.84	100.00%

2024 年 9 月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是外部拆借款、应收暂付款、押金保证金、备用金及应收保险赔付款等。其中，外部拆借款系公司为了鼓励合作农户扩大养殖规模，提高猪场建设标准，向符合要求的合作农户借款，以协助其解决新建、改造猪场和购置设备所需资金，更好的实现公司与农户的长期稳定合作和共同发展；应收暂付款一部分系公司因猪场土地压覆矿权，为矿权所有方垫付的土地复垦保证金、地质环境保护基金和矿权延续办证费用，另一部分系公司供应商联铄实业（云南）集团有限公司未退还公司已向其支付的货款 985.15 万元，于 2022 年末将该笔预付款重分类至其他应收款；保险赔付款系因公司针对生猪

投入保险，生猪死亡产生应收保险赔付款。公司其他应收款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4、其他流动资产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其他流动资产账面价值为 2,449.38 万元，主要为待抵扣进项税额。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5、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金额为 10.00 万元，系公司持有的对曲靖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投资，与公司主营业务无明显协同，属于财务性投资。

6、其他非流动资产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为 4,976.57 万元，系预付购建工程设备款、预付矿权款等。因武定猪业与鼎鑫矿业存在压覆采矿权的纠纷，为保障武定猪业的生产经营稳定性，公司对武定猪业涉及压覆的采矿权进行了收购。公司无矿权经营业务，采矿权收购的目的系为解决武定猪业涉及的压覆采矿权纠纷，不属于财务性投资。因此，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根据前述分析，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上述资产涉及财务性投资的账面价值为 10.00 万元。公司 2024 年 9 月 30 日的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为 470,644.72 万元，公司财务性投资占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 0.002%。因此，公司最近一期末不存在金额较大、期限较长的财务性投资。

（三）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发行人新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的情况

2024 年 6 月 4 日，发行人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首次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发行人不存在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

七、业绩下滑的原因及合理性

（一）业绩下滑的原因及同行业对比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分别为 24,529.20 万元、25,552.57 万元、-40,124.24 万元及 48,020.25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24,529.20 万元、25,552.57 万元、-40,127.80 万元和 48,025.80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分别为 24,039.77 万元、26,553.12 万元、-39,684.39 万元及 49,491.97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存在波动，主要受猪周期影响较大。公司 2023 年度归母扣非净利润为负，主要系受猪周期影响，生猪价格持续下跌，公司生猪销售均价 14.33 元/公斤，较上年同期 18.40 元/公斤降低 22.16%。

受生猪市场价格下行因素影响，同行业上市公司 2023 年经营业绩均为亏损，且较 2022 年大幅下滑；2024 年 1-9 月，公司净利润较高，主要受猪价波动影响，2024 年一季度末开始，生猪市场迎来上涨行情。公司业绩波动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部分生猪养殖行业上市公司同期业绩（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9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牧原股份	1,122,061.12	-402,626.29	1,302,932.30	678,502.15
温氏股份	646,042.00	-645,182.00	496,632.50	-1,466,575.36
新希望	3,799.65	-460,833.88	-95,187.96	-792,053.00
大北农	7,702.09	-200,194.87	9,133.64	-85,667.01
神农集团	49,491.97	-39,684.39	26,553.12	24,039.77

注：上述指标均取自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报告期内，公司业绩波动趋势与上述同行业上市公司变动趋势基本一致，且 2023 年业绩均亏损。2021 年度，公司业绩优于上述大部分上市公司，主要原因系公司养殖成本具备一定优势。

（二）相关不利影响是否持续、是否将形成短期内不可逆转的下滑

公司业绩下滑的主要原因为行业周期性波动的影响，公司特别提示投资者关注公司经营业绩波动的风险，具体参见本募集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二、特别风险提示”之“（二）市场风险”“（三）业绩波动及下滑的风险”。

公司已披露《2024 年年度业绩预告》，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24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61,000.00 万元至 75,000.00 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实现扭亏为盈；预计 2024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62,100.00 万元至 76,100.00 万元。

八、行政处罚情况

报告期期初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如下：

序号	被处罚主体	处罚决定书 出具时间	决定书文号	处罚机关	处罚事由	处罚结果
1	澄江饲料	2021/3/3	（澄）应急罚 （2021）3 号	澄江市应急管理局	部分安全设备的安装、使用不符合《粉尘防爆安全规程》的规定	责令限期改正， 罚款 2.00 万元
2	澄江饲料	2021/11/29	澄环罚 （2021）23 号	玉溪市生态环境局澄江分局	未启动应急预案并采取有效措施清理泼洒地面及雨水沟内大豆油，导致降雨天气大豆油随雨水沟排至厂区外	罚款 9.00 万元
3	澄江饲料	2022/4/22	（澄）应急罚 （2022）10 号	澄江市应急管理局	卸料口发生一起安全事故，致运输公司一人死亡，公司在实际作业过程中，对外协作业统一协调管理不到位	罚款 3.50 万元
4	澄江饲料	2022/7/25	玉环罚 （2022）4-01 号	玉溪市生态环境局	公司燃煤锅炉除尘废水收集管道破损，管道修复后公司没有对泄漏至雨水沟道的除尘废水进行清理处置，导致泄漏至雨水沟道内的黑色除尘废水被雨水冲刷流入厂区东北角雨水收集池内。公司环保负责人将雨水收集池内混杂燃煤锅炉除尘废水的黑灰色水污染物分别抽排至雨水收集池正北面厂区外开挖的土沟内及西北面厂区围墙外开挖的碎石、土壤堆上	罚款 25.00 万元
5	武定猪业	2022/5/10	楚环武罚字 （2022）2 号	楚雄彝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	（1）未严格落实环保设施“三同时”制度，无环评要求的堆粪间、固液分离机等污染防治设施 （2）通过逃避监管的方式排放水污染物：公司养殖区粪、尿收集于猪舍下方储液池，后直接经管道排入厂内粪水二次中转池，再经管道引至场区西南侧厂界外，经吸粪车拉运至场区西南面距离场区直线距离约 800m 处的两个未采取防渗措施的土质坑塘倾倒，现场检查时可见粪污直接渗漏流入下方山箐	对未严格落实环保设施“三同时”制度的违法行为处罚款人民币 72.20 万元；对通过逃避监管的方式排放水污染物的环境违法行为处罚款人民币 87.10 万元；对法定代表人何

序号	被处罚主体	处罚决定书 出具时间	决定书文号	处罚机关	处罚事由	处罚结果
						月斌处罚 5.00 万元
6	曲靖食品	2021/11/5	（曲麒）市监 处罚（2021） 420 号	曲靖市麒麟区市场 监督管理局	一台油氨分离器设备超期未检	罚款人民币 3.00 万元
7	神农畜牧	2022/7/12	昆交运管官 渡罚（2022） 383 号	昆明市交通 运输局	车辆不按照规定参加年审	罚款人民币 0.10 万元
8		2023/2/12	昆交运管官 渡罚（2023） 67 号	昆明市交通 运输局	车辆不按照规定参加年审	罚款人民币 0.10 万元
9	石林畜牧	2023/9/18	石生环罚字 （2023）28 号	昆明市生 态环境局 石林分局	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未建成、未 验收或验收不合格，建设项目即投入 生产	罚款人民币 38.70 万元
10	海韵公司 —通辽市 农业发展 分公司	2024/4/9	开税第一分 局简罚 （2024）166 号	国家税务 总局开鲁 县税务局 第一税务 分局	未按照规定期限办理纳税申报和报送 纳税资料	罚款人民币 0.01 万元
11	禄劝猪业	2024/5/10	禄一分税简 罚（2024）447 号	国家税务 总局禄劝 彝族苗族 自治县税 务局第一 税务分局	印花税未按期进行申报	罚款人民币 0.01 万元
12	武定猪业	2024/11/29	昆生环罚 （2024）1-47 号	昆明市生 态环境局	超标准排放水污染物	罚款人民币 4.9 万元

注：因上述第 5 项行政处罚事件，2023 年 3 月 17 日，武定猪业与楚雄州生态环境局签订了《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协议》，由武定猪业赔偿相关损失和生态环境损害赔偿范围内的费用共计 26.02 万元。

针对上表中第 1-4 项、第 9 项、第 12 项行政处罚，相关主管部门均已出具书面说明，证明相应处罚不构成重大行政处罚，处罚事项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

针对上表中第 5 项行政处罚，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 修订）》第 23 条第 1 款的规定：“违反本条例规定，需要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未建成、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建设项目即投入生产或者使用，或者在环境保护设施验收中弄虚作假的，由县级以上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责令限期改正，

处 20 万元以上 100 万元以下的罚款；逾期不改正的，处 100 万元以上 200 万元以下的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责任人员，处 5 万元以上 20 万元以下的罚款；造成重大环境污染或者生态破坏的，责令停止生产或者使用，或者报经有批准权的人民政府批准，责令关闭。”根据上述规定，楚雄彝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对武定猪业未严格落实环保设施“三同时”制度的违法行为处以 72.20 万元罚款处于最低档的处罚幅度；未对武定猪业处以“责令停止生产或者使用，或者报经有批准权的人民政府批准，责令关闭”等处罚，不属于“造成重大环境污染或生态破坏”的情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 修正）》第 83 条第 3 项的规定，“利用渗井、渗坑、裂隙、溶洞，私设暗管，篡改、伪造监测数据，或者不正常运行水污染防治设施等逃避监管的方式排放水污染物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环境保护主管部门责令改正或者责令限制生产、停产整治，并处十万元以上一百万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报经有批准权的人民政府批准，责令停业、关闭”。根据上述规定，楚雄彝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对武定猪业通过逃避监管的方式排放水污染物的环境违法行为处以 87.10 万元罚款属于最低档的处罚幅度，未对武定猪业处以“报经有批准权的人民政府批准，责令停业、关闭”等处罚，不属于“情节严重”的情形。

武定县狮山镇矣波村委会已于 2023 年 7 月 27 日出具《证明》，武定猪业在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后，积极整改且现已整改完毕，并投入资金改善龙潭村小组饮用水的安全问题，武定猪业的上述问题并未导致辖区范围内严重环境污染、重大人员伤亡、社会影响恶劣等情况。

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通过实地查看、走访当地村委会等方式，对本次环保处罚的发生情况以及整改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经武定县狮山镇矣波村委会确认，武定猪业在本次环保事件发生后，及时、积极地采取措施解决村民用水问题，未造成村民伤亡，新建环保设施，并无偿为龙潭村供水，未对周边村民造成持续性的影响。同时，保荐机构已于 2024 年 5 月 29 日对本次环保处罚涉及的水源进行了现场取样，谱尼测试集团上海有限公司出具了 No. B2E60300815595、No. B2E60300815594《检测报告》，本次环保处罚涉及的两处水源均未检测出大肠

菌群，武定猪业的本次环保事件并未对周边水资源造成持续性影响。

楚雄彝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武定县分局于 2024 年 10 月 29 日出具《证明》：武定神农猪业发展有限公司（下称“该公司”）系本局管辖企业，该公司严格执行国家和地方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性规定，所有新、改、扩建项目中严格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等制度。该公司除 2022 年因管理不善造成环境污染被生态环境部门立案处罚外（查处的违法问题现已依法整改到位），没有其他因违反国家和地方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性规定而被立案调查或处罚的情形。目前，公司生产和经营均符合国家和地方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要求和标准，环境管理制度健全，生产经营活动中污染物排放符合国家和地方标准，无重大污染事故发生，没有因违反国家和地方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性规定而被立案调查或处罚的情形。

综上所述，该项行政处罚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

针对上表中第 6 项行政处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第 84 条第 1 款的规定，使用未取得许可生产，未经检验或者检验不合格的特种设备，或者国家明令淘汰、已经报废的特种设备的，责令停止使用有关特种设备，处三万元以上三十万元以下罚款。根据上述规定，曲靖市麒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对曲靖食品下达的“（曲麒）市监处罚〔2021〕420 号”处罚决定书中确认，曲靖食品在案件调查的过程中积极配合，对存在的问题认识深刻，有从轻处罚情节，故给予了最低标准的处罚，且该违法行为未导致严重环境污染、重大人员伤亡及社会影响恶劣的情况。故该行政处罚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

针对上表中第 7-8 项行政处罚，根据《云南省道路运输条例（2021 修正）》第 46 条第 5 款的规定，营运客货车辆不按照规定参加年审的，由县级以上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处 1000 元以上 3000 元以下罚款；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根据上述规定，昆明市交通运输局对神农畜牧两辆营运车辆不按照规定参加年审的行为分别处以 0.10 万元罚款属于最低标准的处罚，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

针对上表中第 10-11 项行政处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六十二条规定，纳税人未按照规定的期限办理纳税申报和报送纳税资料的，或者扣缴义务人未按照规定的期限向税务机关报送代扣代缴、代收代缴税款报告表

和有关资料的，由税务机关责令限期改正，可以处二千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可以处二千元以上一万元以下的罚款。根据上述规定，海韵公司通辽市农业发展分公司、禄劝猪业分别受到税务主管部门 0.01 万元罚款属于最低标准的处罚，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

公司上述被处罚的事项已整改完毕，罚款也已按时足额缴纳，公司的上述被处罚事项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除此之外，报告期期初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九、公司不存在《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三）至（六）的情形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一年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不存在《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三）项规定的情形。

公司及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在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正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四）项规定的情形。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三年不存在严重损害上市公司利益或者投资者合法权益的重大违法行为，不存在《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五）项规定的情形。

公司最近三年不存在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或者社会公共利益的重大违法行为，不存在《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六）项规定的情形。

十、未决诉讼、仲裁等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涉案金额超过净资产 1%的重大诉讼及仲裁案件。

第二节 本次证券发行概要

一、本次发行的背景和目的

（一）本次发行的背景

1、我国具有全球最大的生猪消费市场

中国有着食用猪肉的饮食传统，是全球最大的猪肉生产和消费国。根据美国农业部（USDA）统计数据，全球主要的猪肉消费区有中国、欧盟、美国、俄罗斯、越南、巴西、日本，2023 年上述主要消费区的消费量分别为 5,974.10 万吨、1,777.20 万吨、983.10 万吨、381.50 万吨、365.70 万吨、303.80 万吨、274.00 万吨，中国猪肉消费量占全球消费量的一半以上。

同时，我国猪肉消费市场具备良好的发展趋势，主要体现在以下方面：从消费者规模上看，我国巨大的人口基数可以保障未来一段时间内猪肉需求保持稳定。猪肉是我国居民最为主要的肉类食物，我国居民对猪肉消费的偏好在较长的一段时间内不会发生根本性的改变。从消费能力上看，2023 年全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39,218 元，比上年增长 6.3%，扣除价格因素影响，比上年实际增长 6.1%。随着居民收入和生活水平的提高，对猪肉的需求量也将不断提升。

2、产业政策支持引导行业向规模化、现代化的模式发展

生猪养殖行业关系国计民生，对满足居民日常基本生活需要、保障食品产业稳定发展、促进乡村振兴起到至关重要的作用。随着脱贫攻坚、乡村振兴等国家战略的推动实施，我国各级政府出台了一系列产业政策，支持和引导我国生猪养殖行业逐步由过去落后的小农经济向规模化、现代化、机械化、信息化和智能化的大规模集中生产模式转变。

产业政策名称	发文时间	发布机构	主要内容
《关于做好 2023 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意见》	2023 年	国务院	发展现代设施农业，推进畜禽规模化养殖场和水产养殖池塘改造升级。
《“十四五”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规划》	2021 年	国务院	健全生猪产业平稳有序发展长效机制，推进标准化规模养殖。

产业政策名称	发文时间	发布机构	主要内容
《“十四五”全国畜牧兽医行业发展规划》	2021年	农业农村部	推动智慧畜牧业建设，以生猪、奶牛、家禽为重点，加快现代信息技术与畜牧业深度融合步伐，大力支持智能传感器研发、智能化养殖装备和机器人研发制造，提高圈舍环境调控、精准饲喂、动物行为分析、疫病监测、畜产品质量追溯等自动化、信息化水平，建设一批高度智能化的数字牧场。
《关于促进畜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	2020年	国务院办公厅	因地制宜发展规模化养殖，引导养殖场（户）改造提升基础设施条件，扩大养殖规模，提升标准化养殖水平。
《关于稳定生猪生产促进转型升级的意见》	2019年	国务院办公厅	大力发展标准化规模养殖，深入开展生猪养殖标准化示范创建，在全国创建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高质量标准化示范场。

3、非洲猪瘟防控常态化推动现代化养殖模式发展

2018 年以来我国发生的非洲猪瘟疫病对生猪养殖模式的转型升级提出了更为紧迫的要求。我国传统的养殖模式管理粗放，既没有建立完善的生物安全管理体系，也没有建立系统的产品可追溯体系。养殖者与管理者主观上的生物安全理念与意识也存在不足。与传统生猪养殖模式不同，现代化养殖模式在采购、养殖和销售等各环节实现精细化管理，效率更高、生物安全更可控、环保优势更加突出。同时，现代化养殖模式充分考虑厂区选址、建筑设计、工作区域划分、工作流程管理等各方面要素，打造全方位的生物安全管理体系，能够有效应对动物疫病风险。

目前，非洲猪瘟防控已进入常态化管理阶段，对养殖条件和模式提出了更为严格的要求，倒逼生猪养殖行业现代化程度进一步提高，众多小型散养户被挤出市场，也推动养殖企业进行现代化转型、全面提升生产管理能力。根据《中国畜牧兽医年鉴》统计数据，2022 年我国年出栏 500 头以下的生猪养殖场数量已经较 2018 年减少了 39.17%，而年出栏 10,000 头以上的大型生猪养殖场数量较 2018 年增长了 53.20%，我国生猪养殖行业规模化、现代化的整体发展趋势明显。

4、公司始终坚持以科技引领业务发展，打造精致全产业链

公司以改变传统落后的农业发展模式为目标，以“帮养殖户养好猪，让消费者吃好肉”为企业宗旨，建立了集饲料加工和销售、生猪养殖和销售、生猪屠宰、

食品加工销售等业务为一体的完整产业链，是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

公司经过在生猪产业链的多年深耕，逐渐形成了先进的生产技术和丰富的管理经验，凭借过硬的产品品质与服务质量赢得了良好的市场声誉。公司先后荣获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云南省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中国饲料工业协会副会长单位、中国畜牧业协会猪业分会副会长单位、中国畜牧行业百强优秀企业、中国饲料前五十强企业、全国养猪行业百强优秀企业、云南省优秀民营科技企业等荣誉。公司凭借优异的产品质量荣获“云南省放心肉体系建设先进企业”称号，公司屠宰业务子公司神农肉业被评为云南省、昆明市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和云南省食品安全示范单位。

公司自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以来，利用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全面强化生猪产业链的各业务环节，引入国际先进的猪场设计和管理理念，推动符合环保和食品安全要求的规模化、现代化、生物安全化的生猪养殖场建设。饲料加工、生猪养殖及屠宰业务板块均有新建基地投入使用，公司 2023 年度的饲料产量、生猪出栏量及生猪屠宰量分别较 2020 年度增长了 95.20%、458.35%和 90.75%。同时，公司重视对产业链业务布局、地区布局的合理规划，在强调发展速度的同时更加注重发展质量：公司多个饲料、养殖项目在广西、广东等地落地建设，实现区域布局均衡发展；公司下属 6 个养殖场经过评审小组对猪场防疫体系、饲养管理、环境控制等多方面的严格检验，成功通过国家级无疫病小区建设评估；公司子公司云南神农肉业食品有限公司于 2022 年度获评农业高质量发展标准化示范项目（生猪屠宰标准化建设）示范单位，成为行业内的标杆企业；子公司云南澄江神农食品有限公司建成高规格的食品深加工厂，打造用优质原料制作优质饲料、用优质饲料养殖健康动物、用健康动物生产安全放心肉食品的高质量精致产业链。

（二）本次发行的目的

1、优化养殖产能布局、实现公司战略发展目标

公司始终坚持“生猪产业链一体化”的发展战略，聚焦云南生猪产业链市场，大力发展工业化养猪模式，发展并完善公司生猪产业链，确保食品安全和环保安全，秉承“帮养殖户养好猪，让消费者吃好肉”的企业宗旨，致力于发展成为国

内领先的具备完整生猪产业链的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

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包括红河弥勒神农畜牧有限公司五山乡年出栏 24 万头优质仔猪扩繁基地建设项目。该项目建成后，一方面能够进一步提升公司核心种猪种群规模，增加公司生猪产能，推动达成公司的战略发展目标；另一方面能够进一步优化养殖产能布局，理顺内部各板块产能匹配关系，提高饲料板块的产能利用率，降低整体成本水平。

2、提高生物安全防控水平、降低动物疫病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包括云南神农集团石林畜牧有限公司林口铺养殖场生物安全升级技改建设项目，本项目的实施将帮助公司提高林口铺养殖场的生物安全防控水平并提高猪场对于环境污染物的处理能力。

云南神农集团石林畜牧有限公司林口铺养殖场生物安全升级技改建设项目实施完毕后，将有助于建立更为严格的防疫体系，通过优化养殖环境、改进防疫流程、升级防疫设施等措施，有效防止病原体的侵入和传播，改善猪只的养殖环境、降低疾病发生率，从而提高仔猪的存活率和健康度。

3、提高数字化和信息化水平、提升核心竞争力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包括产业链数字化智能化建设项目，本项目的实施将帮助公司在人、财、物、产、供、销等核心业务环节建设业财一体化、功能完善的 SAP 系统，形成统一的综合经营管理平台，推动公司管理模式优化、业务流程规范化、基础信息标准化，提高公司内部信息共享程度、业务资源利用率和管理水平；同时在各个生产场所部署物联网设备，提高公司业务环节的数字化、智能化水平，进而促进公司内部精细化管理能力和外部市场变化应对能力的提升，有助于实现集团全面数字化转型的目标，加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4、满足业务持续发展对流动资金的需求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持续扩大，公司生产经营的流动资金需求也随之上升。与多数制造行业不同，商品猪的养殖周期为 6 个月左右，若考虑仔猪供给则生产周期将更长；生猪养殖企业无法灵活调整生产计划，因此维持生产性生物资产、消耗性生物资产均需要持续的资金投入。此外，生猪养殖行业固有的行业周期也要

求公司储备较多的营运资金，以抵御市场风险。

因此，基于对公司业务未来发展前景、日常经营资金状况、所处行业特点以及近年来市场的竞争和环境变化的综合考虑，为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战略并支撑公司业绩的不断提升，公司需要补充与业务发展状况相适应的流动资金，以满足业务持续发展对资金的需求。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将为公司实现持续发展提供必需的资金保障，有助于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从而增强公司的发展潜力。

二、本次发行方案概况

（一）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二）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本次发行采取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方式，在中国证监会作出予以注册决定后十个工作日内完成发行缴款。

（三）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为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泰康资产悦泰增享资产管理产品、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张家港市金茂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欠发达地区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中央企业乡村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锦绣中和（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和资本耕耘9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公司旗下华泰资管定增汇利6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华泰资管定增汇利7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山东强企兴鲁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表旗下管理组合）、北京衍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衍恒青云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本次发行的所有发行对象均以人民币现金方式并以同一价格认购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

（四）定价方式及发行价格

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即 2025 年 3 月 3 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的 80%。根据投资者申购报价情况，并严格按照认购邀请书确定发行价格、发行对象及获配股份数量的程序和规则，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 23.01 元/股。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将作相应调整。调整公式如下：

派发现金股利： $P1=P0-D$

送股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P1=P0/(1+N)$

两项同时进行： $P1=(P0-D)/(1+N)$

其中，P1 为调整后发行价格，P0 为调整前发行价格，每股派发现金股利为 D，每股送股或转增股本数为 N。

（五）发行数量

根据本次发行的竞价结果，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为 12,603,215 股，未超过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30%，对应募集资金金额不超过三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或因其他原因导致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及本次发行价格发生调整的，则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最终发行股票数量以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数量为准。

（六）限售期安排

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完成后，特定对象所认购的本次发行的股票限售期需符合《注册管理办法》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

本次发行对象所取得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因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法律法规对限售期另有规定的，依其规定。限售期届满后的转让按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七）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本次发行股票完成后，发行前公司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公司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后的股份比例共享。

（八）上市地点

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将申请在上交所上市交易。

（九）本次发行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为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若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有新的规定，公司将按新的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三、发行对象及其与公司的关系

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为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泰康资产悦泰增享资产管理产品、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张家港市金茂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欠发达地区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中央企业乡村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锦绣中和（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和资本耕耘9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公司旗下华泰资管定增汇利6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华泰资管定增汇利7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山东强企兴鲁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表旗下管理组合）、北京衍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衍恒青云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上述发行对象在本次发行前后与公司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发行不构成关联交易。

上述发行对象均已作出承诺：不存在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或者施加重大影响的关联方通过直接或间接形式参与本次发行认购的情形。不存在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向认购对象作出保底保收益或变相保底保收益承诺，且不存在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向认购对象提供财务资助或者补偿的情形。

四、募集资金投向

根据本次发行的竞价结果，发行对象拟认购金额合计为 29,000.00 万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 目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红河弥勒神农畜牧有限公司五山乡年出栏 24 万头优质仔猪扩繁基地建设项目	15,000.00	13,729.53
2	云南神农集团石林畜牧有限公司林口铺养殖场生物安全升级技改建设项目	2,500.00	2,500.00
3	产业链数字化智能化建设项目	6,000.00	4,333.06
4	补充流动资金	8,437.41	8,437.41
合 计		31,937.41	29,000.00

在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范围内，公司可根据项目的进度、资金需求等实际情况，对相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入顺序和具体金额进行适当调整。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以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募集资金到位后，若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

五、本次发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为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泰康资产悦泰增享资产管理产品、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张家港市金茂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欠发达地区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中央企业乡村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锦绣中和（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和资本耕耘 9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公司旗下华泰资管定

增汇利 6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华泰资管定增汇利 7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山东强企兴鲁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表旗下管理组合）、北京衍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衍恒青云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在本次发行前后与公司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发行不构成关联交易。

六、本次发行是否将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日，公司总股本为524,839,012股，公司控股股东何祖训持有公司261,016,651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49.73%；公司实际控制人何祖训、何乔关、何月斌、何宝见合计控制公司454,210,957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86.54%。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本将相应增加，公司的股东结构将发生变化，公司原股东的持股比例也将相应发生变化。因本次发行融资规模较小，股权比例稀释效应有限。因此，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的控制权发生变化。

七、本次发行方案取得有关主管部门批准的情况以及尚需呈报批准的程序

（一）本次发行已取得的授权和批准

2024年4月24日，发行人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2024年5月16日，发行人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有关的全部事宜。

发行人分别于2024年6月4日、2024年6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发行预案及其他发行相关事宜。

发行人分别于2025年1月22日、2025年2月11日和2025年2月24日召开第四届

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和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其他发行相关事宜。

2025年3月7日，发行人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发行竞价结果和具体发行方案及其他发行相关事宜。

（二）本次发行尚需获得的授权、批准和核准

- 1、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尚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
- 2、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尚需经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

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能否通过上述审核和注册程序及相应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

八、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行性

（一）本次发行符合《公司法》规定的发行条件

1、本次发行符合《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三条的规定

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均为人民币普通股，每股的发行条件和价格均相同，每一股份与公司已经发行的股份具有同等权利，符合《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三条的规定。

2、本次发行符合《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八条的规定

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第四届第十九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本次发行方案，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为 23.01 元/股，不低于票面金额，符合《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八条的规定。

3、本次发行符合《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一条、第一百五十二条和第一百五十三条的规定

公司本次发行方案已经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授权的第四届第十九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符合《公司法》第一百五

一条、第一百五十二条和第一百五十三条的规定。

综上，公司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符合《公司法》的相关规定。

（二）本次证券发行符合《证券法》的相关规定

1、公司本次发行不存在《证券法》第九条禁止性规定的情形

公司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未采用广告、公开劝诱和变相公开的方式，不存在《证券法》第九条所述的情形。

2、公司本次发行股票符合《证券法》第十二条的规定

公司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条件，尚需上交所审核通过并报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本次发行符合《证券法》第十二条之规定。

综上，公司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符合《证券法》的相关规定。

（三）本次发行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1、本次发行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的规定

公司不存在《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不得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如下情形：

1、擅自改变前次募集资金用途未作纠正，或者未经股东大会认可；

2、最近一年财务报表的编制和披露在重大方面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或者相关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最近一年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最近一年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且保留意见所涉及事项对上市公司的重大不利影响尚未消除。

3、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最近一年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

4、发行人或者其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因涉嫌犯罪正在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正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三年存在严重损害上市公司利益或者投资者合法权益的重大违法行为；

6、最近三年存在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或者社会公共利益的重大违法行为。

2、本次发行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的规定

根据本次发行的竞价结果，发行对象拟认购金额合计为 29,000.00 万元，不超过人民币三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在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红河弥勒神农畜牧有限公司五山乡年出栏 24 万头优质仔猪扩繁基地建设项目、云南神农集团石林畜牧有限公司林口铺养殖场生物安全升级技改建设项目、产业链数字化智能化建设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发行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二条规定的以下情形：

1、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2、除金融类企业外，本次募集资金使用不得为持有财务性投资，不得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

3、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后，不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新增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或者严重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独立性。

3、本次发行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十六条、第十八条、第二十一条、第二十八条的规定

《注册管理办法》第十六条、第十八条、第二十一条、第二十八条规定如下：

“第十六条 上市公司申请发行证券，董事会应当依法就下列事项作出决议，并提请股东大会批准：

（一）本次证券发行的方案；

（二）本次发行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

（三）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报告；

（四）其他必须明确的事项。

上市公司董事会拟引入战略投资者的，应当将引入战略投资者的事项作为单独议案，就每名战略投资者单独审议，并提交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依照前二款作出决议，董事会决议日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日的时间间隔不得少于六个月。

第十八条 股东大会就发行证券作出的决定，应当包括下列事项：

- （一）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和数量；
- （二）发行方式、发行对象及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 （三）定价方式或者价格区间；
- （四）募集资金用途；
- （五）决议的有效期；
- （六）对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具体事宜的授权；
- （七）其他必须明确的事项。

第二十一条 上市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可以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授权董事会决定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三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二十的股票，该项授权在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失效。

上市公司年度股东大会给予董事会前款授权的，应当就本办法第十八条规定的事项通过相关决定。

第二十八条 符合相关规定的上市公司按照本办法第二十一条规定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适用简易程序。”

根据发行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等会议资料以及《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等资料，发行人已于 2024 年 5 月 16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就本次发行的相关事项作出了决议，并授权董事会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三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的股票，决

议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内有效。根据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发行人于 2024 年 6 月 4 日和 2025 年 3 月 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发行具体方案及其他发行相关事宜。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拟认购金额合计为人民币 29,000.00 万元，不超过人民币三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十六条、第十八条、第二十一条、第二十八条的规定。

4、本次发行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五十五条的规定

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为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泰康资产悦泰增享资产管理产品、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张家港市金茂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欠发达地区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中央企业乡村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锦绣中和（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和资本耕耘 9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公司旗下华泰资管定增汇利 6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华泰资管定增汇利 7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山东强企兴鲁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表旗下管理组合）、北京衍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衍恒青云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发行的股票，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五十五条的规定。

5、本次发行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五十六条、第五十七条、五十八条的规定

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即 2025 年 3 月 3 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的 80%。根据投资者申购报价情况，并严格按照认购邀请书确定发行价格、发行对象及获配股份数量的程序和规则，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 23.01 元/股。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

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将作相应调整。调整公式如下：

派发现金股利： $P1=P0-D$

送股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P1=P0/(1+N)$

两项同时进行： $P1=(P0-D)/(1+N)$

其中，P1 为调整后发行价格，P0 为调整前发行价格，每股派发现金股利为 D，每股送股或转增股本数为 N。

综上，本次发行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五十六条、第五十七条和第五十八条的相关规定。

6、本次发行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五十九条的规定

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股票发行完成后，发行对象通过本次发行认购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五十九条的规定。

7、本次发行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六十六条的规定

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不存在向发行对象做出保底保收益或者变相保底保收益承诺的情形，也不存在直接或者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发行对象提供财务资助或者其他补偿的情况，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六十六条的规定。

8、本次发行不适用《注册管理办法》第八十七条的规定

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的控制权发生变化，《注册管理办法》第八十七条的规定不适用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综上，公司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四）本次发行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的相关规定

1、本次发行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第三

十四条的规定

公司本次发行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第三十四条规定的下述情形，具体分析如下：

1、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或者其他风险警示。

2、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最近三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也不存在最近一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监管措施或者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

2022年10月26日和2024年7月18日，公司分别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云南监管局出具的监管关注函（云证监函[2022]300号、云证监函[2024]256号），公司已经按照监管关注函的要求完成整改，上述情况不属于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行政监管措施的情形，不构成本次发行的实质障碍。

3、报告期内，本次发行上市申请的保荐人或者保荐代表人、证券服务机构或者相关签字人员最近一年不存在因同类业务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在各类行政许可事项中提供服务的行为按照同类业务处理，在非行政许可事项中提供服务的行为，不视为同类业务。

担任本次发行审计机构的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5年1月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决定书》，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天沃科技2017年至2021年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在执业过程中，未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要求勤勉尽责，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存在虚假记载，因而受到行政处罚。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上述行政处罚中涉及的行为不属于在各类行政许可事项中提供服务的行为，因此不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第三十四条规定的“本次发行上市申请的保荐人或者保荐代表人、证券服务机构或者相关签字人员最近一年因同类业务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

2、本次发行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第三十五条的规定

1、根据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3月7日召开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确认了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竞价结果等相关发行事项。

公司及保荐人提交申请文件的时间在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的董事会通过本次发行上市事项后的二十个工作日内。

2、公司及其保荐人提交的申请文件包括：

（1）募集说明书、发行保荐书、审计报告、法律意见书、股东大会决议、经股东大会授权的董事会决议等注册申请文件；

（2）上市保荐书；

（3）与发行对象签订的附生效条件股份认购合同；

（4）中国证监会或者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提交的申请文件内容符合《审核规则》第三十四条的规定。

3、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信息披露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关于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的相关要求。

4、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在向特定对象发行证券募集说明书中就本次发行上市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以及适用简易程序要求作出承诺。

5、保荐人已在发行保荐书、上市保荐书中，就本次发行上市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以及适用简易程序要求发表明确肯定的核查意见。

综上，公司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的相关规定。

（五）本次发行符合《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18号》的相关规定

1、公司最近一期期末不存在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符合《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18号》第一条规定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已持有或拟持有财务性投资为对曲靖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投资 1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末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

的比例未超过 30%，不存在持有金额较大、期限较长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予他人款项、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的情形，符合《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中第一条的规定。

2、公司本次发行的融资规模符合《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18号》第四条规定

（1）根据本次发行的竞价结果，公司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数量为 12,603,215 股，不超过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 30%，符合《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中关于发行规模的相关规定。

（2）上市公司申请增发、配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距离前次募集资金到位日原则上不得少于十八个月。前次募集资金基本使用完毕或者募集资金投向未发生变更且按计划投入的，相应间隔原则上不得少于六个月。前次募集资金包括首发、增发、配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上市公司发行可转债、优先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和适用简易程序的，不适用上述规定。

公司本次发行系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不适用上述时间间隔要求。

（3）公司已在募集说明书、股票发行预案中如实披露本次证券发行数量、募集资金金额及投向，符合《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中关于“理性融资，合理确定融资规模”相关规定。

综上，公司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符合《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的相关规定。

3、公司本次发行补充流动资金规模符合《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18号》第五条规定

根据本次发行的竞价结果，发行对象拟认购金额合计为 29,000.00 万元，不超过人民币三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其中拟使用 8,437.41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比例不超过募集资金总额的 30%。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符合《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

第 18 号》第五条的规定。

综上，公司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符合《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的相关规定。

（六）公司满足“两符合”和不涉及“四重大”的相关规定

1、本次发行募投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板块定位（募集资金主要投向主业）的规定

公司的主营业务包括饲料加工和销售、生猪养殖和销售、生猪屠宰、生鲜猪肉食品及深加工肉制品销售，对外销售的主要产品包括饲料、生猪（商品猪、仔猪、种猪等）、生鲜猪肉（主要为白条猪肉）、猪副产品（猪头、内脏等）和深加工肉制品（香肠、午餐肉等）等，此外还对外提供生猪屠宰服务。

根据本次发行的竞价结果，发行对象拟认购金额合计为 29,000.00 万元，不超过人民币三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在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红河弥勒神农畜牧有限公司五山乡年出栏 24 万头优质仔猪扩繁基地建设项目、云南神农集团石林畜牧有限公司林口铺养殖场生物安全升级技改建设项目、产业链数字化智能化建设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聚焦公司主业，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其中，红河弥勒神农畜牧有限公司五山乡年出栏 24 万头优质仔猪扩繁基地建设项目建成后，一方面能够进一步提升公司核心种猪种群规模，增加公司生猪产能，推动达成公司的战略发展目标；另一方面能够进一步优化养殖产能布局，理顺内部各板块产能匹配关系，提高饲料板块的产能利用率，降低整体成本水平。云南神农集团石林畜牧有限公司林口铺养殖场生物安全升级技改建设项目实施完毕后，将有助于建立更为严格的防疫体系，改善猪只的养殖环境、降低疾病发生率，从而提高仔猪的存活率和健康度。产业链数字化智能化建设项目的实施有助于实现集团全面数字化转型的目标，加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补充流动资金将为公司实现持续发展提供必需的资金保障，有助于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从而增强公司的发展潜力。

综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三十条关于符合国家产业

政策和板块定位（募集资金主要投向主业）的规定。

2、本次发行不涉及重大敏感事项、重大无先例情况、重大舆情、重大违法线索

公司本次发行不涉及重大敏感事项、重大无先例情况、重大舆情、重大违法线索的情形。

（七）公司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以下简称“承销细则”）的相关规定

1、本次发行不存在违反《承销细则》第五十条的规定

《承销细则》第五十条规定，“适用简易程序的，上市公司和主承销商应当以竞价方式确定发行价格和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适用简易程序，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在召开董事会前向发行对象提供认购邀请书，以竞价方式确定发行价格和发行对象。根据投资者申购报价情况，并严格按照认购邀请书确定发行价格、发行对象及获配股份数量的程序和规则，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 23.01 元/股，确定本次发行的对象为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泰康资产悦泰增享资产管理产品、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张家港市金茂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欠发达地区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中央企业乡村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锦绣中和（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和资本耕耘 9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公司旗下华泰资管定增汇利 6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华泰资管定增汇利 7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山东强企兴鲁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表旗下管理组合）、北京衍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衍恒青云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综上，本次发行符合《承销细则》第五十条的相关规定。

2、本次发行不存在违反《承销细则》第五十三条的规定

《承销细则》第五十三条规定，“认购邀请书发出后，上市公司和主承销商应当根据本细则第四十二条和第四十三条的规定确定发行价格和发行对象。

上市公司与发行对象应当及时签订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合同。认购合同应当约定，本次竞价结果等发行事项经年度股东大会授权的董事会批准并经中国证监会注册，该合同即应生效。认购合同签订后 3 个工作日内，经年度股东大会授权的董事会应当对竞价结果等发行事项作出决议。”

本次发行适用简易程序，发行人已与确定的发行对象于 2025 年 3 月 6 日、2025 年 3 月 7 日签订了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并在认购协议中约定，协议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成立，在本次发行经股东大会授权的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后，该协议即生效。

综上，公司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第三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募集情况

1、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监会于 2021 年 4 月 16 日出具的《关于核准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1〕1314 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由主承销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询价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4,003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56.08 元，共计募集资金 224,488.24 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13,469.29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211,018.95 万元，已于 2021 年 5 月 25 日汇入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1〕1-27 号）。

2、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2024 年 9 月 30 日 余额	备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滇池国家旅游度假区支行	24029501040024519	211,018.95	-	已注销
富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岔街支行	120871905010000001150	-	-	已注销
富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岔街支行	120871905010000001127	-	-	已注销
富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岔街支行	120871905010000001119	-	-	已注销
富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岔街支行	120871905010000001168	-	-	已注销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	78080078801300001039	-	-	已注销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2024年9月30日 余额	备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滇池国家旅游度假区支行	24029501040024527	-	-	已注销
富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岔街支行	120871905010000001176	-	-	已注销
富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岔街支行	120871905010000001804	-	-	已注销
富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岔街支行	120871905010000001135	-	-	已注销
富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岔街支行	120871905010000001143	-	-	已注销
合 计		211,018.95	-	

注：（1）初始存放金额与前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差异为 1,875.51 万元，系从募集资金专户中支付用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金额；（2）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5 日公告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已办理完毕上表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节余募集资金余额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 5,847.85 万元。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公司累计使用前次募集资金人民币 204,580.57 万元。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参见本节之“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之“（八）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 年 6 月 2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82,913.38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64.71 万元置换已支付的发行费用，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以上募集资金的置换情况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天健审[2021]第 1-1539 号《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

（四）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 2022 年 3 月 11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将原“云南神农沾益花山年出栏 24 万头优质仔猪扩繁基地建设项目”出栏规模 24 万头调整为 18 万头，原计划投资额 14,500.00 万元调整为 11,332.03 万元、“曲靖市沾益区白水镇岗路年出栏 10 万头优质生猪基地建设项目”出栏规模 10 万头调整为 5.6 万头，原计划投资额 14,600.00 万元调整为 10,099.52 万元，以上两个变更用途项目的募集资金总额为 7,668.45 万元，用于“广西大新神农牧业有限公司振兴猪场项目”项目建设。

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变更的具体原因为：因 2021 年云南省内的非洲猪瘟疫病点状频发，募投项目建设地周边环境发生变化，生物安全管理难度加大，经公司充分调研及论证，结合公司生物安全管控体系及疫病防控经验，公司对“云南神农沾益花山年出栏 24 万头优质仔猪扩繁基地建设项目”和“曲靖市沾益区白水镇岗路年出栏 10 万头优质生猪基地建设项目”的项目规模进行了缩减。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变更已经按照法规要求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变更原因具备合理性。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情况

2022 年 4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云南神农曲靖食品有限公司年 50 万头生猪屠宰新建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长至 2023 年 3 月。公司独立董事对募投项目延期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出具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云南神农曲靖食品有限公司年 50 万头生猪屠宰新建项目原定于 2022 年 3 月份整体完工，但由于募投项目整体工程量较大，建设周期较长，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存在较多不可控因素，受暂时性不可抗力因素及道路运输的影响，部分设备未按计划时间入场，设备安装调试进度较慢。经审慎研究，该项目仍符合公司战略规划，仍具备实施的必要性和可行性，预期收益仍可以得到充分保证，故决定

将上述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期至 2023 年 3 月完成。2023 年 2 月，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六）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21 年 9 月 2 日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含 5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授权额度内滚动使用。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投资品种满足要求，单项产品投资期限将不超过 12 个月，且投资产品不得进行质押。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已全部到期赎回，并未超出股东大会授权使用期限。公司使用前次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累积获得理财收益 62.59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签约方	产品名称	投资金额 (万元)	起止时间	预期年化收 益率	收益金额 (万元)
国泰君安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君跃飞 龙叁佰定制款 2021 年第 8 期收益凭证	2,000.00	2021.9.17 -2021.12.20	2.25%-5.25%	17.25
国泰君安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雪球叁 佰定制款 2021 年第 1 期收益凭证	2,000.00	2021.9.17 -2021.12.21	0.00%-5.76%	29.98
国泰君安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君跃飞 龙叁佰定制款 2021 年第 10 期收益凭证	3,000.00	2021.12.24 -2022.3.23	2.10%-5.10%	15.36
国泰君安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雪球伍 佰定制款 2021 年第 37 期收益凭证	3,000.00	2021.12.24 -2022.6.24	0.00%-5.40%	-
合 计	-	10,000.00	-	-	62.59

（七）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 224,488.24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209,143.44 万元。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04,580.57 万元，结余募集资金 5,847.85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占募集资金净额的比例 2.80%。公司已于 2024 年 3 月 15 日公告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鉴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已建设完毕并达到可使用状态，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公司拟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进行结项，并将对应的节余募集资金余额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余额 5,847.85 万元已全部从募集资金账户转出，公司已办理完毕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

（八）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209,143.44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04,580.5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29,10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13.91%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021 年：172,391.25 2022 年：26,458.72 2023 年：4,256.82 2024 年 1-9 月：1,473.78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注]	
1	云南神农陆良年产 50 万吨饲料及生物安全中心项目	云南神农陆良年产 50 万吨饲料及生物安全中心项目	20,000.00	20,000.00	20,110.81	20,000.00	20,000.00	20,110.81	110.81	2022 年 6 月
2	云南神农曲靖食品有限公司年 50	云南神农曲靖食品有限公司年 50 万头生	15,000.00	15,000.00	13,587.96	15,000.00	15,000.00	13,587.96	-1,412.04	2023 年 2 月

	万头生猪屠宰新建项目	猪屠宰新建项目								
3	云南神农宾川猪业有限公司年出栏 3.2 万头优质生猪基地建设项目	云南神农宾川猪业有限公司年出栏 3.2 万头优质生猪基地建设项目	6,802.39	6,802.39	6,020.09	6,802.39	6,802.39	6,020.09	-782.30	2020 年 5 月
4	曲靖市沾益区白水镇岗路年出栏 10 万头优质生猪基地建设项目	曲靖市沾益区白水镇岗路年出栏 5.6 万头优质生猪基地建设项目	14,600.00	10,099.52	9,885.61	14,600.00	10,099.52	9,885.61	-213.91	2021 年 8 月
5	云南神农石林螺蛳塘年出栏 10 万头优质生猪基地建设项目	云南神农石林螺蛳塘年出栏 10 万头优质生猪基地建设项目	14,703.79	14,703.79	13,903.20	14,703.79	14,703.79	13,903.20	-800.59	2021 年 10 月
6	云南神农沾益花山年出栏 24 万头优质仔猪扩繁基地建设项目	云南神农沾益花山年出栏 18 万头优质仔猪扩繁基地建设项目	14,500.00	11,332.03	11,356.85	14,500.00	11,332.03	11,356.85	24.82	2020 年 9 月
7	云南神农石林年出栏 18 万头优质仔猪扩繁基地建设项目	云南神农石林年出栏 18 万头优质仔猪扩繁基地建设项目	11,086.94	11,086.94	11,086.90	11,086.94	11,086.94	11,086.90	-0.04	2020 年 5 月
8	武定神农猪业发展有限公司 15 万	武定神农猪业发展有限公司 15 万头仔猪	7,800.40	7,800.40	7,810.64	7,800.40	7,800.40	7,810.64	10.24	2021 年 6 月

	头仔猪扩繁基地建设项目	扩繁基地建设项目								
9	武定神农猪业发展有限公司文笔山15万头仔猪扩繁基地建设项目	武定神农猪业发展有限公司文笔山15万头仔猪扩繁基地建设项目	7,322.79	7,322.79	7,332.40	7,322.79	7,322.79	7,332.40	9.61	2021年6月
10	曲靖市沾益区白水镇下坡年出栏24万头优质仔猪扩繁基地建设项目	曲靖市沾益区白水镇下坡年出栏24万头优质仔猪扩繁基地建设项目	13,796.24	13,796.24	13,837.91	13,796.24	13,796.24	13,837.91	41.67	2021年11月
11	广西大新县雷平镇18万头仔猪扩繁基地建设项目	广西大新县雷平镇18万头仔猪扩繁基地建设项目	14,530.89	14,530.89	12,949.68	14,530.89	14,530.89	12,949.68	-1,581.21	2021年12月
12	云南神农陆良猪业有限公司18万头仔猪扩繁基地建设项目	云南神农陆良猪业有限公司18万头仔猪扩繁基地建设项目	12,000.00	12,000.00	12,025.39	12,000.00	12,000.00	12,025.39	25.39	2020年12月
13		广西大新神农牧业有限公司振兴猪场建设项目		7,668.45	7,673.15		7,668.45	7,673.15	4.70	2022年12月
14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57,000.00	57,000.00	57,000.00	57,000.00	57,000.00	57,000.00		不适用
合 计			209,143.44	209,143.44	204,580.57	209,143.44	209,143.44	204,580.57	-4,562.87	

[注]截至2024年9月30日，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合计差额为4,562.87万元，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为：

（1）公司在募集资金使用过程中本着合理、节约、有效的原则，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进一步优化募投项目设计和设备选用，提高项目工程管理水平，加强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对各项资源进行合理调度和优化，合理降低项目相关成本和费用，从而显著提高公司募集资金利用率；

（2）部分项目募集资金闲置期间产生利息收入，公司将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后的净收入继续投入募投项目中。

（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及一期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4 年 1-9 月	2023 年	2022 年	2021 年		
1	云南神农陆良年产 50 万吨饲料及生物安全中心项目	77.72	项目达产后，年利润总额 8,440.24 万元	-237.71	39.53	918.67	不适用	720.49	否[注 1]
2	云南神农曲靖食品有限公司年 50 万头生猪屠宰新建项目	47.89	项目达产后，年利润总额 2,968.71 万元	230.28	812.51	不适用	不适用	1,042.79	
3	广西大新神农牧业有限公司振兴猪场建设项目	33.54	项目达产后，年利润总额 3,380.00 万元	1,140.79	-1,576.55	不适用	不适用	-435.76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及一期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4 年 1-9 月	2023 年	2022 年	2021 年		
4	云南神农宾川猪业有限公司年出栏 3.2 万头优质生猪基地建设项目	103.54	项目达产后，年利润总额 948.92 万元	171.18	-772.01	747.70	995.00	1,293.99	否[注 2]
5	曲靖市沾益区白水镇岗路年出栏 5.6 万头优质生猪基地建设项目	48.98	项目达产后，年利润总额 1,832.84 万元	-57.50	-1,067.30	-1,536.22	384.90	-2,276.12	
6	云南神农石林螺蛳塘年出栏 10 万头优质生猪基地建设项目	60.27	项目达产后，年利润总额 3,272.93 万元	1,930.95	-1,885.53	-1,328.16	不适用	-1,282.74	
7	武定神农猪业发展有限公司 15 万头仔猪扩繁基地建设项目	79.58	项目达产后，年利润总额 1,345.5 万元	1,451.80	1,693.68	-1,478.59	-425.90	1,240.99	否[注 3]
8	武定神农猪业发展有限公司文笔山 15 万头仔猪扩繁基地建设项目	89.39	项目达产后，年利润总额 1,344.00 万元	940.39	1,636.15	368.25	-439.35	2,505.44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及一期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4 年 1-9 月	2023 年	2022 年	2021 年		
9	曲靖市沾益区白水镇下坡年出栏 24 万头优质仔猪扩繁基地建设项目	67.67	项目达产后，年利润总额 2,155.2 万元	1,239.41	-195.31	-854.92	-604.83	-415.65	否[注 4]
10	广西大新县雷平镇 18 万头仔猪扩繁基地建设项目	86.86	项目达产后，年利润总额 1,618.2 万元	300.13	67.48	-198.78	-354.12	-185.29	
11	云南神农石林年出栏 18 万头优质仔猪扩繁基地建设项目	77.12	项目达产后，年利润总额 1,305.29 万元	194.35	2,184.31	1,471.79	145.27	3,782.60	
12	云南神农沾益花山年出栏 18 万头优质仔猪扩繁基地建设项目	88.54	项目达产后，年利润总额 1,285.50 万元	1,648.49	1,761.05	1,200.58	-606.24	3,855.42	否[注 5]
13	云南神农陆良猪业有限公司 18 万头仔猪扩繁基地建设项目	99.74	项目达产后，年利润总额 1,261.78 万元	643.40	1,539.51	1,282.17	522.72	3,987.80	
14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项目投产时间较短，整体产能利用率不高，项目效益未能完全体现。此外，云南神农陆良年产 50 万吨饲料及生物安全中心项目产出的饲料产品部分内部调拨至同一法人主体内其他养殖场使用，未直接对外销售实现效益，对该部分内部调拨产品按对外销售进行效益模拟，将增加该项目累计实现效益 1,144.30 万元

[注 2]行业周期进入低谷期，自 2021 年二季度至 2024 年 5 月，生猪价格持续低迷，虽有短期小幅反弹，但生猪价格仍低迷月份居多；另一方面玉米、豆粕等饲料主要原材料价格持续在高位波动；此外，曲靖市沾益区白水镇岗路年出栏 5.6 万头优质生猪基地建设项目与云南神农石林螺蛳塘年出栏 10 万头优质生猪基地建设项目分别于 2022 年 4-8 月、2022 年 5-11 月对栏位及设备进行更新改造，改造期间无法生产，产能利用率较低

[注 3]后备母猪从配种、产仔到仔猪断奶出栏销售需要一定时间，投产初期项目尚未达到满负荷状态，产能利用率较低，项目效益未能及时体现；且行业周期进入低谷期，自 2021 年二季度开始至 2024 年 5 月，生猪价格持续低迷，虽有短期小幅反弹，但生猪价格仍低迷月份居多，玉米、豆粕等饲料主要原材料价格持续在高位波动。此外曲靖市沾益区白水镇下坡年出栏 24 万头优质仔猪扩繁基地建设项目产出的仔猪部分内部调拨至同一法人主体内其他肥猪场继续养殖，未直接对外销售实现效益，对该部分内部调拨仔猪按对外销售进行效益模拟，将增加项目累计实现效益 942.18 万元

[注 4]广西大新县雷平镇 18 万头仔猪扩繁基地建设项目和云南神农石林年出栏 18 万头优质仔猪扩繁基地建设项目产出的仔猪部分内部调拨至同一法人主体内其他肥猪场继续养殖，未直接对外销售实现效益，对该部分内部调拨仔猪按对外销售进行效益模拟，将分别增加项目累计实现效益 5,909.81 万元和 940.39 万元，考虑模拟效益后，项目累计实现效益达到预计效益水平 80%以上

[注 5]项目累计实现效益已达到预计效益水平 80%以上

（十）会计师事务所对前次募集资金运用所出具的报告结论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出具了“众会字（2025）第 01203 号”《众华会计师事务所关于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认为：“神农集团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神农集团公司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二、本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本次募集资金计划运用概况

1、本次募集资金计划运用概况

根据本次发行的竞价结果，发行对象拟认购金额合计为 29,000.00 万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 目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红河弥勒神农畜牧有限公司五山乡年出栏 24 万头优质仔猪扩繁基地建设项目	15,000.00	13,729.53
2	云南神农集团石林畜牧有限公司林口铺养殖场生物安全升级技改建设项目	2,500.00	2,500.00
3	产业链数字化智能化建设项目	6,000.00	4,333.06
4	补充流动资金	8,437.41	8,437.41
合 计		31,937.41	29,000.00

在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范围内，公司可根据项目的进度、资金需求等实际情况，对相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入顺序和具体金额进行适当调整。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以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募集资金到位后，若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筹资金解决。

2、公司主营业务及募投项目不涉及产能过剩行业，限制类、淘汰类行业，高耗能高排放行业

公司主营业务及本次募投项目均围绕生猪产业链开展，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

投资于产能过剩行业或投资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中规定的限制类、淘汰类行业的情形，也不涉及高耗能高排放行业。公司主要业务和本次募集资金投向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本次募投项目不存在需要取得主管部门意见的情形。

3、本次募集资金不存在直接或变相用于类金融业务的情况

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于红河弥勒神农畜牧有限公司五山乡年出栏 24 万头优质仔猪扩繁基地建设项目、云南神农集团石林畜牧有限公司林口铺养殖场生物安全升级技改建设项目、产业链数字化智能化建设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直接或变相用于类金融业务的情况。

4、本次募集资金不用于置换董事会决议日前已投资金额

2024 年 6 月 4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已扣减董事会前的投入金额，各项目董事会前投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 目	项目总投资	董事会前已投入金额	项目尚需投入资金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红河弥勒神农畜牧有限公司五山乡年出栏 24 万头优质仔猪扩繁基地建设项目	15,000.00	636.47	14,363.53	13,729.53
2	云南神农集团石林畜牧有限公司林口铺养殖场生物安全升级技改建设项目	2,500.00	-	2,500.00	2,500.00
3	产业链数字化智能化建设项目	6,000.00	806.26	5,193.74	4,333.06
4	补充流动资金	8,437.41	-	8,437.41	8,437.41
合 计		31,937.41	1,442.73	30,494.68	29,000.00

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小于公司董事会后募投项目尚需投入资金，主要原因系募投项目中的预备费、铺底流动资金和购买云服务等非资本性支出不使用本次募集资金。发行人将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对于本次发行董事会前投入的资金，不予以置换。

（二）红河弥勒神农畜牧有限公司五山乡年出栏24万头优质仔猪扩繁基地建设项目

1、项目必要性

（1）发展新质生产力、实现高质量发展是生猪养殖行业的必然发展趋势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发展新质生产力是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内在要求和重要着力点。”新质生产力具有高科技、高效能、高质量的特征，摆脱传统经济增长方式、生产力发展路径，实现全要素生产率的大幅提升。生猪养殖作为传统产业，亟待通过产业高端化、绿色化转型升级，实现整个行业的高质量发展。

现代化生猪养殖场一方面通过应用自动化饲喂系统、环境监测系统等先进技术，实现了养殖效率的提升和劳动力成本的降低；另一方面通过科学规划猪场选址、扩大养殖规模效应、合理调配饲料和水源等资源，实现了资源的充分利用和成本的有效控制。生猪养殖行业从传统养殖模式向现代养殖模式的转变，不仅提高了生猪养殖的效率和品质，也促进了整个行业的可持续发展。我国近年来也先后出台了诸多政策，鼓励生猪养殖向现代化、规模化的方向发展。现代化、规模化的养殖模式可以在采购、养殖和销售等各环节实现精细化管理，效率更高、生物安全更可控、环保优势更加突出，同时充分考虑厂区选址、建筑设计、工作区域划分、工作流程管理等各方面要素，打造全方位的生物安全管理体系，能够有效应对动物疫病风险，从而降低养殖成本、提高生产效率。

红河弥勒神农畜牧有限公司五山乡年出栏 24 万头优质仔猪扩繁基地建设项目致力于实现高效、环保、可持续的养殖模式，作为规模化、现代化的优质生产力，将取代行业内的传统落后生产力，为集团养殖板块及外部市场提供健康、优质的仔猪产品。本项目将延续公司成功的生产管理及生物安全管理理念，采用业内前沿的自动化养殖设备，在提升养殖效率、确保动物健康以及优化资源利用等方面展现出显著的优势。

（2）有助于理顺公司各板块产能匹配关系，进一步扩大成本优势

就外部环境而言，我国当前生猪产能相对充足。截至 2025 年 2 月，我国能繁母猪存栏量为 4,066 万头，略高于我国《生猪产能调控实施方案（2024 年修订）》规定的能繁母猪正常保有量 3,900 万头的指导量。在此行业背景下，各大生猪养殖企业将“成本竞争”作为企业生存的重要经营策略。牧原股份、温氏股份、巨星农牧等上市公司均提出将提升生产技术水平、降低养殖成本作为未来的工作重心，由高速发展转向高质量发展。

就公司业务发展而言，公司成本水平在现有领先优势的基础上仍有下降的空间。公司坚持“生猪产业链一体化”的发展战略，充分发挥产业链优势、技术和管理优势，一方面持续开发优质原料供应商，降低原料采购成本；另一方面持续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养殖环节的PSY、存活率、料肉比等养殖成绩均有较为明显的提升。公司生猪养殖成本及其反映出的成本管控能力已在行业内居于较为领先的位置。但与此同时，公司饲料及屠宰业务尚未完全实现满负荷生产，各业务板块产能布局亟需深入优化，产品分摊的制造费用水平有待进一步降低。红河弥勒神农畜牧有限公司五山乡年出栏24万头优质仔猪扩繁基地建设项目的实施，可以巩固公司在云南地区的养殖产能布局，理顺公司各板块产能匹配关系，对提升饲料及屠宰板块的产能利用率提供支撑作用，有效降低养殖及屠宰产品单位成本。

综上，在当前注重成本控制及高质量发展的行业背景下，红河弥勒神农畜牧有限公司五山乡年出栏24万头优质仔猪扩繁基地建设项目的实施将有助于公司理顺各板块产能匹配关系，进一步扩大成本优势，从而提升公司在行业内的综合竞争力。

（3）实现公司战略发展目标的需要

公司始终将坚持“帮养殖户养好猪、让消费者吃好肉”的企业宗旨，坚持“面向竞争、面向未来”的发展理念。聚焦云南生猪产业链市场，进一步发展工业化养殖模式，复制现有猪场的工业化养殖经验，通过增加种猪扩繁场和育肥猪场数量，提高母猪存栏规模、仔猪及育肥猪年出栏规模，发展并完善生猪产业链。公司力争于2025年实现出栏生猪320-350万头的目标。

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用于红河弥勒神农畜牧有限公司五山乡年出栏24万头优质仔猪扩繁基地建设项目，将进一步扩大公司的种猪养殖规模，提高市场份额，在项目达产后，公司将获得良好的投资回报，有助于提升公司盈利水平，并实现公司养殖业务发展的战略目标。同时，可以进一步发挥在养殖效率、成本控制能力、食品安全等方面的优势，提升公司养殖业务的综合实力及盈利能力。

2、项目可行性

（1）国家和地方政策支持发展生猪规模化养殖

生猪养殖为我国居民提供主要的肉食品来源，也是广大农民重要的经济来源，关系到国计民生，国家各级政府历来十分重视和保护生猪养殖业的健康稳定发展。发展生猪养殖，对保障市场供应、增加农民收入、促进经济社会稳定发展具有重要意义。“非洲猪瘟”爆发以来，国内生猪养殖产业化加速，猪肉供给压力增加，为保障居民消费、引导行业良性发展，国家在区域发展、养殖模式、用地支持、税收优惠、资金扶持等方面出台了诸多政策，鼓励生猪生产企业向专业化、产业化、标准化、集约化的方向发展，推进行业内公司转型升级。

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投资红河弥勒神农畜牧有限公司五山乡年出栏 24 万头优质仔猪扩繁基地建设项目，积极响应了国家和地方政策法规对“规模化生猪养殖”的发展要求和产业发展趋势，具备政策可行性。

（2）公司具有先进的规模养殖技术、丰富的管理经验及充沛的人才储备

公司在多年的发展过程中，积累了先进的规模养殖技术。一方面，公司与养殖设备供应商建立了良好、稳定的合作关系，始终紧跟国际先进的养殖设备的发展方向。公司现代化养殖场采用美式养殖模式，从美国爱科集团（AGCO）及其下属的谷瑞机械（GSI）、美国豪格斯莱特公司（HOGSLAT）等国际著名的养殖设备生产商采购自动环境控制系统、自动饲喂系统等专业设备，技术指标先进，可以有效提升卫生防疫条件和养殖成绩。

公司在生猪产业链经营实践与创新中，逐步积累了丰富的管理经验，立足于养殖环境、营养供给、科学保健和质量控制等关键要素，形成了以猪只健康和生物安全为核心的现代化生猪产业链管理体系。在人才储备方面，公司非常重视企业文化和人才团队的招聘培养。公司始终将企业文化建设作为支撑企业高质量、可持续发展的核心任务。公司以农业行业发展趋势与自身发展目标为基础，经过多年的积累、沉淀与总结，逐步形成具有竞争力的企业文化体系。同时，在企业文化的激励与感召下，公司员工队伍的归属感、荣誉感、责任感与使命感不断提升，公司已逐步建立起年轻化、知识化、专业化的人才团队。

3、基本情况

①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新建年出栏 24 万头优质仔猪项目，项目总投资 15,000.00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 13,729.53 万元。项目建设内容包括有妊娠舍、分娩舍、配种舍、公猪舍、员工办公区、工具房、化尸房、抽水房、消毒辅助用房等相关环保设施，以及相应的附属设施。本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红河弥勒神农畜牧有限公司，建设地点位于弥勒市五山乡牛平村民小组。

②投资规模

本项目预计投资总额为 15,000.00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投入 13,729.53 万元，用于建筑工程、设备购置及安装、其他工程费用、种猪引种、土地费用等。

单位：万元

序号	项 目	投资总额	占投资总额比例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是否为资本性支出
一	建筑工程	6,320.00	42.13%	6,320.00	是
二	设备购置及安装	3,530.00	23.53%	3,530.00	是
三	其他工程费用	1,340.00	8.93%	879.00	是
四	种猪引种	2,456.00	16.37%	2,456.00	是
五	土地费用	720.00	4.80%	544.53	是
六	预备费	200.00	1.33%	-	否
七	铺底流动资金	434.00	2.89%	-	否
合 计		15,000.00	100.00%	13,729.53	

③项目实施进度

本项目建设期为 12 个月，具体建设进度安排情况如下：

项目	1 月	2 月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												
环境评价												
工程设计												
土建工程												
设备安装及调试												
运行准备												
竣工验收												

④项目用地、备案及环评情况

红河弥勒神农畜牧有限公司五山乡年出栏 24 万头优质仔猪扩繁基地建设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弥勒市五山乡牛平村民小组，占地面积约 531.70 亩，项目用地

为租赁土地，已签订租赁合同并办理设施农用地备案（弥勒市农设备〔2020〕第13号）。

本项目已经弥勒市发展和改革局备案（编号：2304-532504-04-01-419969号），并取得《红河州生态环境局关于红河弥勒神农畜牧有限公司五山乡年出栏24万头优质仔猪扩繁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红环审〔2024〕28号）。

4、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1）假设条件

假设宏观经济环境、行业市场情况及公司经营情况没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本次募投项目中红河弥勒神农畜牧有限公司五山乡年出栏24万头优质仔猪扩繁基地建设项目的经济计算期定为11年，其中包括1年建设期。根据公司对未来市场发展情况的预测，结合新投产基地前期试运营时间及考虑生产繁育需要一定时间周期，预计上述项目建成第一年产能利用率达到80%，第二年及以后产能利用率为100%。

（2）销售收入测算

公司红河弥勒神农畜牧有限公司五山乡年出栏24万头优质仔猪扩繁基地建设项目的效益预测相关假设主要包括销售收入、成本费用、利润、现金流量及内部收益率等。其中销售收入中的单价主要基于公司现有产品价格及市场调研情况根据谨慎性原则测算。

红河弥勒神农畜牧有限公司五山乡年出栏24万头优质仔猪扩繁基地建设项目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商品仔猪，其价格具有较强的周期性特点。公司在参考同类产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的基础上，审慎选取测算价格，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销售单价	单位	测算依据
仔猪	450.00	元/头	2021年-2025年2月，云南省昆明市15kg仔猪平均价格为41.06元/公斤，按行业惯例，仔猪定价方式通常系设定基础重量7kg对应的基价，超过基础重量的部分按照商品猪价格累加，公司以每日15kg仔猪的单头价格扣减15kg仔猪与7kg仔猪体重差异乘以同期商品猪价格，还原得到7kg

			仔猪对应销售价格为 481.43 元/头，谨慎考虑销售单价按照 450 元/头进行测算。
--	--	--	--

红河弥勒神农畜牧有限公司五山乡年出栏 24 万头优质仔猪扩繁基地建设项目完全达产后，每年将出栏商品仔猪 24 万头，按照 7kg 的出栏体重估计，预计平均销售价格为 450 元/头，平均每年营业收入为 10,800.00 万元。

（3）成本费用测算

红河弥勒神农畜牧有限公司五山乡年出栏 24 万头优质仔猪扩繁基地建设项目主要成本费用包括外购原辅材料费用、人工费用、修理费、其他制造费用（不含折旧）、生产相关折旧与摊销、管理费用及销售费用组成。其中人工费用由本项目实施主体公司根据新增和公司实施项目所需人员进行预估；生产相关折旧与摊销由本项目新增土建工程、设备购置、生产性生物资产等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根据公司折旧政策进行逐年折旧；原辅材料费用根据项目预计规模和公司目前的生产经营指标测算；修理费、其他制造费用（不含折旧）、管理费用和销售费用均参照公司历史经营中可比业务各项成本费用占收入的比重，按谨慎性原则预估后与本次项目预计收入相乘计算。

综上，红河弥勒神农畜牧有限公司五山乡年出栏 24 万头优质仔猪扩繁基地建设项目完全达产后的年度主营业务成本预计为 7,992.80 万元，费用预计为 540.00 万元。

（4）项目效益测算

经测算，红河弥勒神农畜牧有限公司五山乡年出栏 24 万头优质仔猪扩繁基地建设项目主要财务指标情况如下：

指标名称	财务指标
达产年销售收入（万元）	10,800.00
达产年净利润（万元）	2,267.21
销售毛利率（%）	25.99
内部收益率（%）	16.11
投资回收期（年）	4.93

（5）经营指标合理性分析

红河弥勒神农畜牧有限公司五山乡年出栏 24 万头优质仔猪扩繁基地建设项目预计毛利率为 25.99%。

2021-2023 年度，公司养殖业务毛利率及同行业可比公司毛利率如下：

公司名称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平均值
温氏股份	-3.74%	17.45%	-30.39%	-5.56%
巨星农牧	-1.06%	18.08%	26.21%	14.41%
牧原股份	2.92%	18.42%	17.48%	12.94%
平均值	-0.63%	17.98%	4.43%	7.26%
神农集团	2.61%	22.22%	24.78%	16.54%

红河弥勒神农畜牧有限公司五山乡年出栏 24 万头优质仔猪扩繁基地建设项目毛利率高于报告期内公司及同行业可比公司毛利率平均值，主要原因系其为规模化母猪场项目，以断奶仔猪为主要产品，其毛利率高于养殖业务整体毛利率，项目效益测算谨慎、合理。

公司本次生猪养殖建设类募投项目经济效益指标与近年来同行业上市公司募投项目对比如下：

公司名称	项 目	内部收益率	投资回收期
华统股份	绩溪华统一体化养猪场	13.01%	6.96 年
	莲都华统核心种猪场	13.54%	6.83 年
巨星农牧	夹江巨星甘江种猪场建设项目	12.61%	7.47 年
	盐边巨星新民智慧养殖园区	11.24%	8.03 年
牧原股份	固镇 15 万头生猪养殖建设项目	25.54%	5.01 年
	右江 18 万头生猪养殖建设项目	22.04%	5.56 年
	大安 20 万头生猪养殖建设项目	25.18%	5.05 年
	双辽 65 万头生猪养殖建设项目	25.36%	5.03 年
	内乡综合体 210 万头生猪养殖建设项目	22.43%	5.51 年
	代县 10 万头生猪养殖建设项目	25.11%	5.08 年
	洪洞 15 万头生猪养殖建设项目	24.39%	5.16 年
	万荣 37 万头生猪养殖建设项目	25.93%	4.97 年
	新绛 20 万头生猪养殖建设项目	25.67%	5.01 年
	内黄 65 万头生猪养殖建设项目	24.70%	5.10 年
	清丰 18.75 万头生猪养殖建设项目	23.50%	5.27 年
	柘城 14.5 万头生猪养殖建设项目	23.12%	5.31 年
	西平 11 万头生猪养殖建设项目	25.82%	4.98 年
	海州 20 万头生猪养殖建设项目	22.16%	5.54 年

公司名称	项 目	内部收益率	投资回收期
	射阳 20 万头生猪养殖建设项目	26.76%	4.89 年
	金湖 6 万头生猪养殖建设项目	25.51%	5.02 年
	汝州 8 万头生猪养殖建设项目	25.86%	4.98 年
	乐安 10 万头生猪养殖建设项目	21.79%	5.60 年
	康平 36 万头生猪养殖建设项目	25.33%	5.03 年
	洪泽 20 万头生猪养殖建设项目	22.67%	5.47 年
	即墨 8 万头生猪养殖建设项目	25.84%	4.99 年
	科右中旗 12 万头生猪养殖建设项目	26.48%	4.91 年
	睢宁 18 万头生猪养殖建设项目	26.93%	4.87 年
温氏股份	崇左江洲温氏畜牧有限公司一体化生猪养殖项目一期	19.60%	6.80 年
	崇左江城温氏畜牧有限公司一体化生猪养殖项目一期	10.70%	8.30 年
	营山温氏畜牧有限公司一体化生猪养殖项目一期	13.00%	7.30 年
	冠县温氏畜牧有限公司一体化生猪养殖项目一期	13.10%	8.20 年
	禹城温氏畜牧有限公司生猪养殖一体化项目一期	9.00%	10.1 年
	北安温氏畜牧有限公司生猪产业化项目一期	12.10%	10.6 年
	道县温氏畜牧有限公司蚣坝种猪场建设项目	12.20%	8.70 年
	万荣温氏畜牧有限公司东丁王种猪场项目	14.20%	8.30 年
	垣曲温氏畜牧有限公司华峰种猪场项目	11.70%	8.80 年
	王道元养殖小区项目	11.20%	8.90 年
神农集团	红河弥勒神农畜牧有限公司五山乡年出栏 24 万头优质仔猪扩繁基地建设项目	16.11%	4.93 年

发行人本次生猪养殖建设类募投项目的内部收益率为 16.11%，处于同行业公司募投项目内部收益率（9.0%-26.93%）的中间水平，与同行业公司的生猪养殖项目的内部收益率基本一致；项目投资回收期为 4.93 年（不含建设期），处于同行业公司募投项目投资回收期（4.87 年-10.6 年）的区间内，与同行业公司的生猪养殖项目的投资回收期基本一致。公司本次募投项目的经营指标与同行业募投项目可比，募投项目的效益预测具有谨慎性和合理性。

（三）云南神农集团石林畜牧有限公司林口铺养殖场生物安全升级技改建设项目

1、项目必要性

（1）提高生物安全防控水平、降低动物疫病风险是生猪养殖过程的核心问题

动物疫病风险是畜禽养殖行业中最严峻的挑战。2018 年在我国爆发的非

非洲猪瘟给整个行业带来了沉重的打击，其后续的弱毒化变异更是大大增加了疾病的发现与根除难度，对行业的稳定发展构成了严重威胁。

目前，非洲猪瘟的防控工作已经进入常态化管理的阶段，这要求行业内企业不仅要保持高度的警惕性，还需要对生物安全防护方法进行持续的更新和完善。面对动物疫病的持续影响及其不断出现的变异，行业内企业必须采取更为紧迫和严格的防控措施，确保畜禽养殖行业的健康、安全和可持续发展。

通过对现有猪场进行生物安全的升级改造，可以完善现有的动物疫病防控体系，通过优化养殖环境、改进防疫流程、提高防疫设施等措施，有效防止病原体的侵入和传播，降低疾病发生率，从而有效降低动物疫病风险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影响，保障公司养殖业务的稳定增长与高质量发展。

（2）本项目实施有助于提升仔猪健康度、减轻环境压力

本项目建设内容包括空气过滤设备、气动料线、净水设备、防水改造和污水处理设备升级等。上述设备的安装或升级有助于为生猪提供一个更为清洁、健康的生长环境，减少生猪的呼吸道疾病和因环境不适导致的应激反应，显著降低猪流感、猪瘟等疾病在猪群之间的传播风险，提高种猪的健康水平和生产成绩，提升产出仔猪的健康度。

同时，本项目有助于减少猪舍内有害气体和污水的排放，降低对周边环境的污染。在现有猪场投入运营的年份较长的情况下，通过新增环保设施，有助于满足日益提升的环保要求标准，实现绿色环保、循环节能的科学养殖生产方式。

2、项目可行性

公司在生猪养殖业务发展过程中注重高质量持续发展，加强研发创新及人才储备。近年来，公司在生猪养殖领域围绕养殖性能、养殖成本、运营效率、疫病防控等各方面积极开展研究，在育种及种猪发展、养殖设备及生产自动化、污粪处理方法、种养模式探索等各个方面均持续开展研究工作，推动各个环节的技术积累与创新，积极探索猪场升级优化的路径，在猪场生物安全防护等设施的改造升级项目上储备了相应的技术，具备项目落地的技术基础。

在人才培养方面，公司持续开展多项招聘活动，吸纳高校优秀人才加入公司，

打造年轻化、专业化的人才梯队满足公司高质量发展过程中的人才需求。公司制定了分工明确、按劳取酬、优升劣汰的人力资源管理机制，建立了阶段化的管理层储备制度，为公司长远发展创造活力，同时通过外部学习、内部培训、团队竞争等方式提高员工整体的业务能力和技术水平，公司具备项目落地的人力基础。

3、基本情况

①项目概况

根据行业发展趋势和公司发展战略，公司拟以本次募集资金投资云南神农集团石林畜牧有限公司林口铺养殖场生物安全升级技改建设项目，对公司林口铺养殖场进行生物安全设施和环境保护设施的升级改造，项目投资总额 2,500.00 万元，全部以募集资金投入。

本项目建设内容包括空气过滤设备、通风料线、生产设施设备、环保设施升级改造、洗消防护设施。本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神农集团石林畜牧有限公司，建设地点位于昆明市石林彝族自治县石林街道办事处林口铺村。

②投资规模

本项目预计投资总额为 2,500.00 万元，全部以募集资金投入，用于空气过滤设备、通风料线、生产设施设备、环保设施升级改造、洗消防护设施的购置安装等。

单位：万元

序号	项 目	投资总额	占投资总额比例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是否为资本性支出
一	空气过滤设备	970.00	38.80%	970.00	是
二	通风料线	750.00	30.00%	750.00	是
三	生产设施设备	660.00	26.40%	660.00	是
四	环保设施升级改造	100.00	4.00%	100.00	是
五	洗消防护设施	20.00	0.80%	20.00	是
合 计		2,500.00	100.00%	2,500.00	

③项目实施进度

本项目建设期为 120 天，具体建设进度安排情况如下：

项目/时间（天）	10	20	30	40	50	60	70	80	90	100	110	120
----------	----	----	----	----	----	----	----	----	----	-----	-----	-----

项目/时间（天）	10	20	30	40	50	60	70	80	90	100	110	120
项目实施规划												
场地建设												
设备采购及安装												
验收试运行												
正式投产												

④项目用地、备案及环评情况

本项目实施地点为昆明市石林彝族自治县石林街道办事处林口铺村，本项目为现有猪场的升级改造项目，无新增用地需求。

本项目已在石林县发展和改革局完成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备案号为2406-530126-04-02-201045。

本项目为原有养殖场的升级改造，拟在现有生产场所内实施，且无新增产能和污染物，不涉及土地及环保相关审批、批准或备案事宜。

4、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本项目为原有猪场的升级改造项目，无新增产能，不直接创造经济效益。但本项目的实施可以提升对应猪场的生物安全防控水平、降低动物疫病风险，从而增加公司的猪只健康度、降低死亡率，促进公司养殖业务可持续发展。

（四）产业链数字化智能化建设项目

1、项目必要性

本次产业链数字化智能化建设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ERP 系统的建设以及配套物联网设备、服务器等硬件设备的部署。

目前公司采用的 ERP 系统为 2015 年上线的金蝶 EAS 系统，自启用以来为赋能公司业务、实现业财一体化、为管理层决策提供数据参考发挥了重要作用，公司基于 EAS 系统进行改造升级，形成了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信息平台。

本次产业链数字化智能化建设项目将打造包含饲料加工、种猪繁育、生猪养殖、生猪屠宰、食品深加工等各大板块的生猪全产业链业财一体化平台，实现财务和业务的高度集成。在公司人力资源管理、质量控制、物料收发、成本核算、

核心业财指标分析等核心流程上，信息系统集成方案将优化现有流程，极大减少重复工作量和冗余数据，提高工作效率和管理效率，降低业务运营成本；同时，ERP 系统升级和配套物联网设备的部署将进一步提升公司各业务板块的成本管控能力，全面细化成本管理指标，便于公司对不同批次产品的成本变动进行更为精确与及时的监控与分析，有助于提升公司的养殖成绩与生产效率；此外，本项目实施后也可以进一步强化各业务主体的独立财务管理能力，进行有效的边界控制，支撑集团规模快速扩张情形下企业管理模式的有效复制；最后，本项目将相应提升集团及下属子公司的硬件支持能力，对公司未来的信息化、数字化升级提供有力支撑。

产业链数字化智能化建设项目的实施将帮助公司打造数据驱动的经营决策分析框架，同时通过梳理业务流程，帮助公司打通原有的流程断点、优化管理路径、提升整体管理水平，从而提高生产、运营、销售、物流等的计划制定和执行效率，实现企业价值链高效协同、产供销柔性平衡，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2、项目可行性

公司本次产业链数字化智能化建设项目围绕自 SAP 公司采购的 ERP 系统建设和配套物联网等硬件设备开展。ERP 系统是一种集成的软件解决方案，用于协调和管理企业内各种关键业务流程和功能，如财务、供应链、生产、人力资源等，帮助企业实现资源的高效利用、流程的优化以及决策的支持。SAP 公司是全球第三大独立软件供应商，在企业管理软件领域市场占有率排名第一，是 ERP 市场的绝对领导者，其 ERP 产品是当前最具影响力，代表智能性、先进性、可持续性的 ERP 系统。

公司拟通过本项目将现有 ERP 系统升级为 SAP S/4 HANA Cloud 系统，聚焦于先进性、适用性、高效性、规范性、扩展性和动态性等需求，形成稳定可扩展的信息化平台，控制和集成化管理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中的各种信息，实现企业内部信息的共享和有效利用，同时公司将采购部分物联网设备、服务器和网络安全设备，增加业务数据的收集维度和准确性，帮助公司提升运营管理效率，降低企业经营成本。

3、基本情况

①项目概况

本项目建设内容主要包括 SAP S/4 HANA Cloud 系统（养殖系统、屠宰、深加工、主数据平台等）的购买和搭建实施、外围系统的集成开发、配套物联网设备和服务器等硬件支撑设备。本项目将重新梳理业务流程，根据统一的信息化远期规划，打造饲料加工、种猪繁育、生猪饲养、屠宰、深加工五大业态的业财一体化平台，提升公司各个业务板块的数字化智能化水平。本项目将搭建数据驱动的经营决策分析框架，提高公司的管理效率和生产效率，同时保证财务核算的及时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本项目的实施主体为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建设地点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②投资规模

本项目预计投资总额为 6,000.00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投入 4,333.06 万元，主要用于购置软件产品、定制化开发软件、购置物联网设备和其他硬件设备。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是否为资本性支出
一	软件产品			
1.1	SAP 产品	973.19	-	否
1.2	TMS 系统	300.00	300.00	是
1.3	资金系统	100.00	100.00	是
1.4	OA 系统	99.58	79.66	是
1.5	影像系统	47.00	35.60	是
1.6	金税系统	30.00	30.00	是
1.7	其他软件费用	50.00	50.00	是
二	定制化开发软件			
2.1	SAP 项目实施及二次开发	1,850.00	1,387.50	是
2.2	MDG 规划及实施	235.00	235.00	是
2.3	养殖板块系统接口	80.00	80.00	是
2.4	屠宰板块系统接口	60.00	60.00	是
2.5	OA 系统接口	50.00	50.00	是
2.6	影像系统接口	4.12	2.88	是
三	物联网设备			
3.1	养殖板块物联网设备	1,468.77	1,465.52	是
3.2	屠宰板块物联网设备	85.00	85.00	是
四	硬件设备			
4.1	服务器设备	166.90	158.89	是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是否为资本性支出
4.2	智能影像设备	100.00	100.00	是
4.3	网络安全设备	83.00	83.00	是
4.4	PDA 及标签机	30.00	30.00	是
五	预备费	187.44	-	否
合计		6,000.00	4,333.06	-

③项目用地、备案及环评情况

本项目拟在公司及子公司现有办公场所和生产场所内实施，不涉及土地及环保相关审批、批准或备案事宜。

本项目已在昆明经开区经济发展部完成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备案号为2404-530131-04-04-802163。

4、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本项目为产业链数字化智能化建设项目，项目建设完成并投入运行后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但是通过优化并完善信息化系统，能够进一步整合公司业务体系、规范管理模式、改善业务流程，全面提升公司管理决策效率和业务响应能力，为公司生产规模的扩大提供强力支撑。

（五）补充流动资金

1、基本情况

公司拟将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中 8,437.41 万元用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补充流动资金，以增强公司抗风险能力和资本实力，为公司生猪全产业链发展提供资金支持，从而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

公司将根据业务发展进程，在科学测算和合理调度的基础上，合理安排该部分资金投放的进度和金额，保障募集资金的安全和高效使用，不断提高股东收益。在资金支付环节，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和资金审批权限进行使用。

2、补充流动资金的必要性

（1）随着业务规模增长，公司具有较大的日常资金支付需求

2021 至 2023 年度，公司经营性现金支出情况如下：

单价：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41,339.08	264,245.63	184,421.6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6,427.04	25,320.51	24,503.3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25.73	1,898.80	1,960.9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251.55	12,213.70	14,152.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3,643.41	303,678.63	225,038.67

公司自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以来，利用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推动生猪产业链的各业务环节规模扩张，公司饲料加工、生猪养殖及屠宰业务板块均有新建基地投入使用，公司 2023 年度的饲料产量、生猪出栏量及生猪屠宰量分别较 2020 年度增长了 95.20%、458.35%和 90.75%。2021 至 2023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277,945.88 万元、330,448.44 万元和 389,127.86 万元。公司整体业务规模呈现快速增长趋势。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增长，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呈持续增长趋势，2023 年度和 2022 年度分别较前一年度增长 29.62%和 34.95%。综合考量公司拟于 2025 年实现出栏生猪 320-350 万头的发展目标，公司日常资金支付需求预期在未来几年将进一步增加，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具有必要性。

（2）为维持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需保有一定的现金持有量

最低货币资金保有量为企业为维持其日常营运所需要的最低货币资金（最低现金保有量）。在维持日常经营的前提下，充分考虑发行人日常经营付现成本、费用等，并考虑发行人现金周转效率等因素，以 2024 年 1-9 月财务数据计算，通过货币资金周转率计算出的发行人最低货币资金保有量为 87,276.21 万元，具体计算过程如下：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计算公式	计算结果
最低货币资金保有量①	①=②/⑥	87,276.21
2024 年 1-9 月付现成本总额②	②=③+④-⑤	327,579.28
2024 年 1-9 月营业成本③	③	327,739.00
2024 年 1-9 月期间费用总额④	④	31,021.77
2024 年 1-9 月非付现成本总额⑤	⑤	31,181.49
货币资金周转次数（次）⑥	⑥=270/⑦	3.75
现金周转期（天）⑦	⑦=⑧+⑨-⑩	71.94
存货周转期（天）⑧	⑧	104.88

应收款项周转期（天）⑨	⑨	9.35
应付款项周转期（天）⑩	⑩	42.30

注 1：非付现成本总额包括当期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和使用权资产折旧；

注 2：存货周转期=270*平均存货账面价值/营业成本；

注 3：应收款项周转期=270*（平均应收账款账面余额/营业收入）；

注 4：应付款项周转期=270*（平均应付账款账面价值/营业成本）。

由于公司的生猪养殖业务具备一定的繁育周期，因此公司的存货周转天数较长，存货对发行人资金占用较为明显，周转天数较长，存货变现带来的现金流入周期也相对较长，且公司业务规模体量较大，因此发行人需要保有较多的现金来应对向供应商支付货款、支付员工薪酬等现金支出。

（3）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决定公司需要维持足够现金保有量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持续扩大，公司生产经营的流动资金需求也随之上升。与多数制造行业不同，商品猪的养殖周期为 6 个月左右，若考虑仔猪供给则生产周期将更长；生猪养殖企业无法灵活调整生产计划，因此维持生产性生物资产、消耗性生物资产均需要持续的资金投入。此外，生猪养殖行业固有的行业周期也要求公司储备较多的营运资金，以抵御市场风险。

因此，基于对公司业务未来发展前景、日常经营资金状况、所处行业特点以及近年来市场的竞争和环境变化的综合考虑，为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战略并支撑公司业绩的不断提升，公司需要补充与业务发展状况相适应的流动资金，以满足业务持续发展对资金的需求。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将为公司实现持续发展提供必需的资金保障，有助于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从而增强公司的发展潜力。

3、补充流动资金的合理性

（1）测算方法

公司未来三年运营资金缺口的测算是以 2021-2023 年经营情况为预测的基期，选取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存货等项目作为经营性流动资产，选取应付账款、合同负债、预收账款等项目作为经营性流动负债，以公司 2023 年末主要经营性流动资产、经营性流动负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和营业收入预测为基础，测算收入

增长所导致的相关经营性流动资产及经营性流动负债的变化，进而测算公司未来期间生产经营对流动资金的需求量。

2021-2023 年公司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277,945.88 万元、330,448.44 万元和 389,127.86 万元，年化增长率为 18.32%，假设公司营业收入未来按照 15.00% 继续增长。以公司 2023 年末主要经营性流动资产、经营性流动负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和营业收入预测为基础，预测各科目在 2024 年末、2025 年末和 2026 年末的金额。

（2）测算假设

①假设未来每年末各项经营性流动资产、经营性流动负债占当年营业收入的比例与最近一年末的情况一致；

②国家现行法律、法规无重大变化，行业政策及监管法规无重大变化；

③公司主要经营所在地及业务涉及地区的社会、经济环境无重大变化；

④行业未来发展趋势、市场情况以及经营环境无重大变化；

⑤2021-2023 年公司营收收入的年化增长率为 18.32%，为本次测算之目的，假设公司未来三年的营业收入增长率为 15.00%。

（3）测算过程

根据上述测算方法及测算假设，基于销售百分比法，公司未来三年需要补充的流动资金测算如下：

单位：万元

科目	2023.12.31/ 2023 年度	占营业收入 比例	2024.12.31/ 2024 年度	2025.12.31/ 2025 年度	2026.12.31/ 2026 年度
营业收入	389,127.86	-	447,497.04	514,621.60	591,814.84
应收账款	7,945.76	2.04%	9,137.63	10,508.27	12,084.51
存货	128,591.14	33.05%	147,879.81	170,061.78	195,571.05
预付账款	6,948.44	1.79%	7,990.70	9,189.31	10,567.70
经营性流动资产	143,485.34	36.87%	165,008.14	189,759.36	218,223.27
应付账款	49,134.83	12.63%	56,505.05	64,980.81	74,727.93
合同负债	851.17	0.22%	978.85	1,125.68	1,294.53
预收账款	16.60	0.00%	19.09	21.96	25.25

科目	2023. 12. 31/ 2023 年度	占营业收入 比例	2024. 12. 31/ 2024 年度	2025. 12. 31/ 2025 年度	2026. 12. 31/ 2026 年度
经营性流动负债	50,002.60	12.85%	57,502.99	66,128.44	76,047.71
净经营性流动资产	93,482.74	24.02%	107,505.15	123,630.92	142,175.56
营运资金缺口	48,692.82				

注：上述预测仅作为补充流动资金测算之用，不构成公司的盈利预测和业绩承诺。

经测算，公司未来三年运营资金缺口为 48,692.82 万元。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 8,437.41 万元。本次补充流动资金综合考虑了公司现有资产负债结构、现金流状况、经营规模及变动趋势、未来流动资金需求等因素，具有合理性。

4、补充流动资金规模占募集资金比例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涉及非资本性投资的项目构成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非资本性投资项目	金额	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红河弥勒神农畜牧有限公司五山乡年出栏 24 万头优质仔猪扩繁基地建设项目	备用金、铺底流动资金	634.00	-
2	云南神农集团石林畜牧有限公司林口铺养殖场生物安全升级技改建设项目	未包含非资本性支出	-	-
3	产业链数字化智能化建设项目	SAP 云服务、云服务器部署、运营支持费用	1,160.63	-
4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8,437.41	8,437.41
合 计			10,232.04	8,437.41

公司拟使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 8,437.41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占募集资金投资总额的比例为 29.09%，未超过 30%，且未超过公司测算的潜在资金需求，符合中国证监会《发行监管问答——关于引导规范上市公司融资行为的监管要求》《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等的相关规定。

（六）发行人的实施能力及资金缺口的解决方式

1、发行人的实施能力

公司的主营业务包括饲料加工和销售、生猪养殖和销售、生猪屠宰、生鲜猪肉食品及深加工肉制品销售，对外销售的主要产品包括饲料、生猪（商品猪、仔

猪、种猪等）、生鲜猪肉（主要为白条猪肉）、猪副产品（猪头、内脏等）和深加工肉制品（香肠、午餐肉等）等，此外还对外提供生猪屠宰服务。

本次募投资金的投资项目，均系基于公司目前主营业务进行的产能扩张、生物安全升级技改建设和信息化建设项目，发行人在相关领域深耕多年，具有充分的人员储备、技术储备和市场储备，具备实施相关项目的能力。

（1）人员储备

公司自成立以来，通过内部培养和外部招聘等形式打造了一支具有丰富行业经验和业务能力的经营团队。特别是自 2021 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公司业务体量迅速扩张，在生猪育种、饲料营养、养殖管理、动物疫病防护、工程建设、信息技术及后勤保障等方面吸纳了一批年轻化、专业化的优秀人才。同时，公司制定了分工明确、按劳取酬、优胜劣汰的人力资源管理机制，建立了阶段化的管理层储备制度，为公司长远发展创造活力，同时通过外部学习、内部培训、团队竞争等方式提高员工整体的业务能力和技术水平。公司坚持“与员工共享发展成果”的原则，不断提升员工福利待遇，优化人才激励机制，实现人力资源的可持续发展。

（2）技术储备

公司始终坚持规模化、现代化、生物安全化的养殖理念，在产业链延伸与养殖模式升级的同时，深刻感受到农业科技与信息化管理对行业发展的深远影响，树立起“改变农村传统生产模式，致力发展优质、高效农牧业，用科技武装农民，造就‘现代神农’——知识型农民”的事业目标。公司组织或参与的科研项目先后荣获省市级科学技术进步奖，针对性地指导公司饲料营养配比、生猪饲喂养殖等环节的业务开展，有效提升了公司的产品质量及生产效率。

公司始终坚持“以健康为中心，以生物安全为核心”的健康养殖理念，打造高健康度重大疫病全阴性种猪群，为整体健康管理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公司拥有 20 年的生猪养殖及疫病防控经验，在内部建立了完整的疫病防控管理体系，建立了完善的生物安全和管理制度，通过猪场选址评分筛选最优猪场建设位置，避开高风险区域。采取猪场多级隔离、洗消烘中心等设施设备加持，和内部“大区域、小单元”布局，防止疫病通过人员、车辆、物资和媒介动物侵入和交

叉感染。公司全面升级猪舍设计，通过增加高效空气过滤系统，有效过滤细菌病毒；饮水超滤消毒、出风灭菌除臭，提升全程疾病防控能力。同时通过重大疫病净化技术和空气过滤场的建设，筑牢未来疫病防控的最坚实“护城河”。

（3）市场储备

中国有着食用猪肉的饮食传统，是全球最大的猪肉生产和消费国，中国猪肉消费量占全球消费量的一半以上。同时，我国猪肉消费市场具备良好的发展趋势：从消费者规模上看，我国巨大的人口基数可以保障未来一段时间内猪肉需求保持稳定。猪肉是我国居民最为主要的肉类食物，我国居民对猪肉消费的偏好在较长的一段时间内不会发生根本性的改变。从消费能力上看，2023 年全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39,218 元，比上年增长 6.3%，扣除价格因素影响，比上年实际增长 6.1%。随着居民收入和生活水平的提高，对猪肉的需求量也将不断提升。

公司深耕云南省内市场，同时逐步向两广地区进行业务拓展，生猪销售量稳步增加。2023 年度，公司出栏商品猪 152.04 万头，较 2022 年度增长 63.66%。与此同时，公司充分发挥产业链一体化优势，公司经营团队经过充分的市场调研与分析，积极拓展省内热鲜白条产品、分割产品市场客户，并加快拓展省外冷鲜白条产品市场；公司“云南澄江神农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24,000 吨食品深加工项目”已于 2023 年投产，积极向产业链下游食品深加工业务拓展，首期研发推出的低温速冻肉肠、小酥肉、午餐肉、肉酱系列猪肉深加工产品已开始投放云南区域市场进行销售。

综上，公司在人员、技术和市场等方面的丰富储备，将为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提供有力保障。

2、资金缺口的解决方式

若实际募集资金金额（扣除发行费用后）少于上述项目拟以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不足部分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解决。

（七）新增折旧摊销对发行人未来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将增加发行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以及生物性资产的规模，募投项目中属于资本性支出的投资总额约为 21,705.37 万元，

在前述募投项目达产后，新增年折旧和摊销额总计约为 2,482.36 万元，发行人未来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将有所增加。

本次募投项目达产后预计将合计实现年销售收入 10,800.00 万元，折旧摊销占前述收入的比重为 22.98%，占比较低，按照预测的生产经营情况，新增销售收入足以覆盖新增折旧和摊销总额，且本次募投项目中云南神农集团石林畜牧有限公司林口铺养殖场生物安全升级技改建设项目和产业链数字化管理建设项目虽然不直接产生收入，但可以提高公司的生物安全水平和管理水平，提升公司的经济效益和经营业绩。因此，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运行后，发行人可以消化掉折旧摊销费用增加带来的经营压力，公司未来经营成果不会因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八）募集资金用于扩大既有业务的说明

1、本次募投项目与公司既有业务的联系

公司的主营业务包括饲料加工和销售、生猪养殖和销售、生猪屠宰、生鲜猪肉食品及深加工肉制品销售，对外销售的主要产品包括饲料、生猪（商品猪、仔猪、种猪等）、生鲜猪肉（主要为白条猪肉）、猪副产品（猪头、内脏等）和深加工肉制品（香肠、午餐肉等）等，此外还对外提供生猪屠宰服务。

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在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将用于红河弥勒神农畜牧有限公司五山乡年出栏 24 万头优质仔猪扩繁基地建设项目、云南神农集团石林畜牧有限公司林口铺养殖场生物安全升级技改建设项目、产业链数字化智能化建设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投产后，将进一步扩大公司生猪养殖产能规模，提高生物安全防控水平及推动业财一体化升级，满足各业务领域发展所带来的资金需求，进一步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能力和总体运营能力，扩大市场占有率，巩固和提升公司行业地位，持续推动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

2、本次募投项目与前次募投项目的联系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与前次募投项目的实施，均围绕主营业务实施，属于公司生猪产业链一体化经营模式下的产能扩建、设施升级和信息化项目。其中前次募

投资项目包括饲料加工建设类项目、生猪养殖建设类项目、生猪屠宰建设类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募投项目包括生猪养殖建设类项目、生猪养殖改造建设项目、信息化建设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其中，公司本次募投项目中云南神农集团石林畜牧有限公司林口铺养殖场生物安全升级技改建设项目系对前次募投项目云南神农石林年出栏 18 万头优质仔猪扩繁基地建设项目的技改升级项目。

公司历次募投项目均充分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布局和业务辐射半径等因素影响，募投项目系结合公司发展战略和发展目标进行规划，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业务布局具有合理性，与公司目前阶段性发展需要相匹配，不存在重复建设情形。

3、募集资金用于扩大生猪养殖业务的合理性

从市场容量来看，据国家统计局数据统计，2023 年我国生猪存栏量为 43,422 万头，生猪出栏量为 72,662 万头。受政策引导及市场需求的影响，我国生猪养殖方式开始逐步向规模化发展，散户占比大幅度下降，大户及企业占比不断攀升，生猪养殖行业的市场集中度逐年增长。因此，我国生猪养殖市场容量极大，足以消化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用于扩大生猪养殖业务新增的产能，且公司投资发展规模化养殖场，系响应国家政策引导，具有合理性和可行性。

从经济效益来看，根据历史数据我国生猪及猪肉价格受猪的生长周期、存栏量、饲料价格、市场供求等多种因素影响，呈现出较强的周期性波动特征，约 3-4 年为一个完整波动周期。公司在生猪及猪肉价格相对低迷的时候逆势进行扩产，可以提高主要产品的市场占有率，以期在未来的行业景气周期里获取更高的收益。

从发展战略规划来看，公司拟定了 2025 年实现出栏生猪 320-350 万头的发展目标。本次募投项目建成达产后，每年将新增仔猪出栏 24 万头，同时新增仔猪可以通过自有肥猪场和合作养殖户继续育肥，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公司发展目标的实现，因此本次募集资金用于扩大生猪养殖业务具有商业合理性。

（九）募投项目实施后是否会新增同业竞争

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后不会新增同业竞争。

（十）募投项目实施后是否会新增关联交易

募投项目实施后，预计不会导致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之间新增关联交易。公司已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审批权限进行了约定。若未来公司因正常经营需要，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及披露义务，并确保关联交易的规范性及交易价格的公允性。

（十一）本次发行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管理的影响

1、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

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行业规划和公司整体战略方向，具有良好的市场发展前景和经济效益。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投产后，将进一步扩大公司生猪养殖产能规模，提高生物安全防控水平及推动业财一体化升级，满足各业务领域发展所带来的资金需求，进一步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能力和总体运营能力，扩大市场占有率，巩固和提升公司行业地位，持续推动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

2、本次发行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将进一步扩大公司的资产规模和业务规模，进一步增强公司资本实力，有利于提升公司的抗风险能力。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到位后，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成投产并产生效益需要一定时间，短期内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可能有所下降；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产后，随着项目效益的逐步显现，公司的规模扩张和利润增长将逐步实现，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将逐步增加，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将有所提高，偿债能力将进一步夯实，公司核心竞争力、行业影响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将得到增强，对公司未来发展具有长远的战略意义。

第四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一、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的业务及资产的变动或整合计划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紧密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符合国家有关产业政策以及未来公司整体战略发展方向，有利于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助力公司保持长期稳健的经营发展。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的主营业务发生变化。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主营业务保持不变，公司的总资产规模、净资产规模较之前将有所增加，不存在因本次发行而导致的业务与资产整合计划。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主营业务范围不会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因本次发行而导致的公司现有业务和资产变动或整合计划。

二、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控制权结构的变化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日，公司总股本为 524,839,012 股，公司控股股东何祖训持有公司 261,016,651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49.73%；公司实际控制人何祖训、何乔关、何月斌、何宝见合计控制公司 454,210,957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86.54%。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本将相应增加，公司的股东结构将发生变化，公司原股东的持股比例也将相应发生变化。因本次发行融资规模较小，股权比例稀释效应有限。因此，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的控制权发生变化。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社会公众股比例不低于10%，不存在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之情形。

三、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与发行对象及发行对象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从事的业务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企业包括云南正道投资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云南神农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云南神农房地产开发有

限公司和曲靖伟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其经营范围包括房地产开发经营、项目投资及对所投资项目进行管理、企业管理及策划、经济信息咨询、技术交流、企业形象策划，前述企业均未从事与本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均不存在与本公司同业竞争的情况。

为避免今后与公司之间可能出现同业竞争，维护公司的利益和保证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公司实际控制人何祖训、何乔关、何月斌、何宝见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1、本人直接或间接拥有股份、股权或其他任何权益的企业目前没有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任何与发行人的主营业务及其它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以下称“竞争业务”）；

2、本人直接或间接拥有股份、股权或其他任何权益的企业，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从事与发行人竞争业务或可能构成竞争业务的业务；

3、自本函出具日起，本函及本函项下之承诺为不可撤销的，且持续有效，直至本人不再是发行人的直接或间接股东为止；

4、如违反上述任何承诺，本人将赔偿发行人及发行人其他股东因此遭受的经济损失。”

公司独立董事出具了关于报告期内同业竞争情况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从2020年1月1日至今，上市公司与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实施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竞争；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已经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或实施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之间产生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

公司本次发行对象为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泰康资产悦泰增享资产管理产品、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张家港市金茂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欠发达地区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中央企业乡村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锦绣中和（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和资本耕耘9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公司旗下华泰资管定增汇利6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华泰

资管定增汇利7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山东强企兴鲁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表旗下管理组合）、北京衍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衍恒青云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发行完成后公司与发行对象及发行对象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从事的业务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的同业竞争的情况。

四、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与发行对象及发行对象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可能存在的关联交易的情况

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为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泰康资产悦泰增享资产管理产品、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张家港市金茂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欠发达地区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中央企业乡村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锦绣中和（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和资本耕耘9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公司旗下华泰资管定增汇利6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华泰资管定增汇利7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山东强企兴鲁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表旗下管理组合）、北京衍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衍恒青云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发行完成后公司与发行对象及发行对象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可能的关联交易。

第五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风险因素

一、动物疫病风险

生猪养殖过程中面临的主要疫病包括：猪蓝耳病、猪瘟、猪流行性腹泻、猪伪狂犬病、猪口蹄疫、非洲猪瘟等。生猪疫病具有种类多、频繁发生、影响范围广等特点，是生猪养殖行业面临的主要风险。生猪疫病给公司生产经营带来的负面影响主要包括以下方面：

（1）疫病可能导致生猪死亡，动物防疫部门也可能对潜在患病猪只进行扑杀，直接导致公司生猪出栏数量下降；（2）在疫病高发时期，生猪养殖过程中使用兽药、疫苗的数量将增加，公司也将投入更多的管理成本，导致生猪养殖环节的生产成本增加；（3）在面临重大疫病时，中小规模的生猪养殖户为规避损失可能会将生猪恐慌性出栏，短期内造成生猪市场价格大幅波动；（4）生猪疫病的大规模发生与流行，可能引发消费者对猪肉食品安全的忧虑，导致猪肉消费的终端需求下降，对公司的产品销售造成不利影响；（5）在发生重大疫病时，生猪存栏量的大幅度下降可能导致生猪饲料需求下降，对公司饲料业务造成不利影响。

若未来公司自有养殖场、公司周边地区或全国范围内发生较为严重的动物疫病，公司将面临疫病扩散所带来的产销量及销售价格下降、生产成本上升，甚至产生亏损的风险。

2018年8月以来，我国大部分地区陆续发生了非洲猪瘟，非洲猪瘟是由非洲猪瘟病毒引起的一种急性、热性、高度接触性动物传染病，患病猪只致死率极高，但不会引发人体致病。我国乃至世界范围内目前尚未研制出有效防控或治疗非洲猪瘟的疫苗或药物，对于染疫猪群仍普遍采用扑杀手段防止扩散。若未来公司养殖场发生非洲猪瘟，可能导致生猪的死亡率上升，极端情况下可能导致整个猪舍或猪场的猪群遭受扑杀，使得公司生物资产遭受较为严重的损失，进而引发公司业绩下降乃至亏损的风险。

二、自然灾害风险

公司的饲料、养殖业务易受干旱、水灾、地震、冰雹等自然灾害的影响，且公司生猪养殖场的主要分布地区云南省属于地震多发地带。如果公司饲料厂、生猪养殖场周边地区发生自然灾害，可能造成生产场所及生产设施的损坏或灭失，并可能导致猪只死亡，由此给公司带来直接损失。同时，自然灾害所导致的通讯、电力、交通中断，也可能给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此外，若国内外粮食主产区遭受自然灾害影响，可能导致玉米、豆粕等饲料原料价格上涨，进而导致公司饲料成本增加，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三、政策风险

对公司所处饲料、养殖以及屠宰行业，政府相关部门颁布了一系列产业政策支持。如在饲料行业，《全国饲料工业“十三五”发展规划》等政策均提出推进我国饲料工业行业进一步发展，从配方技术、装备水平、加工工艺等方面进行全面提升。畜牧业关系国计民生，一直属于国家重点扶植的基础性产业。若未来相关产业扶持政策发生重大不利变动，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养殖及屠宰业务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会产生废水、粪便等污染物。随着我国居民环境保护意识的逐渐提高以及政府部门对环境保护的愈发重视，生猪行业环境保护要求逐步提高。未来如果国家环境保护要求进一步提升，例如进一步控制污染物排放标准，公司在环境保护方面的投入将会增加，从而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经营业绩。如果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若出现因生产管理不当、人为操作不当、设备故障等情况导致未能有效处理对外排放的废水、废物、废气等污染物，将会对生态环境造成不利影响，并可能被相关政府主管部门处以罚款、责令整改或停产等行政处罚，甚至可能因环保事故产生较大金额诉讼等情况，从而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此外，随着地方政府污染防治工作的推进，存在新划定禁养区的可能，若公司养殖场所被划入禁养区中，则相关养殖场所将面临限期搬迁或关闭的风险，进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四、市场风险

（一）生猪及猪肉价格波动风险

从历史数据来看，生猪及猪肉价格受猪的生长周期、存栏量、饲料价格、市场供求等多种因素影响，呈现出较强的周期性波动特征，约3-4年为一个完整波动周期。造成生猪及猪肉价格周期性波动的主要原因是生猪及猪肉供求关系的变动：当生猪价格较高时，生猪养殖户/企业为增加盈利，进行母猪或仔猪补栏，由于生猪具有相对固定的生长周期，市场供应增加具有一定的“时滞效应”，猪价在一定时期内仍然维持高位；但是随着出栏生猪逐渐增加，市场供应增加最终将导致供过于求，生猪价格回落；在生猪价格回落至低点时，生猪养殖户/企业出现亏损或微利状态，则开始逐步减少养殖量并又最终导致供不应求，生猪价格再次进入上涨周期。上述变化规律最终使得我国生猪及猪肉价格呈现周期性波动。

生猪及猪肉价格周期性波动导致生猪养殖行业利润率水平呈现周期性波动，行业层面的疫病（例如非洲猪瘟）也可能打断上述周期性波动。若生猪市场价格因周期性波动出现持续大幅下跌，将会对公司经营业绩及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引发公司业绩下降乃至亏损的风险。

（二）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原材料为玉米、豆粕等饲料原料，饲料原料成本是公司配合饲料、商品猪成本的重要构成部分。玉米、豆粕等饲料原料作为大宗商品，市场价格受供求关系影响较大。若玉米、豆粕等饲料原料价格发生大幅波动，将直接影响公司营业成本，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影响。若原料价格大幅上涨，而公司由于市场因素或者其他原因未能及时调整产品销售价格，则存在对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引发公司业绩下降乃至亏损的风险。

五、经营管理风险

（一）食品安全风险

近年来，以“三聚氰胺”“瘦肉精”“塑化剂”为代表的食品安全事件频繁

发生，使得食品安全问题成为社会各界和消费大众关注的焦点。我国政府历来非常重视食品安全问题，特别是2015年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通过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明确进一步加强食品安全管理，进一步强化食品生产者的社会责任，加大对违法食品生产者的处罚力度。

公司从饲料生产、养殖、屠宰及销售等多个业务环节对食品安全进行保障。如果未来国家进一步提高相关标准要求，则公司有可能需要进一步加大在各生产环节的质量控制与检测投入，最终导致生产成本上升。另外，公司一旦出现产品质量检测或生产管理不到位，公司品牌及产品销售将受到直接影响。行业内其他企业的食品安全问题也可能对行业整体形象与下游需求产生不良影响，公司也将面临由此导致的经营风险。

（二）管理能力无法适应公司发展的风险

随着公司生产规模的进一步扩张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各生产环节的复杂程度也将进一步提高，将对公司管理能力、内部协调能力提出更高要求。如果公司不能持续有效提升管理能力，管理体系将不能有效适应生产规模，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持续增长造成不利影响。

（三）资产瑕疵的风险

目前，公司生猪养殖场用地主要来自于对农村土地的租赁。公司主要生产经营场所的租赁农村土地均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了必要手续。近年来国家出台各种政策保证畜牧业农村土地的使用，但仍存在政策变化及出租方违约等情况造成公司无法正常使用相关土地的风险，将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此外，发行人存在部分房产、土地未取得权属证书、部分土地未办理设施农用地备案、部分租赁房产权属存在瑕疵等情况，目前公司能够正常使用该等房产、土地。但若未来公司因资产瑕疵等原因无法继续使用该等房产、土地，则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武定猪业下属文笔山猪场对鼎鑫矿业采矿权造成压覆而被诉，后经法院调解达成协议。鼎鑫矿业已破产清算并于2024年6月拍卖其含采矿权在内的全部资产。为彻底解决采矿权压覆问题，公司已参与上述拍卖并成交，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

具之日，上述资产尚未完成过户。如上述资产无法顺利过户，或存在资产瑕疵和附带义务，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四）合作养殖模式引发的风险

公司在商品猪养殖环节存在部分“公司+现代化专业农户”的合作养殖模式。在该合作模式下，猪舍的权属归农户所有，公司向农户提供猪苗、饲料、药品、疫苗等生产资料，并由公司合作养殖部进行日常管理和技术指导。商品猪饲养至出栏后，由公司根据出栏生猪的重量和质量结算合作养殖费。

未来可能因各级政府政策调整、重大疫病爆发、市场竞争激烈等情况导致公司新增合作农户数量增加速度放缓或原有合作农户退出合作，从而使得公司合作农户数量及养殖面积难以持续增长甚至出现萎缩，不利于公司合作养殖规模的增加。若部分合作农户违反了相关约定，公司还将面临财产损失及产品质量问题的风险。

（五）经营资质申请和续期的风险

根据《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动物防疫条件审查办法》《畜禽标识和养殖档案管理办法》《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生猪屠宰管理条例》《粮食流通管理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饲料生产、养殖及屠宰环节均需要根据具体经营内容办理粮食收购企业备案、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排污许可证、生猪定点屠宰证等资质证书。前述证书均有一定的有效期，在有效期届满前公司须经过有关部门重新评估合格后，方可延续其有效期。

若公司未来无法在规定的时间内取得相关资质证书，或者无法在相关证书有效期届满时换领新证或更新登记，可能导致公司受到主管机关的行政处罚，严重时可能导致公司被责令停产停业，进而给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六）人力资源风险

随着经营规模不断扩张，公司对复合型专业人才的需求也随之增加。目前，能够兼具技术能力与行业经验的复合型人才依然紧缺，公司面临人力资源难以满足经营规模扩张需求的风险。

六、财务风险

（一）存货减值风险

存货是公司资产的重要组成部分，主要包括原材料及消耗性生物资产。公司消耗性生物资产主要是存栏商品猪，其可变现净值受生猪市场价格波动的影响，生猪市场价格受供需关系、疫病等因素影响而出现波动。若未来养殖行业发生重大疫病或进入低谷期，生猪市场价格大幅下跌，可能导致公司计提较多存货跌价准备，影响经营业绩。

（二）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公司及子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主要包括：（1）从事农产品批发、零售的纳税人销售的部分鲜活肉蛋产品免征增值税；（2）从事牲畜、家禽的饲养和农产品初加工等业务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3）高新技术企业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4）新一轮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5）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6）企业从事薯类等农作物的种植，免征企业所得税等。

报告期内，公司盈利增长不依赖于税收优惠，税收优惠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如果相关政策发生变化，公司及各业务子公司不能继续享受相关税收优惠，将对公司经营业绩构成一定影响。

七、业绩波动及下滑的风险

公司经营过程中会面临本募集说明书中所披露的各项已识别的风险，部分风险对公司经营业绩及盈利能力有较大影响，如动物疫病与自然灾害风险、产品价格波动风险、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等，也会面临其他无法预知或控制的内外部因素的影响，可能使公司的经营业绩面临波动、下滑乃至亏损的风险。

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不到预期收益水平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经过了充分的市场调研和可行性论证，具有较好的市场前景，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公司的发展规划，公司也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

面进行了充足准备。但是，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中，公司面临着宏观政策变化、市场变化等诸多风险。此外，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规划是基于当前的产业政策、市场环境等因素做出的，虽然公司已对相关市场进行了充分的前期调研并经过慎重考虑、科学决策，但是如果市场发展未能达到预期、客户开发不能如期实现、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发生变化，或主要客户出现难以预计的经营风险，都可能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项目的投资回报和公司的预期收益产生不利影响。

（二）募投项目新增折旧及摊销对发行人经营业绩带来的风险

本次募投资金运用主要为资本性项目支出。在项目建设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公司每年将新增大额折旧费和摊销费。如本次募投项目按预期实现效益，公司预计主营业务收入的增长可以消化本次募投新增的折旧及摊销费用。但鉴于项目建成并产生预期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因此新增的折旧摊销将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较大不利影响，同时如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能按照原定计划实现预期经济效益，新增资产折旧摊销费用也将对公司业绩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三）摊薄即期回报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股本和净资产将大幅增加。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经济效益存在一定的经营时滞，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等财务指标将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股东即期回报存在被摊薄的风险。

九、本次发行相关风险

（一）审批风险

本次发行尚需经上交所审核通过并报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能否取得监管机构的审核通过并完成注册以及审核通过并完成注册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二）发行风险

投资者的认购意向以及认购能力受到证券市场整体情况、二级市场公司股票价格走势、投资者对本次发行方案的认可程度以及市场资金面情况等多种内外部因素的影响。

此外，不排除因市场环境变化、根据相关规定或监管要求而修改方案等因素的影响，导致原股份认购合同无法顺利履行的可能，本次发行方案可能变更或终止。因此，本次发行存在募集资金不足乃至发行失败的风险。

（三）股票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的股票价格不仅取决于公司的经营业绩、发展状况，还受到国际和国内宏观经济周期、资金供求关系、市场心理和各类重大突发事件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公司股票市场价格可能因上述因素出现背离价值的波动，股票价格的波动会直接或间接地对投资者造成影响。因此，提请投资者注意股市风险。

第六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声明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



何祖训



何乔关



张晓东



顿灿



田俊



龙超



黄松

全体监事：



李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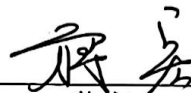


柳莉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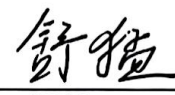


范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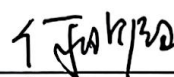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蒋宏



舒猛



何昕阳


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11 日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控股股东、法定代表人：



何祖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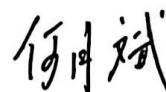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



何祖训



何乔关



何月斌



何宝见



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4月11日

三、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募集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协办人： 孙健恒
孙健恒

保荐代表人： 周康 仓勇
周康 仓勇

法定代表人： 王洪
王洪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董事长、总经理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募集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募集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总经理：



冯艺东

董事长：



王洪



四、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募集说明书，确认募集说明书内容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因引用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伍志旭


杨杰群


杨敏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王丽



五、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募集说明书，确认募集说明书内容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等文件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等文件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因引用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徐毅


530100010024


肖毓


110101300851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陆士敏


110101300851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5年4月11日

六、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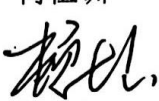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符合适用简易程序的要求。

全体董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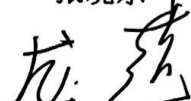

何祖训


何乔关


张晓东


顿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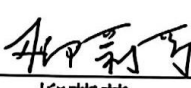

田俊


龙超


黄松

全体监事：


李琦


柳莉芳


范晔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蒋宏


舒猛


何昕阳


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11 日

七、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符合适用简易程序的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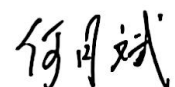
控股股东、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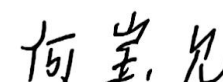

何祖训

实际控制人：


何祖训


何乔关


何月斌


何宝见


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11 日

八、董事会声明

（一）关于未来十二个月内其他股权融资计划的声明

自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将根据业务发展情况确定是否实施其他再融资计划。

（二）关于应对本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措施

为保证本次募集资金有效运用、有效防范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和提高未来的回报能力，公司拟采取的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如下：

1、加强募集资金管理，保证合理规范使用

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规范对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使用、用途变更和监督管理。为保障公司规范、有效、按计划使用募集资金，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董事会将持续监督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专项存储、保障募集资金用于指定的投资项目、积极配合监管银行和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合理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充分发挥募集资金效益，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利益。

2、积极稳健推进本次募投项目投资进度

本次募投项目符合国家宏观经济及产业政策、行业未来发展趋势及公司整体战略发展方向，具有良好的市场发展前景和经济效益。募投项目的建设有利于进一步拓展公司业务，增强持续盈利能力，增强主营业务的核心竞争能力，提高公司利润水平，进一步助力公司实现跨越式发展。公司将积极调配资源，有序推动本次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度，使募投项目尽快产生经济效益，回报投资者。

3、进一步完善并严格执行现金分红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根据《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文件的有关要求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制定了《未来三年（2024-2026年）股东回报规划》，明确了公司未来三年分红回报的具体规划，健全和完善了公司的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积极回报

公司投资者，同时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理念。公司的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独立董事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切实维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情况下，积极推动对广大股东的利润分配及现金分红，有效维护和增加对股东的回报。

4、不断完善公司治理，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公司将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做出科学、迅速和谨慎的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监事会能够独立有效地行使对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财务的监督权和检查权，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三）相关主体关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1、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切实履行的承诺

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并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相关规定对公司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

“1、本人承诺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会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会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若公司后续推出公司股权激励政策，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至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做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切实履行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相关规定，对公司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

“1、本人承诺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与本人相关的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

3、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做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的，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做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附表

一、房屋权属证书清单

	权利人	房产证号	地址	用途	面积（㎡）
1	神农集团	昆房权证（昆明市）字第 201357495 号	东郊茶旺山 4 幢 1 层、5 幢 1 层	非住宅	2,340.00
2	神农集团	昆房权证（昆明市）字第 201357496 号	东郊茶旺山 15 幢 1 层	非住宅	131.00
3	神农集团	昆房权证（昆明市）字第 201357497 号	东郊茶旺山 10 幢 3 层、6 幢 1 层、7 幢 1 层	非住宅	2,160.30
4	神农集团	昆房权证（昆明市）字第 201357595 号	东郊茶旺山 8 幢 1 层、9 幢 4 层	非住宅	1,460.00
5	神农集团	昆房权证（昆明市）字第 201357596 号	东郊茶旺山 11 幢 2 层、13 幢 1 层、14 幢 1 层	非住宅	736.40
6	神农集团	昆房权证（昆明市）字第 201357597 号	东郊茶旺山 1 幢 1 层、2 幢 1 层、3 幢 1 层	非住宅	3,024.00
7	神农集团	昆房权证（昆明市）字第 201357598 号	白塔路 387-395 号星耀大厦 14 层	非住宅	1,505.88
8	神农集团	昆房权证（昆明市）字第 201574620 号	昆明经开区普照海子片区 14-06-1#地块 1-5 层主厂房、1 层成品库、1 层辅料库	厂房库房	7,650.33
9	神农集团	昆房权证（昆明市）字第 201574666 号	昆明经开区普照海子片区 14-06-1#地块 1 层食堂浴室、1 层泵房、1 层锅炉房	非住宅	896.14
10	神农集团	昆房权证（昆明市）字第 201574550 号	昆明经开区普照海子片区 14-06-1#地块 1 层立筒库、1 层烘干塔（1 栋）、1 层辅料库（2 栋）	非住宅库房	899.93
11	神农集团	昆房权证（昆明市）字第 201575162 号	昆明经开区普照海子片区 14-06-1#地块 1-2 层办公楼、1 层门卫室、1 层地磅房	办公楼非住宅门卫	1,392.29
12	神农集团	昆房权证（昆明市）字第 201574665 号	昆明经开区普照海子片区 14-06-1#地块 1 层库房、1-3 层单身宿舍、1 层厕所	厕所单身宿舍库房	4,005.46
13	澄江饲料	澄房权证龙街镇字第 17236 号	龙街镇提古村村委会提古村	综合	6,782.63
14	大理猪业	云（2019）大理市不动产权第 0169217 号	大理市挖色镇大成村凤尾箐口	工业	9,910.03
15	陆良猪业	云（2023）陆良县不动产权第 0001026 号	陆良县大莫古片区	工业	15,553.25
16	陆良猪业	云（2023）陆良县不动产权第 0001025 号	陆良县大莫古片区	其他、办公	8,125.47

	权利人	房产证号	地址	用途	面积（m²）
17	曲靖食品	《村镇房屋所有权证》字第 0501305801 号	曲靖南片开发区水寨居委会与彭家台子村交界处的 326 国道东边	生产用房、办公用房	4,924.41
18	曲靖食品	曲靖市房权证 2006 字第 603139 号	曲靖市建设路 100 号（现规划为曲靖市珍珠街 83 号）	非住宅	363.83
19	曲靖食品	曲靖市房权证 2007 字第 612817 号	曲靖市建设路 100 号（现规划为曲靖市珍珠街 83 号）	非住宅、综合楼	1,358.17
20	曲靖食品	曲靖市房权证 2006 字第 603127 号	曲靖市麒麟北路 71 号	非住宅	886.13
21	曲靖食品	曲靖市房权证 2006 字第 603481 号	曲靖市麒麟北路 71 号	住宅	341.81
22	曲靖食品	曲靖市房权证 2007 字第 612818 号	曲靖市文昌街城建局新建房一层	非住宅	69.00
23	曲靖食品	曲靖市房权证 2007 字第 612819 号	曲靖市麒麟南路 124 号	非住宅	224.13
24	曲靖食品	曲房权证曲靖市字第 2015116260 号	曲靖市麒麟区麻黄冲（云南滇东联合食品有限公司）25 幢第 1 层，24 幢第 1 层，23 幢第 1 层	非住宅	218.42
25	曲靖食品	曲房权证曲靖市字第 2015116261 号	曲靖市麒麟区麻黄冲（云南滇东联合食品有限公司）21 幢第 1 层，22 幢第 1 层	非住宅	412.98
26	曲靖食品	曲房权证曲靖市字第 2015116263 号	曲靖市麒麟区麻黄冲（云南滇东联合食品有限公司）27 幢第 1 层，26 幢第 1-2 层	非住宅	506.87
27	曲靖食品	曲房权证曲靖市字第 2015116264 号	曲靖市麒麟区麻黄冲（云南滇东联合食品有限公司）34 幢第 1-2 层，33 幢第 1 层	非住宅	1,609.20
28	曲靖食品	曲房权证曲靖市字第 2015116265 号	曲靖市麒麟区麻黄冲（云南滇东联合食品有限公司）32 幢第 1 层，31 幢第 1 层	非住宅	1,301.35
29	曲靖食品	曲房权证曲靖市字第 2015116266 号	曲靖市麒麟区麻黄冲（云南滇东联合食品有限公司）16 幢第 1 层，17 幢第 1 层	非住宅	302.59
30	曲靖食品	曲房权证曲靖市字第 2015116267 号	曲靖市麒麟区麻黄冲（云南滇东联合食品有限公司）20 幢第 1-2 层，18 幢第 1-2 层	非住宅	396.96
31	曲靖食品	曲房权证曲靖市字第 2015116268 号	曲靖市麒麟区麻黄冲（云南滇东联合食品有限公司）15 幢第 1 层，14 幢第 1-2 层	非住宅	524.77
32	曲靖食品	曲房权证曲靖市字第 2015116269 号	曲靖市麒麟区麻黄冲（云南滇东联合食品有限公司）12 幢第 1 层，11 幢第 1 层，13 幢第 1 层	非住宅	626.65
33	曲靖食品	曲房权证曲靖市字第 2015116301 号	曲靖市麒麟区麻黄冲（云南滇东联合食品有限公司）29 幢第 1 层，28 幢第 1 层	非住宅	190.27

	权利人	房产证号	地址	用途	面积（m²）
34	曲靖食品	曲靖市房权证 2006 字第 603129 号	曲靖市麻黄冲	非住宅	315.02
35	曲靖食品	曲靖市房权证 2006 字第 603131 号	曲靖市麻黄冲	非住宅	332.22
36	曲靖食品	《村镇房屋所有权证》（房屋所有权证上无证号）	越州镇越州办事处西北村	办公、住宿、综合房、仓库、抽水房	767.99
37	曲靖食品	《村镇房屋所有权证》麒珠字第 0314020 号	珠街乡集镇食品站	临时房、综合楼、加工房、办公室、厨房	790.60
38	曲靖食品	云（2024）曲靖市不动产权第 0005078 号	曲靖市麒麟区长征路北侧、祥通路南侧“年 50 万头生猪屠宰新建项目”	其他	432.00
					2,205.00
					1,672.46
					45.24
					36.00
					4,580.96
					8,947.90
					941.60
					3,649.85
39	神农肉业	云（2017）昆明市不动产权第 0061021 号	经开区拓翔路 138 号现代化生猪屠宰与加工技改项目鲜销厅 1-2 层	工业	1,084.35
40	神农肉业	云（2017）昆明市不动产权第 0061022 号	经开区拓翔路 138 号现代化生猪屠宰与加工技改项目副产物车间 1-2 层	工业	1,117.10
41	神农肉业	云（2017）昆明市不动产权第 0060985 号	经开区拓翔路 138 号现代化生猪屠宰与加工技改项目倒班宿舍（三）	集体宿舍	5,810.27
42	神农肉业	云（2017）昆明市不动产权第 0060994 号	经开区拓翔路 138 号现代化生猪屠宰与加工技改项目倒班宿舍（二）	集体宿舍	2,905.43
43	神农肉业	云（2017）昆明市不动产权第 0060987 号	经开区拓翔路 138 号现代化生猪屠宰与加工技改项目水泵房	工业	199.68
44	神农肉业	云（2017）昆明市不动产权第 0060989 号	经开区拓翔路 138 号现代化生猪屠宰与加工技改项目污水处理站	工业	1,057.61
45	神农肉业	云（2017）昆明市不动产权第 0060990 号	经开区拓翔路 138 号现代化生猪屠宰与加工技改项目屠	工业	13,245.87

	权利人	房产证号	地址	用途	面积（m ² ）
			宰房		
46	神农肉业	云（2017）昆明市不动产权第 0060991 号	经开区拓翔路 138 号现代化生猪屠宰与加工技改项目公厕	工业	69.67
47	神农肉业	云（2017）昆明市不动产权第 0060992 号	经开区拓翔路 138 号现代化生猪屠宰与加工技改项目待宰圈	工业	1,817.74
48	神农肉业	云（2017）昆明市不动产权第 0060993 号	经开区拓翔路 138 号现代化生猪屠宰与加工技改项目锅炉房	工业	209.14
49	神农肉业	昆房权证（昆明市）字第 201658727 号	昆明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N1-1 号地块（现门牌：拓翔路 138 号）冷库 1 幢 1 层、分割车间 1 幢 1-3 层、屠宰车间 1 幢 1-3 层	非住宅	14,405.51
50	神农肉业	昆房权证（昆明市）字第 201658728 号	昆明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N1-1 号地块（现门牌：拓翔路 138 号）倒班宿舍（一）1-6 层、职工食堂 1 幢 1-2 层	倒班宿舍、食堂	7,794.68
51	普洱牧业	普洱县房权证凤阳乡字第（2004）02276 号	凤阳乡民安村临安寨	养殖	3,123.41
52	普洱牧业	普洱县房权证凤阳乡字第（2004）02274 号	凤阳乡民安村临安寨	办公室、住房、厨房、养殖	862.61
53	普洱牧业	普洱县房权证凤阳乡字第（2004）02275 号	凤阳乡民安村临安寨	养殖	853.30
54	普洱牧业	普洱县房权证凤阳乡字第（2004）02280 号	凤阳乡民安村临安寨	住房	652.61
55	普洱牧业	普洱县房权证凤阳乡字第（2004）02282 号	凤阳乡民安村临安寨	养殖	664.32
56	普洱牧业	云（2017）宁洱县不动产权第 0001009 号	宁洱镇凤新街火毁区沿街综合楼 1 幢 130、226-230、326-330 室	住宅	244.90
57	神农集团	云（2023）盘龙区不动产权第 0253722 号	昆明市盘龙区青云街道办事处昙华社区景泰街 889 号奥斯顿商务中心 A 幢 3 层 301 号	商业服务	89.21
58	神农集团	云（2023）盘龙区不动产权第 0253723 号	昆明市盘龙区青云街道办事处昙华社区景泰街 889 号奥斯顿商务中心 A 幢 3 层 302 号	商业服务	72.11
59	神农集团	云（2023）盘龙区不动产权第 0253724 号	昆明市盘龙区青云街道办事处昙华社区景泰街 889 号奥斯顿商务中心 A 幢 3 层 303 号	商业服务	72.11
60	神农集团	云（2023）盘龙区不动产权第 0253725 号	昆明市盘龙区青云街道办事处昙华社区景泰街 889 号奥斯顿商务中心 A 幢 3 层 304 号	商业服务	72.11
61	神农集团	云（2023）盘龙区不动产权第 0253726 号	昆明市盘龙区青云街道办事处昙华社区景泰街 889 号奥	商业服务	94.46

	权利人	房产证号	地址	用途	面积（m²）
			斯迪商务中心 A 幢 3 层 305 号		
62	神农集团	云（2023）盘龙区不动产权第 0253727 号	昆明市盘龙区青云街道办事处昙华社区景泰街 889 号奥 斯迪商务中心 A 幢 3 层 306 号	商业服务	78.75
63	神农集团	云（2023）盘龙区不动产权第 0253728 号	昆明市盘龙区青云街道办事处昙华社区景泰街 889 号奥 斯迪商务中心 A 幢 3 层 307 号	商业服务	78.75
64	神农集团	云（2023）盘龙区不动产权第 0253729 号	昆明市盘龙区青云街道办事处昙华社区景泰街 889 号奥 斯迪商务中心 A 幢 3 层 308 号	商业服务	94.46
65	神农集团	云（2023）盘龙区不动产权第 0253730 号	昆明市盘龙区青云街道办事处昙华社区景泰街 889 号奥 斯迪商务中心 A 幢 3 层 309 号	商业服务	72.11
66	神农集团	云（2023）盘龙区不动产权第 0253731 号	昆明市盘龙区青云街道办事处昙华社区景泰街 889 号奥 斯迪商务中心 A 幢 3 层 310 号	商业服务	72.11
67	神农集团	云（2023）盘龙区不动产权第 0253732 号	昆明市盘龙区青云街道办事处昙华社区景泰街 889 号奥 斯迪商务中心 A 幢 3 层 311 号	商业服务	89.21
68	神农集团	云（2023）盘龙区不动产权第 0253733 号	昆明市盘龙区青云街道办事处昙华社区景泰街 889 号奥 斯迪商务中心 A 幢 3 层 312 号	商业服务	55.75
69	神农集团	云（2023）盘龙区不动产权第 0253734 号	昆明市盘龙区青云街道办事处昙华社区景泰街 889 号奥 斯迪商务中心 A 幢 4 层 401 号	商业服务	89.21
70	神农集团	云（2023）盘龙区不动产权第 0253735 号	昆明市盘龙区青云街道办事处昙华社区景泰街 889 号奥 斯迪商务中心 A 幢 4 层 402 号	商业服务	72.11
71	神农集团	云（2023）盘龙区不动产权第 0253736 号	昆明市盘龙区青云街道办事处昙华社区景泰街 889 号奥 斯迪商务中心 A 幢 4 层 403 号	商业服务	72.11
72	神农集团	云（2023）盘龙区不动产权第 0253737 号	昆明市盘龙区青云街道办事处昙华社区景泰街 889 号奥 斯迪商务中心 A 幢 4 层 404 号	商业服务	72.11
73	神农集团	云（2023）盘龙区不动产权第 0253738 号	昆明市盘龙区青云街道办事处昙华社区景泰街 889 号奥 斯迪商务中心 A 幢 4 层 405 号	商业服务	94.46
74	神农集团	云（2023）盘龙区不动产权第 0253739 号	昆明市盘龙区青云街道办事处昙华社区景泰街 889 号奥 斯迪商务中心 A 幢 4 层 406 号	商业服务	78.75
75	神农集团	云（2023）盘龙区不动产权第 0253740 号	昆明市盘龙区青云街道办事处昙华社区景泰街 889 号奥	商业服务	78.75

	权利人	房产证号	地址	用途	面积（m²）
			斯迪商务中心 A 幢 4 层 407 号		
76	神农集团	云（2023）盘龙区不动产权第 0253741 号	昆明市盘龙区青云街道办事处昙华社区景泰街 889 号奥 斯迪商务中心 A 幢 4 层 408 号	商业服务	94.46
77	神农集团	云（2023）盘龙区不动产权第 0253742 号	昆明市盘龙区青云街道办事处昙华社区景泰街 889 号奥 斯迪商务中心 A 幢 4 层 409 号	商业服务	72.11
78	神农集团	云（2023）盘龙区不动产权第 0253797 号	昆明市盘龙区青云街道办事处昙华社区景泰街 889 号奥 斯迪商务中心 A 幢 4 层 410 号	商业服务	72.11
79	神农集团	云（2023）盘龙区不动产权第 0253795 号	昆明市盘龙区青云街道办事处昙华社区景泰街 889 号奥 斯迪商务中心 A 幢 4 层 411 号	商业服务	72.11
80	神农集团	云（2023）盘龙区不动产权第 0253796 号	昆明市盘龙区青云街道办事处昙华社区景泰街 889 号奥 斯迪商务中心 A 幢 4 层 412 号	商业服务	89.21
81	神农集团	云（2023）盘龙区不动产权第 0253798 号	昆明市盘龙区青云街道办事处昙华社区景泰街 889 号奥 斯迪商务中心 A 幢 4 层 413 号	商业服务	55.75
82	神农集团	云（2023）盘龙区不动产权第 0253743 号	昆明市盘龙区青云街道办事处昙华社区景泰街 889 号奥 斯迪商务中心 B 幢 19 层 1901 号	商业服务	89.21
83	神农集团	云（2023）盘龙区不动产权第 0253744 号	昆明市盘龙区青云街道办事处昙华社区景泰街 889 号奥 斯迪商务中心 B 幢 19 层 1902 号	商业服务	72.11
84	神农集团	云（2023）盘龙区不动产权第 0253745 号	昆明市盘龙区青云街道办事处昙华社区景泰街 889 号奥 斯迪商务中心 B 幢 19 层 1903 号	商业服务	72.11
85	神农集团	云（2023）盘龙区不动产权第 0253746 号	昆明市盘龙区青云街道办事处昙华社区景泰街 889 号奥 斯迪商务中心 B 幢 19 层 1904 号	商业服务	72.11
86	神农集团	云（2023）盘龙区不动产权第 0253747 号	昆明市盘龙区青云街道办事处昙华社区景泰街 889 号奥 斯迪商务中心 B 幢 19 层 1905 号	商业服务	94.46
87	神农集团	云（2023）盘龙区不动产权第 0253748 号	昆明市盘龙区青云街道办事处昙华社区景泰街 889 号奥 斯迪商务中心 B 幢 19 层 1906 号	商业服务	78.75
88	神农集团	云（2023）盘龙区不动产权第 0253749 号	昆明市盘龙区青云街道办事处昙华社区景泰街 889 号奥 斯迪商务中心 B 幢 19 层 1907 号	商业服务	78.75
89	神农集团	云（2023）盘龙区不动产权第 0253750 号	昆明市盘龙区青云街道办事处昙华社区景泰街 889 号奥	商业服务	94.46

	权利人	房产证号	地址	用途	面积（m²）
			斯迪商务中心 B 幢 19 层 1908 号		
90	神农集团	云（2023）盘龙区不动产权第 0253751 号	昆明市盘龙区青云街道办事处昙华社区景泰街 889 号奥 斯迪商务中心 B 幢 19 层 1909 号	商业服务	72.11
91	神农集团	云（2023）盘龙区不动产权第 0253752 号	昆明市盘龙区青云街道办事处昙华社区景泰街 889 号奥 斯迪商务中心 B 幢 19 层 1910 号	商业服务	72.11
92	神农集团	云（2023）盘龙区不动产权第 0253753 号	昆明市盘龙区青云街道办事处昙华社区景泰街 889 号奥 斯迪商务中心 B 幢 19 层 1911 号	商业服务	72.11
93	神农集团	云（2023）盘龙区不动产权第 0253794 号	昆明市盘龙区青云街道办事处昙华社区景泰街 889 号奥 斯迪商务中心 B 幢 19 层 1912 号	商业服务	89.21
94	神农集团	云（2023）盘龙区不动产权第 0253793 号	昆明市盘龙区青云街道办事处昙华社区景泰街 889 号奥 斯迪商务中心 B 幢 19 层 1913 号	商业服务	55.75
95	神农集团	云（2023）盘龙区不动产权第 0253754 号	昆明市盘龙区青云街道办事处昙华社区景泰街 889 号奥 斯迪商务中心 B 幢 20 层 2001 号	商业服务	89.21
96	神农集团	云（2023）盘龙区不动产权第 0253755 号	昆明市盘龙区青云街道办事处昙华社区景泰街 889 号奥 斯迪商务中心 B 幢 20 层 2002 号	商业服务	72.11
97	神农集团	云（2023）盘龙区不动产权第 0253756 号	昆明市盘龙区青云街道办事处昙华社区景泰街 889 号奥 斯迪商务中心 B 幢 20 层 2003 号	商业服务	72.11
98	神农集团	云（2023）盘龙区不动产权第 0253757 号	昆明市盘龙区青云街道办事处昙华社区景泰街 889 号奥 斯迪商务中心 B 幢 20 层 2004 号	商业服务	72.11
99	神农集团	云（2023）盘龙区不动产权第 0253758 号	昆明市盘龙区青云街道办事处昙华社区景泰街 889 号奥 斯迪商务中心 B 幢 20 层 2005 号	商业服务	94.46
100	神农集团	云（2023）盘龙区不动产权第 0253759 号	昆明市盘龙区青云街道办事处昙华社区景泰街 889 号奥 斯迪商务中心 B 幢 20 层 2006 号	商业服务	78.75
101	神农集团	云（2023）盘龙区不动产权第 0253760 号	昆明市盘龙区青云街道办事处昙华社区景泰街 889 号奥 斯迪商务中心 B 幢 20 层 2007 号	商业服务	78.75
102	神农集团	云（2023）盘龙区不动产权第 0253761 号	昆明市盘龙区青云街道办事处昙华社区景泰街 889 号奥 斯迪商务中心 B 幢 20 层 2008 号	商业服务	94.46
103	神农集团	云（2023）盘龙区不动产权第 0253762 号	昆明市盘龙区青云街道办事处昙华社区景泰街 889 号奥	商业服务	72.11

	权利人	房产证号	地址	用途	面积（m²）
			斯迪商务中心 B 幢 20 层 2009 号		
104	神农集团	云（2023）盘龙区不动产权第 0253763 号	昆明市盘龙区青云街道办事处昙华社区景泰街 889 号奥 斯迪商务中心 B 幢 20 层 2010 号	商业服务	72.11
105	神农集团	云（2023）盘龙区不动产权第 0253764 号	昆明市盘龙区青云街道办事处昙华社区景泰街 889 号奥 斯迪商务中心 B 幢 20 层 2011 号	商业服务	72.11
106	神农集团	云（2023）盘龙区不动产权第 0253765 号	昆明市盘龙区青云街道办事处昙华社区景泰街 889 号奥 斯迪商务中心 B 幢 20 层 2012 号	商业服务	89.21
107	神农集团	云（2023）盘龙区不动产权第 0253766 号	昆明市盘龙区青云街道办事处昙华社区景泰街 889 号奥 斯迪商务中心 B 幢 20 层 2013 号	商业服务	55.75
108	神农集团	云（2023）盘龙区不动产权第 0253767 号	昆明市盘龙区青云街道办事处昙华社区景泰街 889 号奥 斯迪商务中心 B 幢 21 层 2101 号	商业服务	89.21
109	神农集团	云（2023）盘龙区不动产权第 0253768 号	昆明市盘龙区青云街道办事处昙华社区景泰街 889 号奥 斯迪商务中心 B 幢 21 层 2102 号	商业服务	72.11
110	神农集团	云（2023）盘龙区不动产权第 0253769 号	昆明市盘龙区青云街道办事处昙华社区景泰街 889 号奥 斯迪商务中心 B 幢 21 层 2103 号	商业服务	72.11
111	神农集团	云（2023）盘龙区不动产权第 0253770 号	昆明市盘龙区青云街道办事处昙华社区景泰街 889 号奥 斯迪商务中心 B 幢 21 层 2104 号	商业服务	72.11
112	神农集团	云（2023）盘龙区不动产权第 0253771 号	昆明市盘龙区青云街道办事处昙华社区景泰街 889 号奥 斯迪商务中心 B 幢 21 层 2105 号	商业服务	94.46
113	神农集团	云（2023）盘龙区不动产权第 0253772 号	昆明市盘龙区青云街道办事处昙华社区景泰街 889 号奥 斯迪商务中心 B 幢 21 层 2106 号	商业服务	78.75
114	神农集团	云（2023）盘龙区不动产权第 0253773 号	昆明市盘龙区青云街道办事处昙华社区景泰街 889 号奥 斯迪商务中心 B 幢 21 层 2107 号	商业服务	78.75
115	神农集团	云（2023）盘龙区不动产权第 0253774 号	昆明市盘龙区青云街道办事处昙华社区景泰街 889 号奥 斯迪商务中心 B 幢 21 层 2108 号	商业服务	94.46
116	神农集团	云（2023）盘龙区不动产权第 0253775 号	昆明市盘龙区青云街道办事处昙华社区景泰街 889 号奥 斯迪商务中心 B 幢 21 层 2109 号	商业服务	72.11
117	神农集团	云（2023）盘龙区不动产权第 0253776 号	昆明市盘龙区青云街道办事处昙华社区景泰街 889 号奥	商业服务	72.11

	权利人	房产证号	地址	用途	面积（m²）
			斯迪商务中心 B 幢 21 层 2110 号		
118	神农集团	云（2023）盘龙区不动产权第 0253777 号	昆明市盘龙区青云街道办事处昙华社区景泰街 889 号奥 斯迪商务中心 B 幢 21 层 2111 号	商业服务	72.11
119	神农集团	云（2023）盘龙区不动产权第 0253778 号	昆明市盘龙区青云街道办事处昙华社区景泰街 889 号奥 斯迪商务中心 B 幢 21 层 2112 号	商业服务	89.21
120	神农集团	云（2023）盘龙区不动产权第 0253779 号	昆明市盘龙区青云街道办事处昙华社区景泰街 889 号奥 斯迪商务中心 B 幢 21 层 2113 号	商业服务	55.75
121	神农集团	云（2023）盘龙区不动产权第 0253780 号	昆明市盘龙区青云街道办事处昙华社区景泰街 889 号奥 斯迪商务中心 B 幢 22 层 2201 号	商业服务	89.21
122	神农集团	云（2023）盘龙区不动产权第 0253781 号	昆明市盘龙区青云街道办事处昙华社区景泰街 889 号奥 斯迪商务中心 B 幢 22 层 2202 号	商业服务	72.11
123	神农集团	云（2023）盘龙区不动产权第 0253782 号	昆明市盘龙区青云街道办事处昙华社区景泰街 889 号奥 斯迪商务中心 B 幢 22 层 2203 号	商业服务	72.11
124	神农集团	云（2023）盘龙区不动产权第 0253783 号	昆明市盘龙区青云街道办事处昙华社区景泰街 889 号奥 斯迪商务中心 B 幢 22 层 2204 号	商业服务	72.11
125	神农集团	云（2023）盘龙区不动产权第 0253784 号	昆明市盘龙区青云街道办事处昙华社区景泰街 889 号奥 斯迪商务中心 B 幢 22 层 2205 号	商业服务	94.46
126	神农集团	云（2023）盘龙区不动产权第 0253785 号	昆明市盘龙区青云街道办事处昙华社区景泰街 889 号奥 斯迪商务中心 B 幢 22 层 2206 号	商业服务	78.75
127	神农集团	云（2023）盘龙区不动产权第 0253786 号	昆明市盘龙区青云街道办事处昙华社区景泰街 889 号奥 斯迪商务中心 B 幢 22 层 2207 号	商业服务	78.75
128	神农集团	云（2023）盘龙区不动产权第 0253787 号	昆明市盘龙区青云街道办事处昙华社区景泰街 889 号奥 斯迪商务中心 B 幢 22 层 2208 号	商业服务	94.46
129	神农集团	云（2023）盘龙区不动产权第 0253788 号	昆明市盘龙区青云街道办事处昙华社区景泰街 889 号奥 斯迪商务中心 B 幢 22 层 2209 号	商业服务	72.11
130	神农集团	云（2023）盘龙区不动产权第 0253789 号	昆明市盘龙区青云街道办事处昙华社区景泰街 889 号奥 斯迪商务中心 B 幢 22 层 2210 号	商业服务	72.11
131	神农集团	云（2023）盘龙区不动产权第 0253790 号	昆明市盘龙区青云街道办事处昙华社区景泰街 889 号奥	商业服务	72.11

	权利人	房产证号	地址	用途	面积（㎡）
			斯迪商务中心 B 幢 22 层 2211 号		
132	神农集团	云（2023）盘龙区不动产权第 0253791 号	昆明市盘龙区青云街道办事处昙华社区景泰街 889 号奥 斯迪商务中心 B 幢 22 层 2212 号	商业服务	89.21
133	神农集团	云（2023）盘龙区不动产权第 0253792 号	昆明市盘龙区青云街道办事处昙华社区景泰街 889 号奥 斯迪商务中心 B 幢 22 层 2213 号	商业服务	55.75

注：上述房产均不存在被抵押、查封等权利限制的情形。

二、土地使用权清单

序号	权利人	土地证号	座落	面积（㎡）	用途	终止日期	性质
1	神农集团	盘国用（2013）第 00096 号	昆明市东郊茶旺山	22,704.28	工业用地	2051.01.05	出让
2	神农集团	盘个国用（2013）第 0012252 号	白塔路 387-395 号星耀大厦 14 层	115.28	商务金融用地	2038.11.02	出让
3	神农集团	官（经开）国用（2016）第 00247 号	普照海子片区 14-06-1#地块	33,660.07	仓储用地	2055.06.20	出让
4	澄江饲料	澄国用（2006）第 466 号	澄江县龙街镇提古村	20,099.80	综合用地	2047.03.16	出让
5	澄江饲料	云（2021）澄江市不动产权第 0001377 号	云南省玉溪市澄江市龙街街道提古社区提古村	4,186.00	工业用地	2071.06.27	出让
6	大理猪业	云（2019）大理市不动产权第 0169217 号	大理市挖色镇大成村凤尾箐口	16,664.22	工业用地	2062.06.08	出让
7	陆良猪业	云（2023）陆良县不动产权第 0001026 号	陆良县大莫古片区	60,122.05	工业用地	2070.08.19	出让
8	陆良猪业	云（2023）陆良县不动产权第 0001025 号	陆良县大莫古片区	13,173.97	科研用地	2070.08.19	出让
9	神农营养	云（2022）石林县不动产权第 0001498 号	石林县生态工业集中区核心区环城北路以北	29,607.82	工业用地	2063.11.24	出让
10	大新牧业	桂（2022）大新县不动产权第 0054674 号	大新县雷平镇左安村 G358 国道西侧	35,894.80	工业用地	2072.06.14	出让
11	曲靖食品	麒区国用（2006）第 035 号	曲靖市麒麟区三宝镇雷家庄村委会	9,233.90	工业用地	2052.10.09	出让
12	曲靖食品	曲市国用（2006）第 4659 号	曲靖市建设路 100 号	1,845.54	商业用地	2043.02.17	出让

序号	权利人	土地证号	座落	面积（㎡）	用途	终止日期	性质
13	曲靖食品	曲市国用（2006）第 4657 号	曲靖市麒麟北路	2,665.73	工业用地	2055.09.05	出让
14	曲靖食品	曲市国用（2006）第 4655 号	曲靖市文昌街	21.80	商业用地	2043.02.17	出让
15	曲靖食品	曲市国用（2006）第 4652 号	曲靖市麒麟南路 124 号	71.26	商业用地	2043.02.17	出让
16	曲靖食品	曲市国用（2006）第 4654 号	曲靖市珍珠街	629.76	商业用地	2043.02.17	出让
17	曲靖食品	曲市国用（2015）第 2411 号	曲靖火车站	44,364.05	工业	2054.12.03	出让
18	曲靖食品	麒区国用（2014）字第 035 号	曲靖市麒麟区茨营镇龙潭街	1,960.20	工业用地	2055.05.10	出让
19	曲靖食品	麒区国用（2006）字第 037 号	曲靖市麒麟区沿江乡余家屯村	1,471.20	工业用地	2055.05.10	出让
20	曲靖食品	曲市国用（2006）第 4651 号	曲靖市麒麟西路	391.80	商业	2043.02.17	出让
21	曲靖食品	曲市国用（2006）第 4656 号	曲靖市建设路	46.20	商业	2045.09.05	出让
22	曲靖食品	麒区国用（2006）字第 034 号	曲靖市麒麟区越州镇越州村委会西门村	9,727.60	商业用地	2045.07.31	出让
23	曲靖食品	麒区国用（2006）字第 038 号	曲靖市麒麟区珠街乡集镇	1,396.20	工业用地	2055.05.10	出让
24	曲靖食品	云（2024）曲靖市不动产权第 0005078 号	曲靖市麒麟区长征路北侧、祥通路南侧“年 50 万头生猪屠宰新建项目”	26,519.00	工业用地	2070.08.05	出让
25	神农肉业	云（2017）昆明市不动产权第 0061021 号、 云（2017）昆明市不动产权第 0061022 号、 云（2017）昆明市不动产权第 0060985 号、 云（2017）昆明市不动产权第 0060987 号、 云（2017）昆明市不动产权第 0060989 号、 云（2017）昆明市不动产权第 0060990 号— 云（2017）昆明市不动产权第 0060994 号	经开区拓翔路 138 号现代化生猪屠宰与加工技改项目	143,668.30	工业用地	2056.04.05	出让
26	普洱牧业	普国用（2004）第 02217 号	普洱县凤阳民安临安寨	17,650.00	综合用地	2054.12.14	出让
27	普洱牧业	宁国用（2008）第 0386 号	宁洱镇民安村临安寨	19,710.19	工业用地	2054.12.14	出让

序号	权利人	土地证号	座落	面积（m²）	用途	终止日期	性质
28	普洱牧业	云 2017 宁洱县不动产权第 0001009 号	宁洱镇凤新街火毁区沿街综合楼 1 幢 130、226-230、326-330 室	80.38	城镇住宅用地	2087.05.16	出让
29	神农集团	云（2023）盘龙区不动产权第 0253722 号—云（2023）盘龙区不动产权第 0253742 号、云（2023）盘龙区不动产权第 0253743 号—云（2023）盘龙区不动产权第 0253798 号	昆明市盘龙区青云街道办事处昙华社区景泰街 889 号奥斯迪商务中心	38,641.45	商务金融用地	2053.01.06	出让

注：上述土地均不存在被抵押、查封等权利限制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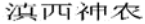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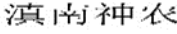
三、专利清单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权人	专利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1	一种有源电子标签的哈希变形时分多路识别算法	神农集团，云南农业大学	ZL201110201065.9	发明专利	2011/7/19	2014/12/10
2	梯形漏粪地板及其制作模具组件	神农集团	ZL201510553656.0	发明专利	2015/9/2	2018/2/2
3	一种提高豆粕降解效率的碱性蛋白酶	神农集团	ZL201510554986.1	发明专利	2015/9/5	2018/5/18
4	养猪漏粪地板制作模具	神农集团	ZL201520674888.7	实用新型	2015/9/2	2015/12/30
5	饲养管高度调节装置	神农集团	ZL201520674987.5	实用新型	2015/9/2	2015/12/30
6	叉车脱模工具	神农集团	ZL201520675141.3	实用新型	2015/9/2	2016/1/6
7	新型养猪漏粪地板	神农集团	ZL201520675258.1	实用新型	2015/9/2	2015/12/23
8	饲料分配装置	神农集团	ZL201720341601.8	实用新型	2017/4/1	2017/11/24
9	混合饲料微量元素添加装置	神农集团	ZL201720341590.3	实用新型	2017/4/1	2017/11/24
10	袋装饲料点包输送装置	神农集团	ZL201720340319.8	实用新型	2017/4/1	2018/1/5
11	死猪搬运车	神农集团	ZL201820266534.2	实用新型	2018/2/24	2018/9/21
12	稳压清洗系统	神农集团	ZL201821941970.1	实用新型	2018/11/23	2019/12/3
13	饲喂仔猪料槽	神农集团	ZL201821941291.4	实用新型	2018/11/23	2019/7/19
14	一种恒温恒湿饲料储存仓库	神农集团	ZL201921637426.2	实用新型	2019/9/29	2020/8/18
15	一种饲料厂车间收尘系统	神农集团	ZL201921637710.X	实用新型	2019/9/29	2020/8/18
16	一种环保型仔猪开口配合饲料生产线	神农集团	ZL201921637706.3	实用新型	2019/9/29	2020/8/18
17	一种多腔室饲料配料系统	神农集团	ZL201921637430.9	实用新型	2019/9/29	2020/8/18
18	一种预肥饲料生产系统	神农集团	ZL201921637707.8	实用新型	2019/9/29	2020/8/18
19	一种饲料原料破碎筛分系统	神农集团	ZL201921637440.2	实用新型	2019/9/29	2020/8/18
20	一种多通道逆流式颗粒饲料冷却系统	神农集团	ZL201921637708.2	实用新型	2019/9/29	2020/8/18
21	一种多段升温饲料膨化调质系统	神农集团	ZL201921637712.9	实用新型	2019/9/29	2020/8/18
22	一种饲料造粒系统	神农集团	ZL201921637488.3	实用新型	2019/9/29	2020/8/18
23	一种仔猪饲料微孔造粒机	神农集团	ZL201921637685.5	实用新型	2019/9/29	2020/8/18
24	一种仔猪饲料加工用多级调质器	神农集团	ZL202020836836.6	实用新型	2020/5/19	2021/4/20
25	一种复合菌种固态发酵饲料的搅拌式发酵罐	神农集团	ZL202020835770.9	实用新型	2020/5/19	2021/4/20
26	一种基于发酵饲料应用的冷制粒加工装置	神农集团	ZL202020835697.5	实用新型	2020/5/19	2021/4/20
27	一种仔猪饲料厌氧发酵装置	神农集团	ZL202020836839.X	实用新型	2020/5/19	2021/4/20
28	一种自动化饲料加工制粒系统	神农集团	ZL202020835793.X	实用新型	2020/5/19	2021/4/20
29	一种饲料多级破碎预搅拌装置	神农集团	ZL202020835787.4	实用新型	2020/5/19	2021/4/20
30	一种饲料加工缓冲交错干燥装置	神农集团	ZL202020835788.9	实用新型	2020/5/19	2021/4/20
31	一种循环搅拌型饲料混合系统	神农集团	ZL202020836780.4	实用新型	2020/5/19	2021/4/20
32	一种育肥猪复合预混合饲料挤压成型制粒机	神农集团	ZL202020835790.6	实用新型	2020/5/19	2021/4/20
33	具有颗粒分筛功能的饲料制粒设备	神农集团	ZL202222035794.8	实用新型	2022/8/4	2022/12/27
34	猪用配合饲料生产过程中防堵塞膨化系统	神农集团	ZL202221817578.2	实用新型	2022/7/15	2022/12/27
35	猪血过滤装置	神农肉业	ZL201720341657.3	实用新型	2017/4/1	2017/11/3
36	血浆分离设备	神农肉业	ZL201720341191.7	实用新型	2017/4/1	2017/11/3
37	放血槽自动加药装置	神农肉业	ZL201720341179.6	实用新型	2017/4/1	2017/11/3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权人	专利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38	防撕裂马鞍输送机	神农肉业	ZL201720341178.1	实用新型	2017/4/1	2018/2/2
39	低抗原全价饲料高温灭菌塔	神农集团	ZL202221910945.3	实用新型	2022/7/25	2023/2/14
40	乳猪浓缩料加工用多种配料混合粉碎装置	神农集团	ZL202222332486.1	实用新型	2022/9/2	2023/2/14
41	固态发酵饲料微波干燥装置	神农集团	ZL202222420733.3	实用新型	2022/9/14	2023/2/14
42	饲料降解发酵装置	神农集团	ZL202320226664.4	实用新型	2023/2/16	2023/7/18
43	规模化养猪的温度调控装置	神农集团	ZL202320675720.2	实用新型	2023/3/31	2023/11/21
44	一种带有空气净化功能的猪舍	神农集团	ZL202320737166.6	实用新型	2023/4/6	2023/8/15
45	母猪杂交培育人工受精辅助机构	神农集团	ZL202320962924.4	实用新型	2023/4/25	2023/11/7
46	一种发酵饲料高活性菌种的制备装置	神农集团	ZL202321441622.9	实用新型	2023/6/7	2023/11/28
47	无抗发酵软颗粒配合饲料制备装置	神农集团	ZL202321931495.0	实用新型	2023/7/21	2024/2/6
48	多通道逆流式颗粒饲料冷却系统	神农集团	ZL202322325084.3	实用新型	2023/8/29	2024/3/29
49	一种饲料调质器	神农集团	ZL202322685145.7	实用新型	2023/10/8	2024/4/30
50	饲料用油高效稳定均质乳化系统	神农集团	ZL202322422823.0	实用新型	2023/9/7	2024/6/7
51	饲料用枯草芽孢杆菌高效发酵装置	神农集团	ZL202322215577.1	实用新型	2023/8/17	2024/7/26

四、商标清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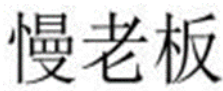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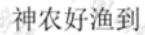
序号	权利人	注册号	商标名称	商标样式	商标类别	有效期始	有效期止
1	神农集团	25579673	“S”图形第44类		44类	2018/8/7	2028/8/6
2	神农集团	25580696	“S”图形第43类		43类	2018/8/7	2028/8/6
3	神农集团	25571254	“S”图形第42类		42类	2018/7/28	2028/7/27
4	神农集团	25581646	“S”图形第41类		41类	2018/8/7	2028/8/6
5	神农集团	25587644	“S”图形第40类		40类	2018/7/28	2028/7/27
6	神农集团	25585947	“S”图形第39类		39类	2018/7/28	2028/7/27
7	神农集团	25572815	“S”图形第36类		36类	2018/7/28	2028/7/27
8	神农集团	25572806	“S”图形第35类		35类	2018/10/21	2028/10/20
9	神农集团	25585847	“S”图形第33类		33类	2018/7/28	2028/7/27
10	神农集团	25589112	“S”图形第32类		32类	2018/8/7	2028/8/6
11	神农集团	25571956	“S”图形第31类		31类	2018/7/28	2028/7/27
12	神农集团	25568125	“S”图形第30类		30类	2018/8/14	2028/8/13
13	神农集团	25584855	“S”图形第29类		29类	2018/7/28	2028/7/27
14	神农集团	25578664	“S”图形第5类		5类	2018/8/7	2028/8/6
15	神农集团	25577836	“S”图形第1类		1类	2018/8/7	2028/8/6
16	神农集团	25576189	“S”图形第37类		37类	2018/11/21	2028/11/20
17	神农集团	53922696	“S”图形第29类		29类	2021/10/21	2031/10/20
18	神农集团	53921685	“S”图形第30类		30类	2021/10/21	2031/10/20
19	神农集团	53921692	“S”图形第31类		31类	2021/10/21	2031/10/20
20	神农集团	53921138	“S”图形第39类		39类	2021/10/21	2031/10/20
21	神农集团	1279731	“东方红”商标		31类	2019/5/28	2029/5/27
22	神农集团	615915	“福”商标		31类	2012/10/30	2032/10/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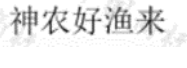
序号	权利人	注册号	商标名称	商标样式	商标类别	有效期始	有效期止
23	神农集团	1630691	“神农” 商标		31 类	2021/9/6	2031/9/6
24	神农集团	3545791	“农生” 商标		31 类	2014/9/7	2034/9/6
25	神农集团	3581008	“农生图形” 商标		31 类	2014/10/28	2034/10/27
26	神农集团	689231	“滇” 商标		31 类	2014/5/14	2034/5/13
27	神农集团	6936917	“大本食品;DB” 商标		29 类	2020/4/7	2030/4/6
28	神农集团	7098020	“大本食品 DABENFOOD” 商标		29 类	2020/9/14	2030/9/13
29	神农集团	8484072	“飞猪” 商标 35 类		35 类	2021/8/13 至	2031/08/13
30	神农集团	8483973	“飞猪” 商标 40 类		40 类	2021/8/6	2031/8/6
31	神农集团	8484048	“飞猪” 商标 31 类		31 类	2022/1/14	2032/1/13
32	神农集团	4366789	“优耐特;UNT” 商标		31 类	2017/6/7	2027/6/6
33	神农集团	13000557	火炬 33 类		33 类	2015/1/21	2025/1/20
34	神农集团	13000667	火炬 35 类		35 类	2015/4/7	2025/4/6
35	神农集团	13000393	火炬 32 类		32 类	2015/4/28	2025/4/27
36	神农集团	13001005	火炬 44 类		44 类	2014/12/21	2034/12/20
37	神农集团	13000992	火炬 43 类		43 类	2014/12/14	2034/12/13
38	神农集团	13000981	火炬 42 类		42 类	2014/12/14	2034/12/13
39	神农集团	13001075	火炬 1 类		1 类	2014/12/28	2034/12/27
40	神农集团	13001024	火炬 5 类		5 类	2014/12/21	2034/12/20
41	神农集团	13000068	火炬 29 类		29 类	2014/12/14	2034/12/13
42	神农集团	13000174	火炬 30 类		30 类	2014/12/14	2034/12/13
43	神农集团	13000270	火炬 31 类		31 类	2015/1/14	2025/1/13
44	神农集团	13000717	火炬 36 类		36 类	2014/12/14	2034/12/13
45	神农集团	13000870	火炬 38 类		38 类	2014/12/14	2034/12/13
46	神农集团	13000919	火炬 39 类		39 类	2014/12/14	2034/12/13
47	神农集团	13000944	火炬 40 类		40 类	2014/12/14	2034/12/13
48	神农集团	13000961	火炬 41 类		41 类	2014/12/21	2034/12/20
49	神农集团	74897205	火炬 5 类		5 类	2024/4/28	2034/4/27
50	神农集团	13000832	火炬 37 类		37 类	2015/12/14	2025/12/13
51	神农集团	21954111	“滇西神农” 商标 29 类		29 类	2018/12/7	2028/12/6
52	神农集团	18259289	“滇西神农” 商标 5、35、40、44 类		5、35、40、44 类	2017/3/14	2027/3/13
53	神农集团	18242383	“滇西神农” 商标 31 类		31 类	2017/2/28	2027/2/27
54	神农集团	53888576 A	“滇西神农” 商标 30、37、39 类		30、37、39 类	2021/11/07	2031/11/06
55	神农集团	18259695	“滇南神农” 商标 5、29、31、35、40、44 类		5、29、31、35、40、	2016/12/14	2026/12/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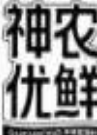
序号	权利人	注册号	商标名称	商标样式	商标类别	有效期始	有效期止
			类		44 类		
56	神农集团	53894669 A	“滇南神农” 商标 30、37、39 类		30、37、 39 类	2021/10/21	2031/10/20
57	神农集团	18259711	“滇东神农”商标 5、 29、31、35、40、44 类	滇东神农	5、29、31、 35、40、 44 类	2016/12/14	2026/12/13
58	神农集团	53894327	“滇东神农” 商标 30、37、39 类		30、37、 39 类	2021/09/14	2031/09/13
59	神农集团	18259728	“滇中神农”商标 5、 29、31、35、40、44 类	滇中神农	5、29、31、 35、40、 44 类	2016/12/14	2026/12/13
60	神农集团	53885280	“滇中神农” 商标 30、37、39 类		30、37、 39 类	2021/09/14	2031/09/13
61	神农集团	18259670	“滇北神农”商标 5、 29、31、35、40、44 类	滇北神农	5、29、31、 35、40、 44 类	2016/12/14	2026/12/13
62	神农集团	53888548	“滇北神农” 商标 30、37、39 类		30、37、 39 类	2021/09/14	2031/09/13
63	神农集团	21307135 A	“神农无抗” 商标 31 类	神农无抗	31 类	2018/1/14	2028/1/13
64	神农集团	21307210	“神农无抗” 商标 44 类		44 类	2017/11/14	2027/11/13
65	神农集团	21306906 A	“神农无抗” 商标 29 类		29 类	2017/12/14	2027/12/13
66	神农集团	21308849 A	“神农股份” 商标 44 类	神农股份	44 类	2017/12/14	2027/12/13
67	神农集团	21308693 A	“神农股份” 商标 35 类		35 类	2017/12/14	2027/12/13
68	神农集团	21308397 A	“神农股份” 商标 31 类		31 类	2017/12/14	2027/12/13
69	神农集团	21308576 A	“神农集团” 商标 35 类	神农集团	35 类	2017/12/14	2027/12/13
70	神农集团	21308818 A	“神农集团” 商标 44 类		44 类	2017/12/14	2027/12/13
71	神农集团	21308389 A	“神农集团” 商标 31 类		31 类	2017/12/14	2027/12/13
72	神农集团	31276624	“神农百蔬五谷”商 标 29、30、31 类	神农百蔬五谷	29、30、 31 类	2019/3/7	2029/3/6
73	神农集团	31293370	“神农百蔬五谷”商 标 39 类		39 类	2019/3/7	2029/3/6
74	神农集团	31290072	“神农百蔬五谷”商 标 16 类		16 类	2019/3/7	2029/3/6
75	神农集团	31287293	“神农百蔬五谷”商 标 44 类		44 类	2019/3/7	2029/3/6
76	神农集团	31271632	“神农百蔬五谷”商 标 32 类		32 类	2019/3/7	2029/3/6

序号	权利人	注册号	商标名称	商标样式	商标类别	有效期始	有效期止
77	神农集团	31272317	“神农百蔬五谷”商标 40 类		40 类	2019/3/7	2029/3/6
78	神农集团	31268469	“神农百蔬五谷”商标 33 类		33 类	2019/3/7	2029/3/6
79	神农集团	31270050	“神农百蔬五谷”商标 5 类		5 类	2019/3/7	2029/3/6
80	神农集团	31268379	“神农百蔬五谷”商标 35 类		35 类	2019/3/7	2029/3/6
81	神农集团	31271590	“神农百蔬五谷”商标 43 类		43 类	2019/3/7	2029/3/6
82	神农集团	53910792	“神农百蔬五谷”商标 29、30、31、37、39 类		29、30、31、37、39 类	2021/09/14	2031/09/13
83	神农集团	31284342	“大本图形”商标 43 类		43 类	2019/3/14	2029/3/13
84	神农集团	31293065	“大本图形”商标 39 类		39 类	2019/3/21	2029/3/20
85	神农集团	31289058	“大本图形”商标 16 类		16 类	2019/3/14	2029/3/13
86	神农集团	31288656	“大本图形”商标 5 类		5 类	2019/3/14	2029/3/13
87	神农集团	31288659	“大本图形”商标 35 类		35 类	2019/3/21	2029/3/20
88	神农集团	31284317	“大本图形”商标 30 类		30 类	2019/3/21	2029/3/20
89	神农集团	31281123	“大本图形”商标 40 类		40 类	2019/3/14	2029/3/13
90	神农集团	31279588	“大本图形”商标 32 类		32 类	2019/3/7	2029/3/6
91	神农集团	31269635	“大本图形”商标 44 类		44 类	2019/3/7	2029/3/6
92	神农集团	31269658	“大本图形”商标 33 类		33 类	2019/3/7	2029/3/6
93	神农集团	31294026	“大本图形”商标 31 类		31 类	2019/3/7	2029/3/6
94	神农集团	53910811	“大本图形”商标 29、37 类		29、37 类	2021/09/14	2031/09/13
95	神农集团	31292990	“大本神农”商标 40 类		40 类	2019/5/28	2029/5/27
96	神农集团	31283847	“大本神农”商标 44 类		44 类	2019/5/28	2029/5/27
97	神农集团	31283825	“大本神农”商标 39 类		39 类	2019/3/7	2029/3/6
98	神农集团	31279902	“大本神农”商标 29 类		29 类	2019/5/28	2029/5/27
99	神农集团	31277633	“大本神农”商标 35 类		35 类	2019/5/28	2029/5/27
100	神农集团	31274650	“神农大本”商标 35 类	神农大本	35 类	2019/5/28	2029/5/27

序号	权利人	注册号	商标名称	商标样式	商标类别	有效期始	有效期止
101	神农集团	53894995 A	“神农大本”商标第 37 类		37 类	2021/10/21	2031/10/20
102	神农集团	33419078	“神农放心” 商标 29 类		29 类	2019/5/14	2029/5/13
103	神农集团	53888767 A	“神农放心” 商标第 30、37、39 类		30、37、 39 类	2021/11/07	2031/11/06
104	神农集团	63949259	“神农放心” 第 31 类		31 类	2022/12/21	2032/12/20
105	神农集团	63948730	“神农放心” 第 16 类		16 类	2022/10/21	2032/10/20
106	神农集团	63955232	“神农放心” 第 35 类		35 类	2022/10/21	2032/10/20
107	神农集团	63937625	“神农放心” 第 40 类		40 类	2022/10/21	2032/10/20
108	神农肉业	17597958	“神农优鲜” 商标 35 类	神农优鲜	35 类	2017/2/21	2027/2/20
109	神农集团	63961584	“神农优鲜” 第 30 类		30 类	2022/12/21	2032/12/20
110	神农集团	63950948	“神农优鲜” 第 40 类		40 类	2022/12/21	2032/12/20
111	神农集团	63936836	“神农优鲜” 第 29 类		29 类	2022/12/21	2032/12/20
112	大理饲料	1768662	“大力生” 商标		31 类	2022/5/13	2032/5/13
113	慢慢不慢	42430189	“闲大嘴” 商标 43 类		43 类	2020/7/21	2030/7/20
114	慢慢不慢	42426457	“闲大嘴” 商标 32 类		32 类	2020/7/21	2030/7/20
115	慢慢不慢	42441481	“闲大嘴” 商标 30 类		30 类	2020/7/21	2030/7/20
116	慢慢不慢	42455083	“闲大嘴” 商标 35 类		35 类	2020/7/28	2030/7/27
117	慢慢不慢	42431901	“闲大嘴” 商标 29 类		29 类	2020/7/21	2030/7/20
118	慢慢不慢	42435441	“闲大嘴” 商标 31 类		31 类	2020/7/21	2030/7/20
119	慢慢不慢	29588547	“慢慢不慢” 商标 35 类	慢慢不慢	35 类	2019/1/21	2029/1/20
120	慢慢不慢	29548163	“慢慢不慢” 商标 30 类		30 类	2019/1/14	2029/1/13
121	慢慢不慢	29539434	“慢慢不慢” 商标 29 类		29 类	2019/1/14	2029/1/13
122	神农集团	63962355	“神农饲料” 商标 40 类	神农饲料	40 类	2022/12/21	2032/12/20
123	神农集团	63951969	“神农佳味” 第 40 类	神农佳味	40 类	2022/12/21	2032/12/20
124	神农集团	63948156	“神农佳味” 第 30 类		30 类	2022/12/21	2032/12/20

序号	权利人	注册号	商标名称	商标样式	商标类别	有效期始	有效期止
125	神农集团	63939943	“神农佳味”第16类		16类	2022/10/21	2032/10/20
126	神农集团	63939126	“神农佳味”第29类		29类	2022/12/21	2032/12/20
127	神农集团	61786402	“小猪贝奇”第40类		40类	2022/7/7	2032/7/6
128	慢慢不慢	68386007	“慢老板”第30类		30类	2023/5/28	2033/5/27
129	慢慢不慢	68366426	“慢老板”第35类		35类	2023/5/28	2033/5/27
130	慢慢不慢	68364582	“慢老板”第29类		29类	2023/5/21	2033/5/20
131	神农集团	67457863	火炬 35 类		35类	2023/6/21	2033/6/20
132	慢慢不慢	69227284	“慢慢不慢”商标 35 类		35类	2023/7/28	2033/7/27
133	慢慢不慢	69213072	“慢慢不慢”商标 30 类		30类	2023/7/28	2033/7/27
134	慢慢不慢	69219005	“慢慢不慢”商标 29 类		29类	2023/7/7	2033/7/6
135	慢慢不慢	69214294	“慢慢不慢及图”商标 35 类		35类	2023/7/7	2033/7/6
136	慢慢不慢	69223978	“慢慢不慢及图”商标 30 类		30类	2023/7/7	2033/7/6
137	慢慢不慢	69214260	“慢慢不慢及图”商标 29 类		29类	2023/7/7	2033/7/6
138	慢慢不慢	69218973	“慢慢不慢及图”商标 35 类		35类	2023/7/7	2033/7/6
139	慢慢不慢	69227263	“慢慢不慢及图”商标 30 类		30类	2023/7/14	2033/7/13
140	慢慢不慢	69218956	“慢慢不慢及图”商标 29 类		29类	2023/7/14	2033/7/13
141	慢慢不慢	69216584	“慢慢不慢及图”商标 35 类		35类	2023/7/14	2033/7/13
142	慢慢不慢	69214980	“慢慢不慢及图”商标 30 类		30类	2023/7/14	2033/7/13
143	慢慢不慢	69228227	“慢慢不慢及图”商标 29 类		29类	2023/7/14	2033/7/13
144	慢慢不慢	69216560	“慢慢不慢及图”商标 35 类		35类	2023/7/14	2033/7/13
145	慢慢不慢	69222387	“慢慢不慢及图”商标 30 类		30类	2023/7/14	2033/7/13
146	慢慢不慢	69220883	“慢慢不慢及图”商标 29 类		29类	2023/7/14	2033/7/13
147	慢慢不慢	70684176	“慢慢不慢及图”商标 29 类		29类	2023/10/14	2033/10/13
148	神农集团	72800657	“神农好渔到”商标 5 类		5类	2024/2/7	2034/2/6

序号	权利人	注册号	商标名称	商标样式	商标类别	有效期始	有效期止
149	神农集团	72800663	“神农好渔到”商标 31 类		31 类	2024/2/7	2034/2/6
150	神农集团	72781155	“神农好渔来”商标 5 类		5 类	2024/1/28	2034/1/27
151	神农集团	72791437	“神农好渔来”商标 31 类		31 类	2024/2/7	2034/2/6
152	神农集团	72192739	“神农芯餘” 商标 5 类		5 类	2023/11/28	2033/11/27
153	神农集团	72209362	“神农芯餘” 商标 31 类		31 类	2023/12/28	2033/12/27
154	神农集团	73340645	“神农芯餘” 商标 35 类		35 类	2024/2/7	2034/2/6
155	神农集团	73343083	“神农芯餘” 商标 5 类		5 类	2024/2/7	2034/2/6
156	神农集团	73346360	“神农芯餘” 商标 31 类		31 类	2024/2/14	2034/2/13
157	神农集团	72198919	“神农芯壮” 商标 31 类		31 类	2023/12/28	2033/12/27
158	神农集团	72205125	“神农芯壮” 商标 5 类		5 类	2023/12/28	2033/12/27
159	神农集团	73331734	“神农芯壮” 商标 35 类		35 类	2024/2/7	2034/2/6
160	神农集团	73340653	“神农芯壮” 商标 5 类		5 类	2024/2/7	2034/2/6
161	神农集团	73356071	“神农芯壮” 商标 31 类		31 类	2024/2/14	2034/2/13
162	慢慢不慢	70668977	“慢慢不慢” 商标 29 类		29 类	2023/9/21	2033/9/20
163	慢慢不慢	70672513	“闲大嘴” 商标 29 类		29 类	2023/9/21	2033/9/20
164	慢慢不慢	70677842	“慢老板” 商标 29 类		29 类	2023/9/21	2033/09/20
165	慢慢不慢	77533436	“闲大嘴” 商标 35 类		35 类	2024/9/14	2034/9/13
166	慢慢不慢	77533301	“闲大嘴” 商标 30 类		30 类	2024/9/7	2034/9/6
167	慢慢不慢	77520271	“闲大嘴” 商标 29 类		29 类	2024/9/7	2034/9/6
168	慢慢不慢	77510176	“闲大嘴” 商标 43 类		43 类	2024/9/14	2034/9/13
169	慢慢不慢	77500592	“闲大嘴” 商标 31 类		31 类	2024/9/7	2034/9/6

序号	权利人	注册号	商标名称	商标样式	商标类别	有效期始	有效期止
170	慢慢不慢	77493598	“闲大嘴”商标 32 类		32 类	2024/9/7	2034/9/6
171	神农集团	74660899	“神农放心”商标 29 类		29 类	2024/4/14	2034/4/13
172	神农集团	74666337	“神农放心”商标 40 类		40 类	2024/4/7	2034/4/6
173	神农集团	74659476	“神农放心”商标 35 类		35 类	2024/4/14	2034/4/13
174	神农集团	74658652	“神农放心”商标 30 类		30 类	2024/4/14	2034/4/13
175	神农集团	74663775	“神农放心”商标 44 类		44 类	2024/4/14	2034/4/13
176	神农集团	74659486	“神农放心”商标 39 类		39 类	2024/4/14	2034/4/13
177	神农集团	74654513	“神农放心”商标 31 类		31 类	2024/6/21	2034/6/20
178	神农集团	74674835	“神农放心”商标 31 类		31 类	2024/4/14	2034/4/13
179	神农集团	74654656	“神农放心”商标 29 类		29 类	2024/6/21	2034/6/20
180	神农集团	74675274	“神农放心”商标 30 类		30 类	2024/4/14	2034/4/13
181	神农集团	74676105	“神农优鲜” SHENNONG FRESH” 商标 30 类		30 类	2024/7/7	2034/7/6
182	神农集团	74672707	“神农优鲜” SHENNONG FRESH” 商标 30 类		30 类	2024/7/14	2034/7/13
183	神农集团	72193127	“神农芯福”商标 31 类	神农芯福	31 类	2024/9/28	2034/9/27
184	神农集团	69344832	“神农午餐肉”商标 29 类	神农午餐肉	29 类	2024/8/28	2034/8/27